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一块去
Yikuaiqu.com

推荐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2015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公司的快速发展以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如果不能适时制定科学的管理制度并加以执行,则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内部管理水平不适应发展需要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在线旅游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较高的同质性,即主要为旅游者提供在线查询和预订旅游产品服务。目前,行业内公司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各公司为争夺客户资源不断投入大量资金,甚至竞相用抄底价推出旅游产品。然而,价格战的背后是旅游产品质量的下降,这将影响旅游者的旅游体验,不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三、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364,899.77元、-5,060,605.97元、-14,611,870.55元,并处于持续亏损状态。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发展潜力较大,但旅游行业业内生态复杂,市场竞争激烈,若公司不能适应灵活多变、充满竞争的市场,不能推出更多更符合消费者需求的旅游产品,公司的亏损有可能进一步加大,甚至可能面临资不抵债的风险。

四、经营活动波动导致的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3,049,742.05元、-5,865,706.71元、7,599,782.96元，2015年8月31日期末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32、1.20，且2015年8月31日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由于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且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展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资金大部分来自于股权融资。若公司无法及时获得业务拓展所需资金，或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之间资金不同步、不协调，资金可能出现缺口，货款可能出现无法及时支付等情况，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五、技术风险

公司创立的“一块去旅行网”为用户提供景区、酒店、旅游度假产品等在线预订服务，目前的销售渠道包括PC端网站、天猫店、手机APP、微信、HTML5端手机网站等自有渠道，也包括携程旅行网、去哪儿网、同程旅游网、驴妈妈旅游网等分销渠道。由于提供在线预订服务，需要有运行流畅的后台系统及强大的技术支持，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如无法访问、价格错误等问题，公司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

六、公司内部资源无法支撑业务快速增长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属于快速成长阶段。业务的快速发展，将对公司的人员储备、技术支持、资源掌控、财务核算等各方面均带来较大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采取适当的措施应对这些挑战，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七、人才竞争及流失风险

在线旅游行业是“互联网+旅游”的高度融合体，其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对相关人才具有较高的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具备较扎实的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知识，同时还应具备旅游专业、市场营销及管理等方面的知识。由于在线旅游行业起步较晚，致使同时具备电子商务、旅游等专业知识的人才相对缺乏。如果公司不能够留住优秀的人才，或不能引进其他可以胜任的替代人才，人力资源将成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做大做强的瓶颈。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并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目录

声明.....	I
目录.....	V
释义.....	VIII
第一章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0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4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4
第二章公司业务	47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7
二、公司组织机构.....	48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情况.....	56
四、公司业绩构成.....	69
五、公司商业模式.....	7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7
第三章公司治理	10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5
四、公司独立性.....	116
五、同业竞争情况.....	128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13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13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134
第四章公司财务	136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3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59
三、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161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1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比较分析.....	18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216
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222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6
九、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27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227
十一、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8
十二、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进行自我评估.....	229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35
第五章有关声明	24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1
三、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242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声明.....	243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师声明.....	244
第六章备查文件	245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一块去、一块去网络	指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途游网络、途游有限、有限公司	指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块去旅行社	指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朋游科技	指	广州朋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自由者、常州自由者	指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加仑、上海加仑	指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指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天河分公司	指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天河分公司
常州高新投	指	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创新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红创投	指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高创投	指	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东方富星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创东方富创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镇江红创投	指	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东方投资	指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创东方三板 1 号	指	创东方新三板 1 号基金
创东方三板 2 号	指	创东方新三板 2 号基金
常盈网络	指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恩恩网络	指	广州恩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鼎锋明道万年青	指	宁波鼎锋明道万年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会	指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桥百信、律所	指	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业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总监、财务总监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审计报告》	指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 至 8 月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601 号）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
携程	指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或携程旅游网
驴妈妈	指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或驴妈妈旅游网
同程	指	同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或同程旅游网
艺龙	指	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或艺龙旅行网
去哪儿	指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或去哪儿网
智慧旅游	指	也被称为智能旅游。就是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通过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借助便携的终端上网设备，主动感知旅游资源、旅游经济、旅游活动、旅游者等方面的信息，及时发布，让人们能够及时了解这些信息，及时安排和调整工作与旅游计划，从而达到对各类旅游信息的智能感知、方便利用的效果。智慧旅游的建设与发展最终将体现在旅游管理、旅游服务和旅游营销的三个层面。
On road booking	指	途中购买
APP	指	应用程序，Application 的缩写，一般指手机软件。
OTA	指	Online Travel Agent，在线旅行代理商，是旅游电子商务行业的专业词语。
HTML5	指	万维网的核心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超文本标记语言（HTML）的第五次重大修改（这是一项推荐标准，外语原文：W3C Recommendation。）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这个概念最早来源于美国。O2O 的概念非常广泛，既可涉及到线上，又可涉及到线下，可以通称为 O2O。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个人计算机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而其中文简称为“商对客”。“商对客”是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也就是通常说的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商业零售模式。这种形式的电子商务一般以网络零售业为主，主要借助于互联网开展在线销售活动。B2C 即企业通过互联网为消费者提供一个新型的购物环境——网上商店，消费者通过网络在网上购物、网上支付等消费行为。
Android、安卓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主要使用于移动设备，如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由 Google 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尚未有统一中文名称，中国大陆地区较多人使用“安卓”或“安致”。
iOS	指	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LBS	指	基于位置的服务，它是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如 GSM 网、CDMA 网）或外部定位方式（如 GPS）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地理坐标，或大地坐标），在地理信息系统（外语缩写：GIS，外语全称：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的一种增值业务。
SNS	指	在帮助人们建立社会性网络的互联网应用服务。SNS 的另一种常用解释：全称 Social Network Site，即“社交网站”或“社交网”。SNS 也指 Social Network Software，社会性网络软件，是一个采用分布式技术，通俗地说是采用 P2P（Peer to Peer）技术，构建的下一代基于个人的网络基础软件。
AR 增强现实技术	指	Augmented Reality，是一种实时地计算摄影机影像的位置及角度并加上相应图像的技术，这种技术的目标是在屏幕上把虚拟世界套在现实世界并进行互动。这种技术最早于 1990 年提出。随着随身电子产品运算能力的提升，增强现实的用途越来越广。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eBooking	指	公司自主开发的酒店供应商管理系统
《第一次增资协议》	指	2012 年 12 月签订的《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陈作智等关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

《第一次增资补充协议（一）》	指	2012年12月签订的《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陈作智等关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第二、三次增资协议》	指	2014年2月签订的《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关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
《第四次增资协议》	指	2014年11月签订的《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第四次增资补充协议（一）》	指	2014年11月签订的《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补充协议》
《第五次增资合同书》	指	2015年7月签订的《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原、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新三板1号基金，创东方新三板2号基金）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富星投资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合同书》
《第五次增资补充协议（一）》	指	2015年7月签订的《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原、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新三板1号基金，创东方新三板2号基金）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富星投资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

注：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章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审查期间增资前 12,000,000.00 元

审查期间增资后 12,773,168.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作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2 年 7 月 3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号：320407000196939

组织机构代码：0502872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050287265M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代订客房；票务代理。

主营业务：立足于智慧旅游的平台运营，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向自驾、城际交通出行的白领和中高端家庭用户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基于“景区+酒店”的周边游打包产品以及景区与目的地导游导览服务、目的地旅游资讯等附加服务。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中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 89 号河海商务大厦

邮编：213000

电话：020-38878353

传真：020-38851702

公司网址：<http://www.yikuaiqu.com/>

电子邮箱：public@yikuaiqu.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徐敏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审查期间增资前 12,000,000 股**

审查期间增资后 12,773,168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

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股份公司全体股东出具《持股情况声明》，全体股东声明、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来自第三方的担保权，抵押权或其他追索权，也不存在与任何第三方的争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未满一年，公司无其他可以报价转让的股份。

公司所有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依法可以流通及限制流通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限制流通股份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境内自然人	4,451,830	37.0986%	4,451,830	34.8530%	-	4,451,830
2	梁剑坤	境内自然人	1,600,238	13.3353%	1,600,238	12.5281%	-	1,600,238
3	常州高新投	境内企业法人	1,205,729	10.0477%	1,205,729	9.4395%	-	1,205,729
4	郑荣锋	境内自然人	1,068,011	8.9001%	1,068,011	8.3614%	-	1,068,011
5	创东方富创	境内有限合伙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	685,715
6	创东方富星	境内有限合伙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	685,715
7	深圳创新投	境内企业法人	605,506	5.0459%	605,506	4.7405%	-	605,506
8	深圳高新投	境内企业法人	465,155	3.8763%	465,155	3.6417%	-	465,155
9	常州高创投	境内企业法人	435,742	3.6312%	435,742	3.4114%	-	435,742
10	创东方三板1号	契约型基金	171,427	1.4285%	342,894	2.6845%	171,467	171,427
11	创东方三板2号	契约型基金	171,426	1.4285%	342,893	2.6845%	171,467	171,426
12	镇江红创投	境内企业法人	137,143	1.1429%	308,610	2.4161%	171,467	137,143
13	常州红创投	境内企业法人	200,074	1.6673%	200,074	1.5664%	-	200,074

14	鼎锋明道万年青	境内有限合伙	-	-	171,467	1.3424%	171,467	-
15	张原	境内自然人	116,289	0.9691%	116,289	0.9104%	-	116,289
16	常盈网络	境内法人	-	-	34,300	0.2685%	34,300	-
17	杨东	境内自然人	-	-	30,000	0.2349%	30,000	-
18	江激	境内自然人	-	-	23,000	0.1801%	23,000	-
合计			12,000,000	100.00%	12,773,168	100.00%	773,168	12,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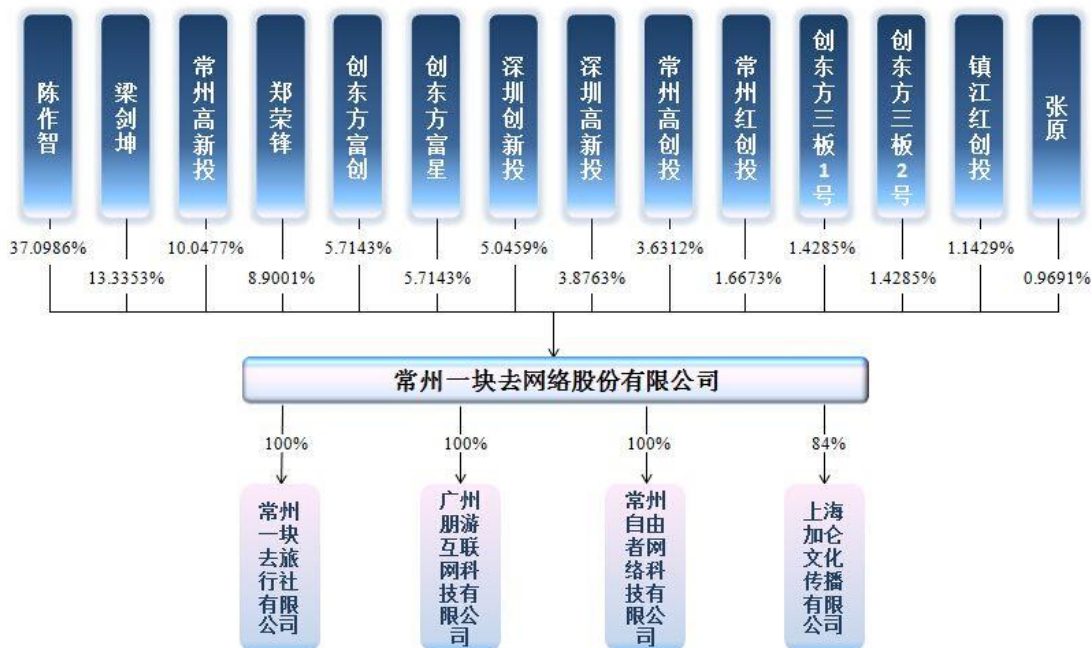
(三) 成功挂牌后公司股票的转让方式

2015年11月1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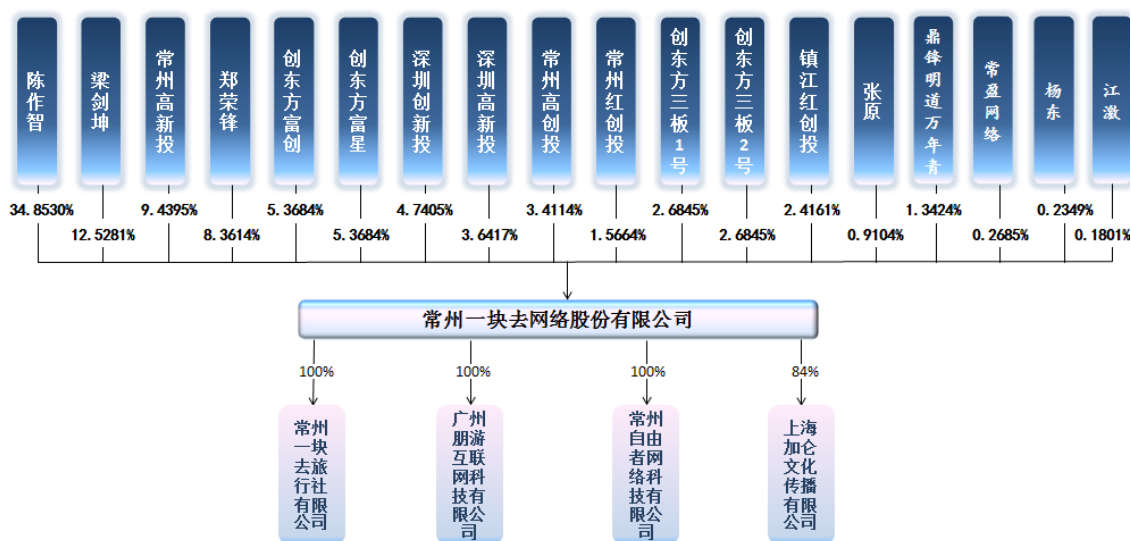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

1、审查期间增资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2、审查期间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陈作智现持有公司 4,451,830 股股份，**审查期间增资前**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0986%，**审查期间增资后**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53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公司成立至今，陈作智依其出资额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及常盈网络四方于**2016年3月2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一致行动协议》期内按照共同协商的原则履行公司经营管理的职责，在处理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陈作智持有公司 4,451,830 股股份，梁剑坤持有公司 1,600,238 股股份，郑荣锋持有公司 1,068,011 股股份，常盈网络持有公司 **34,300** 股股份。**审查期间增资前**，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7,120,079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3340%。**审查期间增资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及常盈网络四方合计持有公司 **7,154,379**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0110%**。梁剑坤现持有常盈网络 **79.36%** 股权，同时担任常盈网络的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为常盈网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常盈网络四方能够通过共同行使各自所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三人对公司形成共同实际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公司成立至今，陈作智、梁剑坤、

郑荣锋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一直位居前列，合计持股比例一直占大多数，且三人一直在公司担任董事、经理等重要职务，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作智，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成都气象学院，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0年至2003年，就职于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售前经理；2003年至2008年，就职于上海思华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总监；2008年至2010年，就职于上海思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就职于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至2015年，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一块去董事长兼总经理。

梁剑坤，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研究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硕士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应用软件事业部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5年，就职于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广东省分公司，任宽带网络业务中心技术专家；2005年至2008年，就职于世纪龙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任技术部总经理兼增值应用事业部总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任总经理、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一块去董事。

郑荣锋，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本科毕业于武汉大学，2012年研究生毕业于暨南大学，硕士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6年至2011年，就职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任互联网业务运营主管；2011年至2012年，就职于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2012年至2015年，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一块去董事兼副总经理。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

1、审查期间增资前，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4,451,830	37.0986%

2	梁剑坤	1,600,238	13.3353%
3	常州高新投	1,205,729	10.0477%
4	郑荣锋	1,068,011	8.9001%
5	创东方富创	685,715	5.7143%
6	创东方富星	685,715	5.7143%
7	深圳创新投	605,506	5.0459%
8	深圳高新投	465,155	3.8763%
9	常州高创投	435,742	3.6312%
10	常州红创投	200,074	1.6673%
合计		11,403,715	95.0310%

2、审查期间增资后，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4,451,830	34.8530%
2	梁剑坤	1,600,238	12.5281%
3	常州高新投	1,205,729	9.4395%
4	郑荣锋	1,068,011	8.3614%
5	创东方富创	685,715	5.3684%
6	创东方富星	685,715	5.3684%
7	深圳创新投	605,506	4.7405%
8	深圳高新投	465,155	3.6417%
9	常州高创投	435,742	3.4114%
10	创东方三板 1 号	342,894	2.6845%
合计		11,546,535	90.3969%

1、陈作智，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梁剑坤，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常州高新投，注册号 320407000197642，住所为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10 号楼 313-2 室，注册资本为 313,15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龙涌，成立日期为 2012 年 8 月 13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4、郑荣锋，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创东方富创，注册号 440304602396249，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1209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创东方投资(委派代表:肖水龙)，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

6、创东方富星，注册号 440304602306079，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1208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创东方投资(委派代表:肖水龙)，成立日期为 2012 年 4 月 27 日，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7、深圳创新投，注册号 440301103269709，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2,249,52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倪泽望，成立日期为 1999 年 8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8、深圳高新投，注册号 440301104775464，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2 楼 2209 号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陶军，成立日期为 2010 年 6 月 29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9、常州高创投，注册号 320400000043143，住所为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10 号楼 215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淑华，成立日期为 2012 年 1 月 18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0、常州红创投，注册号 320400000032361，住所为常州市钟楼区玉龙路 6

号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大楼 6655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0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为汤大杰，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3 月 11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11、创东方三板 1 号，系封闭式契约型私募基金，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基金份额 1 亿元，基金管理人为创东方投资，托管人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东方三板 1 号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登记（备案编码 S34438）。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张原就职于股东深圳高新投，任副总经理。股东常州高新投、常州高创投是受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股东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是受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股东常州红创投、镇江红创投是受股东深圳创新投管理的私募基金。审查期间增资后，常盈网络成为公司新股东，股东梁剑坤持有常盈网络 79.36% 股权，同时担任常盈网络的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为常盈网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关于公司股东私募基金情况

1、私募基金股东及其管理人备案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股东常州高新投、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常州高创投、常州红创投、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镇江红创投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东深圳创新投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上述股东均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股东常州高新投、常州高创投的管理人为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的管理人为创东方投资；股东常州红创投、镇江红创投的管理人为深圳创新投。上述管理人均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审查期间增资完成后，鼎锋明道万年青成为公司新股东。鼎锋明道万年青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锋明道万年青、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除此之外的其他股东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故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契约型私募基金情况

股东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为封闭式契约型私募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创东方投资。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依法设立、规范运作并已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手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投资范围符合合同约定。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基金权益人非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2012 年 7 月：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

2012 年 7 月 9 日，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YY04070028）名称预先登记[2012]第 07090076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元，采用分期出资方式：首期出资 400,000.00 元，由各股东于公司设立登记前缴纳；其余部分由各股东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2012 年 7 月 26 日，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汇会验（2012）内 343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2 年 7 月 26 日止，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梁剑坤和陈作智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000.00 元，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7 月 31 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核准了途游有限的设立申请。

途游有限成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600,000.00	150,000.00	80.00%
2	梁剑坤	400,000.00	250,000.00	20.00%
合计		2,000,000.00	400,000.00	100.00%

2、2012年11月：股权转让，新增股东

2012年11月20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作智将其在公司的出资额300,000.00元（未到位）转让给郑荣锋；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2年11月20日，陈作智与郑荣锋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陈作智将其持有途游有限的股权中的300,000.00元（未到位）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郑荣锋。

2012年11月28日，途游有限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300,000.00	150,000.00	65.00%
2	梁剑坤	400,000.00	250,000.00	20.00%
3	郑荣锋	300,000.00	-	15.00%
合计		2,000,000.00	400,000.00	100.00%

3、2012年12月：新增股东，变更注册资本

2012年12月1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常州高创投出资1,000,000.00元人民币加入途游有限（其中247,2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752,8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增资后途游有限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00.00元增加至2,247,200.00元；同意设立董事会；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2年12月3日，常州高创投与途游有限、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签署《第一次增资协议》，约定常州高创投以增资方式成为新股东，增资数额为1,000,000.00元（其中247,2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752,8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常州高创投本次取得公司股权的价格、方式系由新老股东各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协商确定。

同日，《第一次增资协议》签订各方又就增资后公司治理等事宜签订《第一

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第一次增资协议》和《第一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约定给予常州高创投“知情权和检查权”、“优先清算权”等特殊条款保障，该等条款有影响其他投资者权益的可能。为此，公司以及《第一次增资协议》和《第一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的签署各方于2015年12月14日签署了《〈第一次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同意终止《第一次增资协议》及《第一次增资补充协议（一）》中的不规范条款。

2012年12月7日，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汇会验（2012）内52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12月7日止，途游有限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2,247,200.00元，实收资本647,200.00元。

2012年12月11日，途游有限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新增股东、变更注册资本事宜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300,000.00	150,000.00	57.85%
2	梁剑坤	400,000.00	250,000.00	17.80%
3	郑荣锋	300,000.00	-	13.35%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247,200.00	11.00%
合计		2,247,200.00	647,200.00	100.00%

常州高创投投资途游有限已经根据《常州高新区拨改投（贷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常州高新区拨改投专项资金股权投资操作细则》、《常州高新区拨改贷专项资金股权投资操作细则》、《常州高新区拨改投（贷）专项资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投资决策程序。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常州高新区拨改投（贷）专项资金投资决策委员（简称“投委会”）已经获得相应授权，有权对常州高创投投资途游有限的行为作出决策。2012年12月1日，投委会做出第四次投资决策会议决议，同意常州高创投对途游有限进行股权投资。

4、2013年3月：增加实收资本

2013年3月8日，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汇会验（2013）内078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3年3月4日止，途游有限已收到陈作智、

梁剑坤、郑荣锋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00,000.00 元，其中陈作智缴资 350,000.00 元、梁剑坤缴资 150,000.00 元、郑荣锋缴资 100,000.00 元；此次连同全部前期出资，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1,247,200.00 元。

2013 年 3 月 14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增加实收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300,000.00	500,000.00	57.85%
2	梁剑坤	400,000.00	400,000.00	17.80%
3	郑荣锋	300,000.00	100,000.00	13.35%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247,200.00	11.00%
合计		2,247,200.00	1,247,200.00	100.00%

5、2013 年 8 月：增加实收资本

2013 年 8 月 5 日，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汇会验（2013）内 394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5 日止，途游有限已收到陈作智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00,000.00 元；此次连同全部前期出资，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1,847,200.00 元。

2013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增加实收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300,000.00	1,100,000.00	57.85%
2	梁剑坤	400,000.00	400,000.00	17.80%
3	郑荣锋	300,000.00	100,000.00	13.35%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247,200.00	11.00%
合计		2,247,200.00	1,847,200.00	100.00%

6、2013 年 9 月：增加实收资本

2013 年 8 月 23 日，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汇会验（2013）

内 426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23 日止，途游有限已收到陈作智、郑荣锋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000.00 元，其中陈作智缴资 200,000.00 元、郑荣锋缴资 200,000.00 元；此次连同全部前期出资，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2,247,200.00 元。

2013 年 9 月 2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增加实收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际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300,000.00	1,300,000.00	57.85%
2	梁剑坤	400,000.00	400,000.00	17.80%
3	郑荣锋	300,000.00	300,000.00	13.35%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247,200.00	11.00%
合计		2,247,200.00	2,247,200.00	100.00%

7、2013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23 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作智将其持有的占注册资本 2.2%（共 49,500.00 元）的出资平价转让给梁剑坤；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3 年 9 月 26 日，陈作智与梁剑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作智将其持有的途游有限股权中的 49,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2%）平价转让给梁剑坤。

2013 年 10 月 3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55.65%
2	梁剑坤	449,500.00	20.00%
3	郑荣锋	300,000.00	13.35%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11.00%

合计	2,247,200.00	100.00%
----	--------------	---------

8、2014年4月：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2月26日，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与常州高创投、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签署《第二、三次增资协议》，约定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以增资方式成为新股东，投资总额为8,000,000.00元，按4:6比例分两期出资；首期投资3,200,000.00元，其中常州高新投实际投入2,000,000.00元（其中112,4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1,887,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深圳创新投实际投入800,000.00元（其中44,9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755,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常州红创投实际投入400,000.00元（其中22,5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377,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在符合约定条件时，继续二期投资，金额为4,800,000.00元，其中常州高新投实际投入3,000,000.00元（其中168,5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2,831,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深圳创新投实际投入1,200,000.00元（其中67,4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1,132,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常州红创投实际投入600,000.00元（其中33,7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566,3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本次取得公司股权的价格、方式系由新老股东各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协商确定。

《第二、三次增资协议》约定给予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知情权和检查权”、“优先清算权”、“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股权回购”等特殊条款保障，该等条款有影响其他投资者权益的可能。为此，公司以及《第二、三次增资协议》的签署各方于2015年12月14日签署了《〈第二、三次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各方均同意终止或修订《第二、三次增资协议》中的不规范条款。

就规范后的情形而言，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约定，若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有权要求上述三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①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未能依约完整、真实向投资人进行信息披露；②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单独或共同（两人及以上）不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原有职务。

2014年3月3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247,200.00元变更为2,427,000.00元；本次增资179,800.00元，其中由新股东常

州高新投出资 112,400.00 元、深圳创新投出资 44,900.00 元、常州红创投出资 22,500.00 元；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4 年 4 月 29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8 月 3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验资手续。当日，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瑞会验[2015]第 179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4 年 4 月 22 日，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2,427,000.00 元。

上述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51.53%
2	梁剑坤	449,500.00	18.52%
3	郑荣锋	300,000.00	12.36%
4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10.18%
5	常州高新投	112,400.00	4.63%
6	深圳创新投	44,900.00	1.85%
7	常州红创投	22,500.00	0.93%
合计		2,427,000.00	100.00%

9、2014 年 8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6 月，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对公司进行二期投资。2014 年 6 月 25 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427,000.00 元变更为 2,696,600.00 元；本次增资 269,600.00 元，其中由常州高新投出资 168,500.00 元、深圳创新投出资 67,400.00 元、常州红创投出资 33,700.00 元；同意启用新章程。**常州高新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本次取得公司股权的价格、方式系由新老股东各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协商确定。**

2014 年 8 月 15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8 月 4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验资手续。当日，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瑞会验（2015）第 180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4 年 7 月 23 日，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2,696,600.00 元。

上述增加注册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46.38%
2	梁剑坤	449,500.00	16.66%
3	郑荣锋	300,000.00	11.13%
4	常州高新投	280,900.00	10.42%
5	常州高创投	247,200.00	9.17%
6	深圳创新投	112,300.00	4.16%
7	常州红创投	56,200.00	2.08%
合计		2,696,600.00	100.00%

10、2014年10月：股权转让，新增股东

2014年5月30日，常州永申人合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以2014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常永申评报字（2014）第2012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途游有限4.6296%国有股权对应评估值为565,900.00元。2014年6月13日，常州市高新区召开国资委会议，同意常州高创投通过常州市产权交易所招拍挂公开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途游有限4.6296%的国有股权，转让底价为2,000,000.00元。2014年6月27日至2014年7月24日，常州高创投通过常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途游有限4.6296%的股权。2014年8月1日，深圳高新投、张原通过互联网竞价各自竞得途游有限3.7037%的股权、0.9259%的股权。

2014年8月14日，常州高创投与深圳高新投、张原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常州产权交易所作为鉴证方），常州高创投以总价2,000,000.00元向深圳高新投、张原转让其持有的途游有限4.6296%的股权。常州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成交确认书》（常产交确字GQ2014007），就本次股权转让成交进行确认。

2014年8月30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常州高创投以公开转让的方式向深圳高新投、张原分别转让途游有限3.7037%的股权（99,842元出资额）、0.9259%的股权（24,960元出资额）；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4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46.3800%
2	梁剑坤	449,500.00	16.6600%
3	郑荣锋	300,000.00	11.1300%
4	常州高新投	280,900.00	10.4200%
5	常州高创投	122,398.00	4.5404%
6	深圳创新投	112,300.00	4.1600%
7	常州红创投	56,200.00	2.0800%
8	深圳高新投	99,842.00	3.7037%
9	张原	24,960.00	0.9259%
合计		2,696,600.00	100.0000%

深圳高新投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高新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高新投集团的控股股东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深投控”），深投控由国家单独出资、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深圳国资委”）代为履行出资人职责。因此，深圳高新投属于深圳国资委直管企业的所属控股企业，在对外投资方面，适用《深圳市属国有企业投资管理暂行规定》（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根据该规定，深投控及其所属各级全资、控股企业有权自行决定人民币3000万元以下的投资，且无需备案。同时，根据《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印发〈投资管理办法〉（2014修订）的通知》，深圳高新投在规定权限内自行决策的投资项目，投资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报深投控备案即可。据此，深圳高新投2014年10月受让途游有限3.7037%的股权已获得上级产权管理单位的授权。

11、2014年11月：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11月3日，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合称“投资人”）与常州高新投、常州高创投、深圳创新投、常州红创投、深圳高新投、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张原签署《第四次增资协议》，约定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以增资方式成为新股东，增资数额分别为5,000,000.00元（其中192,614.29元作为注册资本，4,807,385.71元作为资本公积金）、5,000,000.00元（其中192,614.28元作为注册资本，4,807,385.72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696,600.00元增

加至 3,081,828.57 元。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本次取得公司股权的价格、方式系由新老股东各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协商确定。

同日，《第四次增资协议》签订各方又就增资后公司治理等事宜签订《第四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第四次增资协议》及《第四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约定给予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知情权和检查权”、“优先清算权”、“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股权回购”、“对赌补偿”、“股东会决策特别同意权”、“董事会决策特别同意权”等特殊条款保障，该等条款有影响其他投资者权益的可能。为此，公司以及《第四次增资协议》及《第四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的签署各方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签署了《〈第四次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各方均同意终止或修订《第四次增资协议》及《第四次增资补充协议（一）》中的不规范条款。

就规范后的情形而言，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约定，若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有权要求上述三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①公司和/或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未能依约完整、真实向投资人进行信息披露；②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单独或共同（两人及以上）不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原有职务。

2014 年 11 月 15 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696,600.00 元变更为 3,081,828.57 元，本次增资 385,228.57 元，由新股东创东方富星增资 192,614.28 元、创东方富创增资 192,614.29 元；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4 年 11 月 28 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3 月 12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验资手续。当日，常州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恒信（2015）第 1003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4 年 11 月 12 日，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3,081,828.57 元。

上述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40.58%
2	梁剑坤	449,500.00	14.59%
3	郑荣锋	300,000.00	9.73%

4	常州高新投	280,900.00	9.12%
5	创东方富创	192,614.29	6.25%
6	创东方富星	192,614.28	6.25%
7	常州高创投	122,398.00	3.97%
8	深圳创新投	112,300.00	3.64%
9	常州红创投	56,200.00	1.82%
10	深圳高新投	99,842.00	3.24%
11	张原	24,960.00	0.81%
合计		3,081,828.57	100.00%

12、2015年7月：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7月，深圳创新投、常州高新投、镇江红创投、深圳高新投、创东方投资、张原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常州红创投、创东方富星、创东方富创、常州高创投签署《第五次增资合同书》，约定投资者新投入15,000,000.00元，其中，创东方投资投入5,000,000.00元（其中96,306.00元作为注册资本，4,903,694.00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创新投投入3,000,000.00元（其中57,784.00元作为注册资本，2,942,216.00元计入资本公积），常州高新投投入3,000,000.00元（其中57,784.00元作为注册资本，2,942,216.00元计入资本公积），镇江红创投投入2,000,000.00元（其中38,523.00元作为注册资本，1,961,477.00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高新投投入1,600,000.00元（其中30,818.00元作为注册资本，1,569,182.00元计入资本公积），张原投入400,000.00元（其中7,705.00元作为注册资本，392,295.00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081,828.57元增加至3,370,748.57元。深圳创新投、常州高新投、镇江红创投、深圳高新投、创东方投资、张原本次取得公司股权的价格、方式系由新老股东各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协商确定。

同日，《第五次增资合同书》签订各方又就增资后公司治理等事宜签订《第五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第五次增资协议》及《第五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约定给予深圳创新投、常州高新投、镇江红创投、深圳高新投、创东方投资、张原“优先受让权”、“优先清算权”、“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股权回购”、“业绩承诺及补偿”等特殊条款保障，该等条款有影响其他投资者权益的可能。

为此，公司以及《第五次增资协议》及《第五次增资补充协议（一）》的签署各方于2015年12月14日签署了《〈第五次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各方均同意终止或修订《第五次增资协议》及《第五次增资补充协议（一）》中的不规范条款。

就规范后的情形而言，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共同向深圳创新投、常州高新投、镇江红创投、深圳高新投、创东方投资、张原承诺，保证2015年公司完成销售收入1.5亿元，毛利率不低于4%，即毛利润不低于600万元。若公司未能实现该经营目标，本次投资方有权要求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无偿支付现金给投资者，作为对投资者的补偿。同时，本次投资方与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约定，若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投资者有权要求上述三人回购投资者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①公司和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未能依约完整、如实向投资者进行信息披露；②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不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原有职务。

2015年7月7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81,828.57元变更为3,370,748.57元，本次增资288,920.00元，由新股东创东方投资增资96,306.00元，新股东镇江红创投增资38,523.00元，原股东常州高新投增资57,784.00元，原股东深圳创新投增资57,784.00元，原股东深圳高新投增资30,818.00元，原股东张原增资7,705.00元；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在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9月14日，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验资手续。当日，常州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恒信（2015）第100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5年8月11日，途游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3,370,748.57元。

上述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行为完成后，途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50,500.00	37.0986%
2	梁剑坤	449,500.00	13.3353%
3	常州高新投	338,684.00	10.0477%
4	郑荣锋	300,000.00	8.9001%
5	创东方富创	192,614.29	5.7143%

6	创东方富星	192,614.28	5.7143%
7	深圳创新投	170,084.00	5.0459%
8	深圳高新投	130,660.00	3.8763%
9	常州高创投	122,398.00	3.6312%
10	常州红创投	56,200.00	1.6673%
11	创东方三板 1 号	48,153.00	1.4285%
12	创东方三板 2 号	48,153.00	1.4285%
13	镇江红创投	38,523.00	1.1429%
14	张原	32,665.00	0.9691%
合计		3,370,748.57	100.0000%

注：本次增资入股的新股东创东方投资，系封闭式契约型私募基金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的基金管理人。本次增资中由创东方投资认缴持有的出资，系由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缴足的，即此次增资款的实际出资人系创东方三板 1 号、创东方三板 2 号，名义股东系创东方投资。

深圳高新投 2015 年 7 月向公司增资的行为已获得上级产权管理单位的授权。

13、2015 年 1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9 月 10 日，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000203）名称变更预留[2015]第 09100001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留通知书》，公司取得“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预留。

2015 年 10 月 7 日，途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作为审计基准日及评估基准日，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成立由陈作智、梁剑坤和郑荣锋组成的公司股改筹备工作组。

2015 年 10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590 号），对途游有限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经审验，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途游有限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5,420,257.95 元。

2015 年 10 月 21 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羊城评字[2015]第 XHMPB0387 号），对途游有限经审计后用于折股的全部

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途游有限净资产账面值 2,542.03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2,543.12 万元。

2015 年 10 月 22 日，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张原、常州高新投、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深圳创新投、深圳高新投、常州高创投、创东方投资、常州红创投、镇江红创投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542.03 万元为依据，按 1: 0.4721 的折股比例折为股本投入拟设立的股份公司，其中 1,200.00 万元作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1,342.0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共计折合股份数为 12,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各发起人将按照在途游有限的出资比例，以其在途游有限所占的净资产份额认购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份。

2015 年 10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593 号），审验：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筹）已将途游有限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经审计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2,542.03 万元，按 1: 0.472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1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200.00 万元，大于股本部分 1,342.0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23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设立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11 月 17 日，经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股份公司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050287265M，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 89 号河海商务大厦，法定代表人：陈作智，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4,451,830	37.0986%
2	梁剑坤	1,600,238	13.3353%

3	常州高新投	1,205,729	10.0477%
4	郑荣锋	1,068,011	8.9001%
5	创东方富创	685,715	5.7143%
6	创东方富星	685,715	5.7143%
7	深圳创新投	605,506	5.0459%
8	深圳高新投	465,155	3.8763%
9	常州高创投	435,742	3.6312%
10	常州红创投	200,074	1.6673%
11	创东方三板 1 号	171,427	1.4285%
12	创东方三板 2 号	171,426	1.4285%
13	镇江红创投	137,143	1.1429%
14	张原	116,289	0.9691%
合计		12,000,000	100.0000%

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签署了《净资产折股补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就净资产折股过程中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鉴于税务主管部门没有要求自然人股东在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缴纳个人所得税，如国家现有的或将来出台的法律规定或相关政策要求自然人股东就整体改制时的净资产折股行为缴纳个人所得税，有限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承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以个人自有资金自行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股份公司和股份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14、2016年1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审查期间增资）

2016年1月2日，股份公司与创东方投资（代创东方三板1号、创东方三板2号）、镇江红创投、鼎锋明道万年青、常盈网络、杨东、江激（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象”）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2016年1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2016年1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增资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总股数为 773,16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545,668.00 元。

(2) 增资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16 元。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经公司与发行对象充分协商后最终确定。

(3)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在册股东均已出具承诺函，自愿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4) 增资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价格(元/股)	出资方式
1	创东方三板1号	171,467	5,000,000.00	29.16	现金
2	创东方三板2号	171,467	5,000,000.00	29.16	现金
3	镇江红创投	171,467	5,000,000.00	29.16	现金
4	鼎锋明道万年青	171,467	5,000,000.00	29.16	现金
5	常盈网络	34,300	1,000,188.00	29.16	现金
6	杨东	30,000	874,800.00	29.16	现金
7	江激	23,000	670,680.00	29.16	现金
合计		773,168	22,545,668.00	29.16	-

注：创东方三板1号和创东方三板2号均为封闭式契约型私募基金，所持有的股份由创东方投资代为持有，并由创东方投资作为工商登记股东。

新增投资者的基本信息如下：

①鼎锋明道万年青系私募投资基金，2015年7月2日依法设立，注册地址位于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十号670室，合伙金额为10,000万元，基金管理人为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于2015年7月30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备案编号：S66302），鼎锋明道万年青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②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767693439K，

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 159 号 22A-B 房，注册资本为 533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梁剑坤，成立日期为 2004 年 11 月 12 日，经营范围为“广告业，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增值电信业务”，常盈网络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③杨东，男，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的《投资者新三板适当性证明》，自然人杨东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④江激，女，1975 年生，中国国籍，具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根据华泰证券广州体育东路营业部出具的《投资者新三板适当性证明》，自然人江激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5) 对赌、业绩承诺等特殊条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与本次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了相关业绩承诺与补偿条款，具体如下：

① 业绩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向本次发行对象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 2016 和 2017 年度保证销售收入达到以下指标：

A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

B 2017 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 10 亿元。

② 补偿

基于上述业绩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向本次发行对象做出以下承诺：

若公司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两个年度中的任一会计年度的年度销售收入未达到上述承诺的年度保证销售收入，则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形式给予本次发行对象及时、充分、有效的补偿。补偿计算标准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本次投资中投资方投入资金额-当年实际销售收入×（本轮融资后公司估值/当年承诺的销售收入）×本次投资中投资方投入资金所占的持股比例。

其中，支付给各投资方的年度现金补偿金额应按照投资方的实际投资额进行计算。

③解除条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本次发行对象理解并同意，在公司2016年任一轮融资中，公司融资额不低于5000万人民币（包括5000万人民币），且融资后估值不低于6亿元人民币（包括6亿元人民币），上述业绩承诺不再具有约束力，即公司实际控制人无需向本次发行对象进行业绩承诺，也无需进行任何补偿。

④违约金条款

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能按时将年度现金补偿（含上述所述补充现金补偿）及时足额支付给本次发行对象，则本次发行对象就应付未付的金额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日万分之五收取应支付补偿价款的违约金。

⑤优先清偿条款

如若公司发生清算情形，各股东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但在本次发行对象未收回投资成本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获得的剩余财产须补偿本次发行对象的投资成本与获得的清算财产的差额，以确保本次发行对象收回投资成本。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次发行对象之间签署的对赌、业绩承诺等特殊条款，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利益，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⑥回购条款

发生如下情形，本次发行对象有权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股份（回购价格为投资方投资总额按年12%的利率计算的本利和，扣除分红）：

A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担任原有职务；

B 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按照股转系统的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完整披露需要披露的信息。

(6) 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况的说明

审查期间增资认购对象均出具《承诺书》，承诺本次增资均以自有资金真实出资，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安排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7) 审查期间增资认购对象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共计7名,包括2名自然人投资者及5名机构投资者。经主办券商核查,原股东创东方三板1号、创东方三板2号、镇江红创投以及新股东鼎锋明道万年青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按相关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常盈网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基金备案。

(8) 审查期间增资是否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意见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29.16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与投资者最后协商确定。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共计7名,包括2名自然人投资者及5名机构投资者。经主办券商核查,2名自然人投资者均属于外部投资者,不在公司任职。公司与投资者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中没有约定通过投资者认购公司股份以获取职工服务的目的,也不存在业绩承诺等其他涉及股份支付的履约条件。因此,本次股票发行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9) 主办券商关于非现金资产认购股票发行的特殊说明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及《验资报告》,并经主办券商核查,认购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

(10) 主管机构审批情况

公司本次审查期间增资前在册股东14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4名,法人股东6名,有限合伙企业股东2名,契约型基金股东2名。本次审查期间增资后,公司股东变更为18名,其中自然人股东6名,法人股东7名,有限合伙企业股东3名,契约型基金股东2名。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未超过200人。

综上,股份公司本次审查期间增资后累计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新增股东人数未超过35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有关豁免向中国证监局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2016年3月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8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6年3月2日止,公司已收到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新三板1号基金、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

新三板 2 号基金、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鼎锋明道万年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杨东、江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773,168.00 元（柒拾柒万叁仟壹佰陆拾捌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73,168.00 元，实收资本 12,773,168.00 元。

公司目前正在向工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审查期间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4,451,830	34.8530%
2	梁剑坤	1,600,238	12.5281%
3	常州高新投	1,205,729	9.4395%
4	郑荣锋	1,068,011	8.3614%
5	创东方富创	685,715	5.3684%
6	创东方富星	685,715	5.3684%
7	深圳创新投	605,506	4.7405%
8	深圳高新投	465,155	3.6417%
9	常州高创投	435,742	3.4114%
10	创东方三板 1 号	342,894	2.6845%
11	创东方三板 2 号	342,893	2.6845%
12	镇江红创投	308,610	2.4161%
13	常州红创投	200,074	1.5664%
14	鼎锋明道万年青	171,467	1.3424%
15	张原	116,289	0.9104%
16	常盈网络	34,300	0.2685%
17	杨东	30,000	0.2349%
18	江激	23,000	0.1801%
合计		12,773,168	100.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一块去没有发生新的股权变动情况。

途游有限及股份公司的设立、历次股权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外部审

批等法定程序，受让方已向转让方足额支付出资转让款，股权转让过程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并依法进行了验资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有效。

（七）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7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职务	姓名
1	董事长	陈作智
2	董事	梁剑坤
3	董事	郑荣锋
4	董事	徐敏
5	董事	肖珂
6	董事	王大鹏
7	董事	金鑫

陈作智，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梁剑坤，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荣锋，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徐敏，女，1983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7年3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广州奥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策划主管；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吉星电脑科技有限公

司，任市场部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运营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途游有限，任市场总监；现任一块去董事兼市场总监。

肖珂，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1999年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2002年研究生毕业于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2年4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民太安保险公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分公司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现任一块去董事。

王大鹏，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2001年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2015年研究生毕业于江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上海复旦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2年至2005年，就职于宝来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任分析师；2006年至2011年就职于富鑫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任投资经理；2011年至今，就职于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一块去董事。

金鑫，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2006年本科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2008年研究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3月至今，就职于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一块去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会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股东代表监事陈旭、陈小玲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刘鹏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陈旭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3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职务	姓名
1	监事会主席	陈旭
2	监事	陈小玲
3	监事	刘鹏

陈旭，女，1980年生，中国国籍，2002年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2005年研究生毕业于加拿大达尔豪斯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2年7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科技情报研究所，任职员；2005年7月至2007年4

月，就职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任职员；2007年11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1年11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一块去监事会主席。

陈小玲，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2006年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6年6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中央储备粮商丘直属库，任财务主管；2011年3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常州万达百货有限公司，任会计经理；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常州德丰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12月至今，就职于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风控经理；现任一块去监事。

刘鹏，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2006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迈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战略合作经理和产品总监；2011年至2012年，就职于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12年至今，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总监；现任一块去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业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总监、财务总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聘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职务	姓名
1	总经理	陈作智
2	副总经理	郑荣锋
3	副总经理	尹少华
4	副总经理	杨爱明
5	业务总监	张啸澄
6	技术总监	李继鸿
7	市场总监	徐敏
8	财务总监	肖佃华

陈作智，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荣锋,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尹少华,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1996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高级软件工程师;2002年至2013年,就职于上海思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3年至今,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一块去副总经理。

杨爱明,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2006年毕业于上海中桥职业技术大学,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0年至2012年,就职于上海博豪商务管理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2012年至2014年,就职于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一块去副总经理。

张啸澄,男,1988年生,中国国籍,2010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0年9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常州春秋乐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任营销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监;现任一块去业务总监。

李继鸿,男,1986年生,中国国籍,2005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2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广州市城市规划自动化中心;2012年8月至今,就职于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研发部经理;现任一块去技术总监。

徐敏,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肖佃华,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2003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9年8月至2000年8月,就职于武汉汉光公路运输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03年7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助理审计师和评估师;2004年4月至2005年11月,就职于北京迅流意软件系统制作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5年11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展鹏传媒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一块去财务总监。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000.33	1,403.57	56.2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15.47	1,175.90	-118.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15.41	1,175.90	-118.04
每股净资产（元）	3.61	3.82	-0.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1	3.82	-0.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9	9.46	331.07
流动比率（倍）	1.32	7.85	0.19
速动比率（倍）	1.20	7.52	0.19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197.60	1,469.42	91.54
净利润（万元）	-1,461.19	-506.06	-336.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0.49	-506.06	-336.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4.80	-690.74	-338.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4.11	-690.74	-338.74
毛利率（%）	3.18	6.20	21.87
净资产收益率（%）	-245.19	-302.5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7.47	-412.9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70	-2.00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70	-2.00	-2.2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0	24.14	13.03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9.98	-586.57	-304.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25	-1.90	-1.36

注：公司审查期间增资，为了连续计算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根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增资后的情况，按增资后的总股本计算公司增资后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等主要指标，

以披露主要指标的变化。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3.82	-0.53	8.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82	-0.53	8.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6	331.07	3.95
流动比率(倍)	7.85	0.19	21.13
速动比率(倍)	7.52	0.19	20.81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5.68	-	-1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0	-2.22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0	-2.22	-1.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90	-1.36	-1.52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西塔19、20楼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24

项目负责人：郑丹伟

项目经办人：邝国红、林惠娜、叶婉婷

(二) 律师事务所：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聂卫国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6号2401室

经办律师：郑怡玲、祝志群

电话：020-83329988

传真：020-83329088

(三)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常华、钟锦燕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四) 资产评估机构：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东全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32 号 2001、2002A 房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许恒、邱军

电话：020-88902938

传真：020-38010829

(五)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章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全国性的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立足于智慧旅游的平台运营，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向自驾、城际交通出行的白领和中高端家庭用户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基于“景区+酒店”的周边游打包产品以及景区与目的地导游导览服务、目的地旅游资讯等附加服务，具有 O2O 的线上和线下整合与扩张能力。

公司通过一块去旅行网站（www.yikuaiqu.com）、手机 HTML5 网站（m.yikuaiqu.com）、天猫店（常州自由者旅游专卖店、常州途游旅游专营店、上海加仑旅游专营店）、手机 APP（安卓版一块去周边游、iOS 版一块去周边游）、微信公众号（一块去旅行网、景区打折门票）等互联网平台，为用户提供旅游资讯服务，以使用户在线购买优惠旅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增长迅速，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1,505.20%，2015 年 1-8 月实现收入达 2014 年全年收入的 966.20%，增长较快。

公司以目的地落地签约、实地考察、深度设计为旅游产品挑选标准，签约景区 4,722 家，酒店 1,253 家，同时设计策划千余款热卖“景区+酒店”打包产品。公司作为全国领先的景区电子地图服务提供商，拥有 1,032 家景区的导游导览数据和服务能力。此外，公司拥有自有渠道天猫旗舰店、手机客户端、HTML5 网站、微信公众号、PC 网站五个主要平台。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平台有效订单重复销售率为 35.97%，拥有月活跃用户 80.1 万，其中 APP 激活用户 42.8 万，微信公众号注册用户 40.2 万，PC/HTML5 月均独立访客 44.1 万；与 2014 年相比，PC 网页端、微信公众平台端以及 HTML5 手机网站端用户增长率分别为 16.21%、38.86%、2,197.16%，得到用户的广泛认可，其用户数量仍在不断持续积累，2015 年服务游客 155.6 万人次，其中 127 万成为注册用户。

报告期内（2013.1.1-2015.8.31）的日均访问量：根据 Alexa 统计规则（<http://www.alexa.cn/>），统计报告期内的近三个月（即 2015 年 6 月—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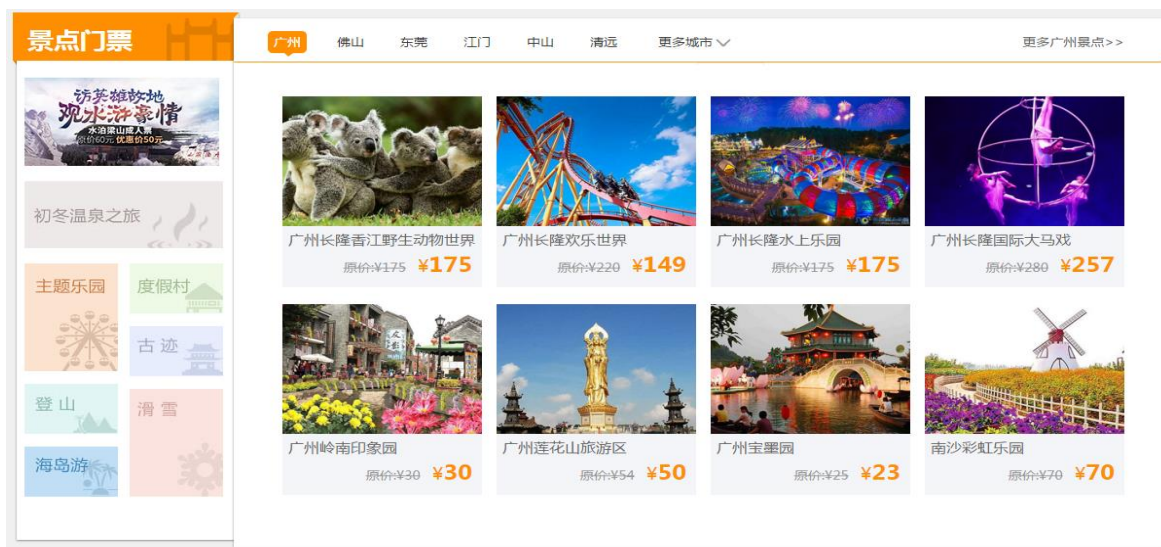
均值为 162000。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各平台注册用户数为 132.4 万，付费用户数 327,175。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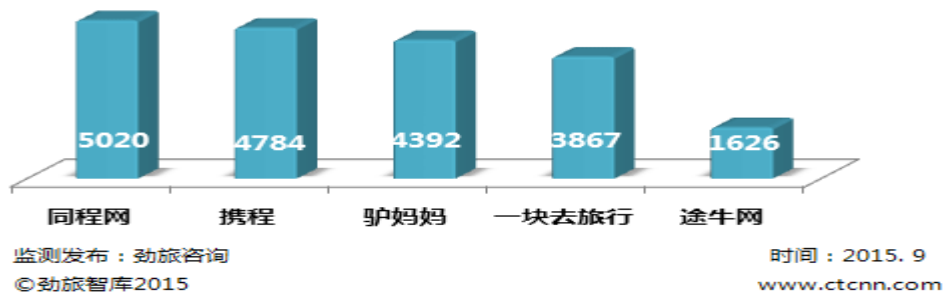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1、门票产品服务

目前，公司共接入 493 家门票供应商，其中直签供应商为 398 家，OTA（在线旅行代理商）供应商 5 家，门票第三方 90 家。目前，公司签约 4,722 家景区，并与广州长隆、四川峨眉山、安徽黄山、惠东巽寮湾以及深圳东部华侨城等知名景区展开长期战略合作，其中三亚鹿回头、云澜湾温泉、泰州市凤城河风景区等 5 家景区已与公司签订独家包票合作协议。公司于 2014 年与驴妈妈展开战略合作，双方在景区资源上实现共享，系统无缝对接。2015 年 1 月至 8 月，驴妈妈向公司提供的景区门票货源约占全部的门票采购额的 30%。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继续研发并推广景区信息化服务，以较低的成本采集景区数据，并以此为户提供更价值的导游公共服务，以增强用户粘性。



根据劲旅网 2015 年 9 月的统计数据，公司在“主要旅游网站可在线预定门票景区数量”检测中排名第四。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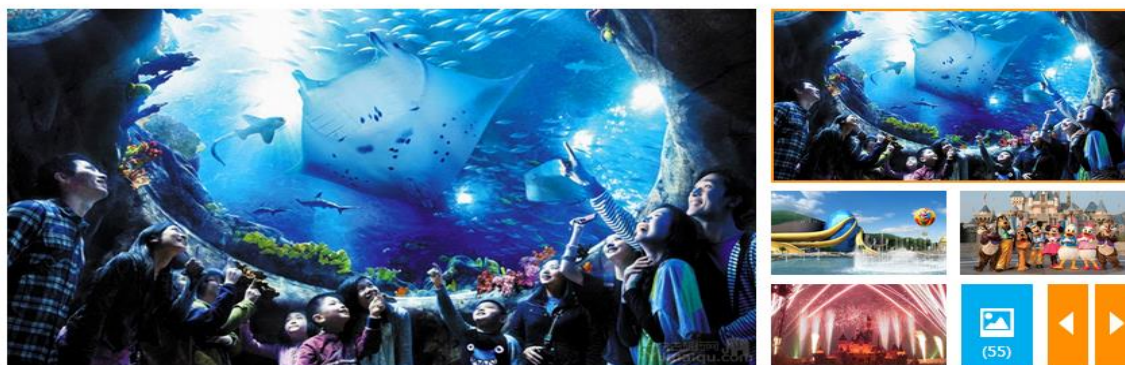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劲旅网

2、度假酒店预订服务

公司从2014年4月开始在度假酒店领域渗透，以买断、预存款等多种方式进行酒店房源的采购，对采购员进行全驻地管理，进一步提升直签度假酒店的数量，以加强对供应链的控制。目前，公司已签约1,253家酒店，其中香港如心南湾海景酒店、维也纳酒店广州番禺长隆公园店以及安吉银润锦江城堡酒店等知名酒店受到游客热捧。同时，公司与溧阳铂尔曼大酒店、安吉百汇大酒店、杭州世外桃源皇冠假日酒店等十几家度假酒店达成独家包房合作协议。从2014年12月到2015年8月，酒店单月交易额从7,258元增至3,105,633元，增长速度较快。公司还兼顾与当地开发商以及其他OTA的合作，有效整合采购渠道及分销渠道资源，提升酒店产品的销售额。

香港如心南湾海景酒店 [香港·香港·南区]

景区地址：香港仔黄竹坑道55号(南区) [查看地图](#)



3、周边游服务（团购）

在日趋散客化的旅游市场，用户消费行为逐渐升级，消费频次高、决策快，且体验式、个性化需求旺盛。用户出行多以1-3天的自驾、城际交通为主，而此类出行者的移动互联网渗透率最高。因此，顺应时代潮流，公司立足于智慧旅游平台运营，并将现有门票及酒店预订服务打包设计成一套基于“景区+酒店”的高

品质周边游产品，并以团购的形式进行出售。目前，“On road booking”这种“社交旅游平台+途中购买”的发展模式正在逐步形成并展现出良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周边游事业部通过对目的地城市的市场调研，了解当地的热门酒店与景区，根据各个行政区域的不同特点进行“目的地市场”战略布局，把各区域分为“景区主导”、“高端酒店主导”、“景区、酒店双主导”以及“无产品主导”四类，结合消费群体、景区与酒店位置、酒店档次、景区级别以及性价比等因素，整合公司签约酒店、景区资源，打造个性化打包套餐。另外，为了满足游客的多元化需求，温泉、餐饮以及周边其他景区门票也会列入产品团购中。

周边游产品由于其团购特性，一般较为优惠，多采用限时销售模式。用户需要在确定行程后，通过公司网站或客服人员进行二次预订。如果用户未能预订成功或未在有效期内消费，公司将全额退还该笔消费。2015年8月，周边游团购单月交易额已达到5,216,398元，其中“中山温泉宾馆/中心园高级房1晚+双早+温泉门票2张”等团购套餐受到广大游客热捧。

深圳东部华侨城房车酒店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

标准房+双早+茶溪谷和大侠谷两日游成人票各2张，房车文化主题精品酒店，融合动感与随意的设计理念



¥732 ¥1996 返 ¥42 3.7折

仅剩余天时分秒

服务承诺：支持退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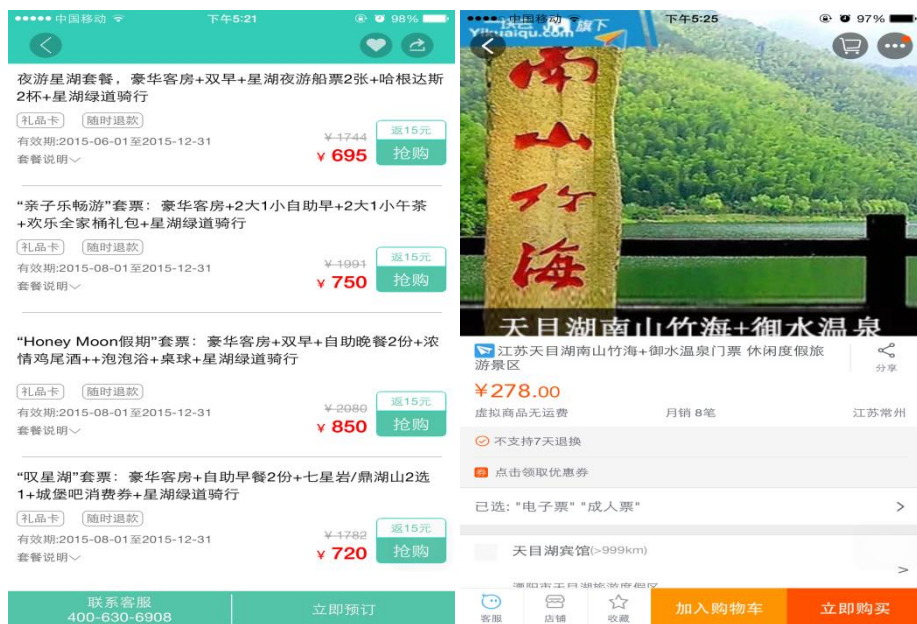
使用期限：2015-09-01 至 2015-12-31

预约电话：400-6306908 请至少提前天预约

酒店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东部华侨城云海谷 看地图

住客评分：★★★★★ 推荐 共有5条点评

购买数量： - + 1份起售/最多可购买99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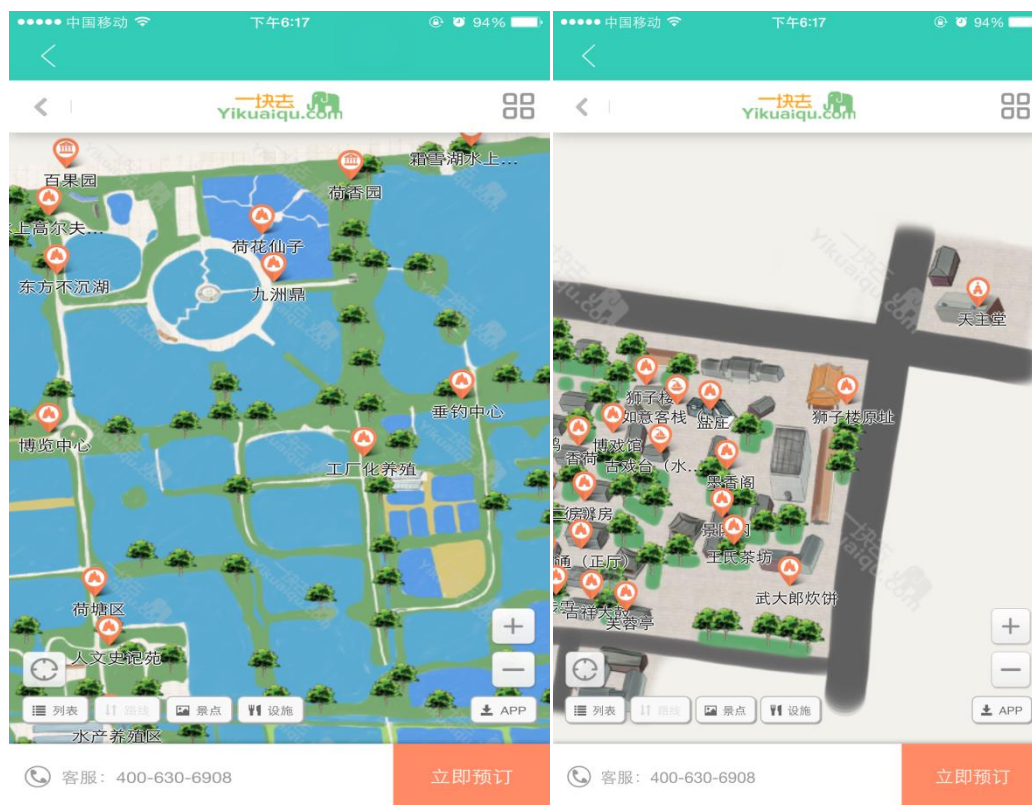


4、其他

(1) 技术服务

目前，公司是全国领先的景区电子地图服务提供商，拥有 1,032 家景区的导游导览数据和服务能力。公司与景区达成合作协议，制作手机导游导览电子地图或微信导游导览页面。公司根据景区实景测量地图，标示景区、服务点、洗手间、餐饮、购物点等信息点的名称、经纬度、图片、文字/语音讲解，并进行后期数据整理、编辑和电子化，地图分层可以展开每个景区。

公司自主研发 AR 增强现实技术，生产导游导览类 APP 应用软件（一块去周边游导览），打造智慧旅游平台。此功能可以在 2-5 秒内从全国 10 万个以上的景区海量云数据库中快速筛选出用户地理位置附近的旅游信息，并且按照方向、距离和热门程度精确叠加在手机视频画面上，让用户对自己所处地段的旅游信息一目了然，方便旅客查找景区信息、享受网上购票等落地服务。



(2) 代理分销

目前，公司与运城盐湖（中国死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信宜市石根山风景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等35家旅游公司达成了战略合作，由公司在一块去旅行网等自有、外部渠道建立营销平台，为旅游公司旗下景区制作介绍网页（包括景区简介、出行指南、游记攻略、景区图片等），提供游客点评、博客等游客互动信息，并提供门票预订模块。终端客户通过平台获取信息、确认订单后到达景区付款，而景区所在旅游公司则为公司支付一定比例的佣金。

（三）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1、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子公司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承担公司 Web、HTML5、微信、Android、iOS 端所有旅游产品的采购、运营、销售以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并通过自有渠道和分销商渠道为广大游客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周边游打包产品以及景区与目的地导游导览服务、目的地旅游资讯等附加服务。

2、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天猫店常州自由者旅游专卖店的运营以及售后等工作，为天猫客户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和周边游打包产品销售服务。



3、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子公司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承担天猫店上海加仑旅游专营店的运营以及售后等工作，为天猫客户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和周边游打包产品销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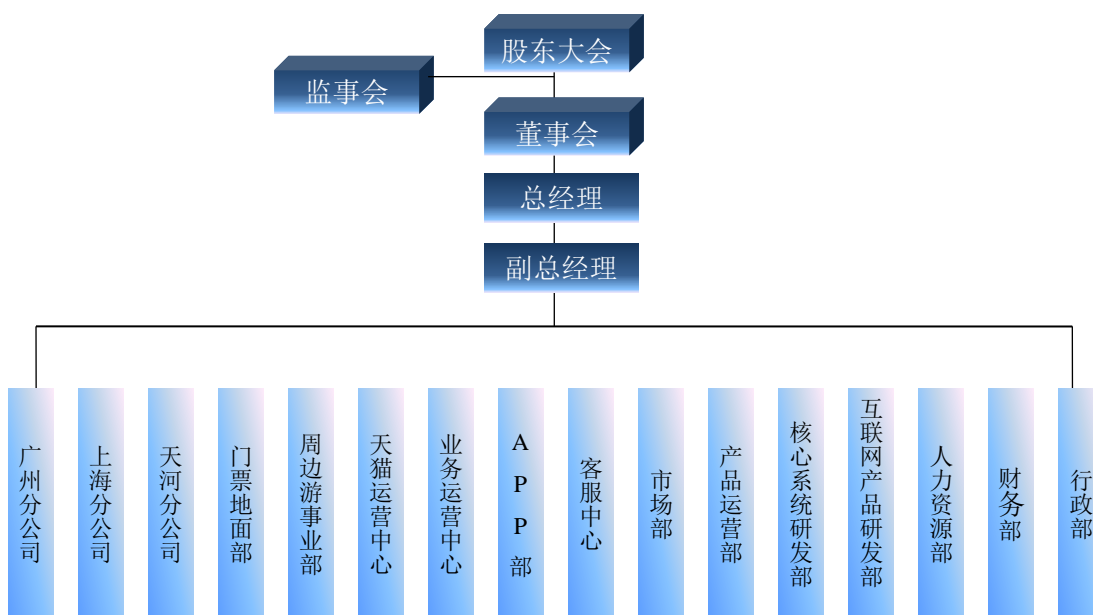


4、广州朋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朋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无实际业务。

二、公司组织机构

(一) 组织架构



注：天河分公司为母公司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均为公司子公司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管理层提交的生产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及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部门负责人等。董事会

下设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运营管理。

公司设有门票地面部、周边游事业部、天猫运营中心、业务运营中心、APP部、客服中心、市场部、产品运营部、核心系统研发部、互联网产品研发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行政部以及天河分公司等部门及分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

部门	职责
核心系统研发部	负责研发一块去旅行网电商交易系统的核心业务模块，包括景区、酒店、旅游产品及套餐的管理，用户与游客的管理，交易订单的管理，往来资金的管理，旅游产品供应链的管理，OTA 分销网络管理，后台系统大数据分析及应用等。
互联网产品研发部	负责研发实现一块去旅行网除 APP 外所有自有渠道应用服务的业务逻辑，包括在 Web、HTML5、微信等平台以及其他第三方平台，以各种方式向用户提供景区、酒店、旅游产品及周边游的产品和服务。
APP 部	负责一块去周边游 APP 的规划和技术实现、APP 内容的运营及旅游产品销售。
产品运营部	负责一块去公司网页销售平台（PC 端网页和移动端网页）及衍生平台功能规划、设计和运营，主要的平台产品有“一块去旅行网”、“一块去旅行网”移动端、“一块去旅行网”微信服务号、“景区打折门票”微信订阅号、“一块去耍成都”微信订阅号、“一块去京郊游”微信订阅号等。与此同时，负责上述平台的运营工作，包括各平台的推广、活动的策划、商品的管理和用户的运营。
周边游事业部	负责以酒店为核心的周边游产品的调研、分析和采购，获取有竞争力的产品资源和合作关系，同时负责周边游产品线下渠道的推广和销售，开发与维护线下渠道关系，提升公司的影响力。
门票地面部	以门票为核心的地面服务部门，全面推进与国内景区的合作，扩张门票市场，制定门票业务运营战略、流程与计划，组织协调各部门完成销售目标以及引流目标，开发与维持景区合作关系。
市场部	负责公司品牌建设、公关和市场营销等，通过开展城市推广活动、品牌营销和目的地营销等市场活动，实现品牌的提升、目标客户的推广和用户的获取。
业务运营中心	负责业务线上运营和销售工作，包括上线、维护和推广，保证产品的正常展示等；对产品进行相关数据整理、分析、反馈；设计旅游产品，组织和推广大型促销，策划爆款；反馈，优化产品功能和销售页面，追求最大流量转化。
天猫运营中心	通过阿里平台销售公司产品，传播“一块去精品周边游”品牌。
客服中心	负责向游客提供服务，包括：1、售前咨询（介绍/推荐适合的产品）；2、售中跟进（回访/预约/注意事项的温馨提醒）；3、售后服务（投诉跟进和客服满意度维护）。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和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包括人力资源制度的制定、修改与实施，人力资源规划，员工招聘，培训，绩效，薪酬福利，劳动关系等，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优化的人力资源支持。
行政部	负责办公室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及员工行为管理、办公设施的管理及物资采购、办公费用的预算及报销，以及行政制度的建立、发文及实施。

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监督、工商、税务等工作；提供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的财务分析报告；研究公司融资计划并监控风险，与投资人保持良好的沟通。
-----	--

（二）母公司与子公司衔接关系

公司目前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一块去旅行社、朋游科技、常州自由者），一家控股子公司（上海加仑）。母公司作为主体，主要负责实现公司所有后台核心交易系统以及前端应用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承担公司 Web、HTML5、微信、Android、iOS 端所有旅游产品的采购、运营、销售以及售后服务。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则作为公司自由者和加仑两家天猫店的运营主体。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无实际业务。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情况

（一）主要技术

公司作为一家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立足于智慧旅游的平台运营，目前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自创办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核心技术研发和数据制作开发。为实现移动端、PC 端网站、HTML5 端、微信公众平台端等各互联网平台的良好使用，公司自主研发产品技术 10 余种（已获得 6 项软件著作权），以保证自驾、城际交通出行的白领和中高端家庭等终端用户获取旅游资讯、现场导游导览、在线预订旅游产品的良好体验。公司自主研发的景区导航服务使得用户可以随时提前了解目的地景区的地理环境以及布局构造，为旅客合理安排行程提供了有利条件。以一块去核心系统扎实的后台数据处理能力为支撑，度假云以及 eBooking 的配合使用使分销商与供应商形成一个自动处理订单的交易闭环。

1、技术介绍

公司各技术特点介绍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1	导游助手 崑山安卓版	<p>使用自主研发的景区内部地图，实现对第三方地图（如百度、高德、谷歌）所应用的景区信息的精细补充，达到景区内部信息的完善，为游客提供更完善的景区内部导航功能。</p> <p>使用自主研发实现的不同地图供应商不同坐标系的地理信息纠偏算法，实现在原生 Android 无缝对接第三方多级瓦片地图自动跟随无级缩放技术，配合 LBS 技术实现游客当前位置标记在地图上，并且提供景区内设施、景点的热点链接引导至图文、语音信息页面，为游客提供最精细景区内部在线导游导览服务。</p>
2	景区小蜜 安卓版	<p>使用自主研发的导游导览平台，实现将上千个知名景点内置在平台内，同时实现平台内景点旅游信息的实时更新，让游客可以根据所在景点位置获取最新最准确的导览应用来进行导览体验。</p>
3	景区打折门票 APP	<p>使用自主研发的不同地图供应商不同坐标系的地理信息纠偏算法，配合 LBS 技术实现把游客附近的景区信息标记在地图上，并且提供景区热点链接引导至旅游产品页面，为游客提供最全面的移动互联网在线旅游服务。</p> <p>使用自主研发的景区推荐算法，结合用户的使用习惯和用户位置信息，实现对用户的精准景区推送，达到使用户可以得到真正想要的信息，从而提高订单转换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无缝对接多个 SNS 平台，实现旅游信息在 SNS 网络中的分享功能，使用户可以在多个 SNS 平台中都可以进行分享和评论，从而提高品牌的知名度。</p>
4	景区打折门票微信版	<p>使用自主研发的微信平台对接技术，实现微信的无缝对接，将旅游信息搬到微信平台上，为用户提供精细的在线旅游服务，从而提高用户数进而提高订单转换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推荐算法技术，通过用户把旅游信息分享到微信网络中，获得来自其他用户的反馈，包括评论、评分、支持等等。同时把这些反馈纳入云计算数据源，用以更精确地计算景区的热门程度、受欢迎程度，并进一步用于上述推荐算法，实现数据自动闭环迭代优化，从而提高旅游信息数据的精准度和转换率。</p>
5	找身边 安卓版	<p>使用自主研发的 AR 增强现实技术，实现将景区、酒店信息转化为用户界面，将用户附近的景区、酒店信息，精确按照方向和距离叠加在手机视频画面上。并且提供周边景区、酒店的热点链接引导至景区、酒店的旅游产品信息页面，从而为游客提供更精细的移动互联网在线旅游服务。</p>
6	录点 安卓版	<p>使用自主研发的基于手机、平板的地理信息采集应用，结合卫星定位、运营商蜂窝网络定位等技术，实现地理位置信息的快速采集；利用陀螺仪、电子罗盘等传感器技术，实现方向、速度等信息的采集；利用摄像头记录现场实景，使工作人员可以更快速地进行景区内部信息的采集，从而节约信息采集的人工成本。</p> <p>使用自主研发的地理信息数据整理平台，实现兼容各种第三方地图应用的多级瓦片地理信息图库的自动化生成，从而提高景区内部信息的完整性，降低人力成本。</p>

7	旅游电商交易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旅游电商产品对接技术,实现对多家旅游产品供应商的产品对接和半自动匹配功能,从而提高产品上线的效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旅游电商订单对接技术,实现产品和订单信息实时更新,从而减少订单失败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供应商管理系统,实现供应商的自行上架产品、确单功能,从而使流程得到简化,提高订单成交量。</p> <p>使用自主研发的分销商管理系统,实现分销商的自主下单功能及产品和订单信息更新的实时通知功能,从而保证分销商掌握订单的实现变化,提高订单成交量。</p> <p>使用自主研发的包括 HTML5、APP、WEB 等各类应用,实现旅游产品在各平台上的展示和销售,从而为游客提供更精细的移动互联网在线旅游服务,提高用户数和订单成交量。</p>
8	套餐产品打包管理后台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并发请求基于自有平台开发的门票和酒店接口的技术,实现并发下单接口和支付接口功能,缩短下单和支付的响应时间,减少订单的失败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产品组合价格匹配算法,实现半自动化组合产品价格匹配,从而实现产品的快速上架,降低人力成本。</p>
9	分销产品接口	<p>使用自主研发的产品抓取引擎,结合消息队列实现与分销商对接的门票、酒店、套餐等产品的实时分销推送接口,从而增加订单的成交量。</p>
10	分销下单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门票、酒店等订单引擎,结合消息队列,根据内部路由机制实现准确命中供应商,进行产品库存检查、游客信息有效性检查及下单操作,从而提高订单的成功率。</p> <p>使用自主研发的实时监控技术,实现将失败订单实时通知到相关负责人,使得便于实时处理和跟进失败订单,从而减少订单的失败率和提高客户的满意度。</p> <p>使用自主研发的快速产品查询技术,结合消息队列和下单接口实现产品的快速下单,从而提高订单的成交量和提高客户的满意度。</p>
11	订单管理后台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门票、酒店、套餐等业务的订单管理系统,通过基于搜索引擎和消息队列实现实现订单的快速查询、取消、退款、确单等功能,从而提高订单的处理速度和减少客户的工作量。</p> <p>使用自主研发短信分发系统,实现动态接入多家短信运营商的技术,从而提高用户的入园速度。</p>
12	预售预约管理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预售预约平台,实现团购订单的快速自动匹配,预约短信自动发送,从而减少客服预约电话的接听数量,降低客服的工作成本,提高工作效率。</p>
13	客户管理系统	<p>使用自主研发的客户大数据平台,实现客户数据的管理功能,实现对客户数据进行实时和定时的分析操作,提高对用户进行旅游推送的精准度,从而提高订单的转换率。</p>
14	度假云	<p>使用自主研发的价格日历分销算法,实现对不同分销商不同的价格策略的快速制订和实时通知功能,使每一个供应商和分销商都可以得到最准确的产品价格信息,从而提高订单量。</p> <p>使用自主研发的订单引擎,实现库存检查,供应商和分销商的路由切换,下单操作,订单信息推送等功能,简化订单操作流程,提高订单量。</p>

15	供应分销 对账系统	使用自主研发的订单匹配分析算法，实现两方订单数据的匹配，并筛选出无法匹配的数据，供用户进行二次处理，从而提高订单数据的准确度，降低财务对账成本。
16	礼品卡系 统	使用自主研发的礼品卡管理平台，实现生成礼品卡，分配礼品卡的管理功能，自主研发的礼品卡卡号快速生成算法，实现礼品卡号的唯一性，从而简化礼品卡制作和管理流程，降低礼品卡的管理成本。
17	订单快照	使用自主研发的订单快照技术，实现在下单时产品数据发生变更时对产品信息生成快照，保证订单对应的产品信息的准确性，实现价格数据、产品设置的保存，提高订单的准确性和减少客服的工作成本。

2、系统介绍

(1) 一块去旅行网核心系统

一块去旅行网核心系统集成数据管理、订单管理、运营管理、商务管理、财务管理于一体，按照日处理千万量级订单负载设计，负责维护整个供应链与分销系统正常运转，保证了一块去旅行网的业务快速发展与人力成本控制。

核心系统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断更新迭代，操作简单、灵活、高效。所有销售终端的栏目、功能、运营全部由核心系统控制，在核心系统进行简单的设置，前台终端页面即可完成快速调整。



(2) eBooking 酒店供应商管理系统

由核心系统研发部开发的酒店供应商管理系统（简称 eBooking），用于酒店供应商确认订单与财务结算，相比使用传真、电话、邮件等传统确单方式，eBooking 的优势是“既快速又准确”，大大减少了与酒店供应商之间的沟通时间与人力成本。

目前 eBooking 除了能处理即时预订酒店订单，还能处理酒店团购订单，供应

商可在 eBooking 完成团购预约和团购验证操作。为了让酒店及时处理订单，公司开发了新订单通知功能，客户提交订单后，酒店供应商能即时收到短信或邮件通知，缩短了酒店处理订单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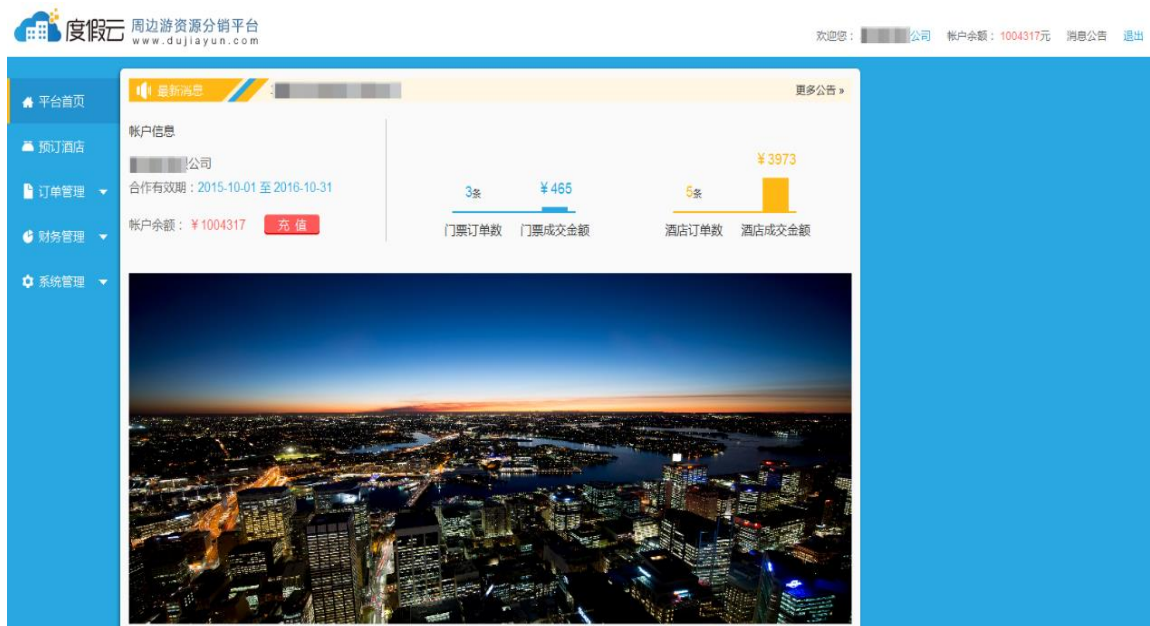
eBooking 充分考虑了酒店供应商的使用习惯，设计上采用简约、清新的界面风格，让酒店供应商使用起来更易上手。



(3) 度假云-周边游资源分销平台

由核心系统研发部开发的周边游资源分销平台（简称“度假云”），用于分销商预订酒店、门票、套餐与财务结算。该平台可以针对不同的分销商设置不同的分销产品、价格、精细化的产品运营策略，以实现分销毛利最大化。度假云配合供应商使用的 eBooking 后台系统，使分销商与供应商形成一个自动处理订单的交易闭环，大大减少公司人力成本。

度假云致力于提供极致的用户体验，为用户提供动态报价和实时的库存查询。度假云定位于传统旅行社与中小型在线预订网站用户，以快速消化大量包房产品，其实时结算功能保证了公司现金流高效周转。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申请号	商标类别	申请日期
1		途游有限	13974887	第39类	2014年1月24日
2		途游有限	13974976	第41类	2014年1月24日
3		途游有限	13975143	第42类	2014年1月24日
4		途游有限	14293634	第39类	2014年4月1日
5		途游有限	14293713	第41类	2014年4月1日
6		途游有限	14293822	第43类	2014年4月1日
7		途游有限	14293778	第43类	2014年4月1日
8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613	第16类	2015年2月12日
9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548	第38类	2015年2月12日
10	一块去旅行网	途游有限	16371489	第39类	2015年2月12日

11	一块去	途游有限	16371499	第39类	2015年2月12日
12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519	第39类	2015年2月12日
13	一块去	途游有限	16371359	第41类	2015年2月12日
14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400	第41类	2015年2月12日
15	一块去旅行网	途游有限	16371436	第43类	2015年2月12日
16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447	第43类	2015年2月12日
17	一块去	途游有限	16371455	第43类	2015年2月12日
18	一块去旅行网	途游有限	16371316	第41类	2015年2月12日
19	一块去旅行网	途游有限	16371302	第42类	2015年2月12日
20	一块去	途游有限	16371331	第42类	2015年2月12日
21	一块去旅行	途游有限	16371339	第42类	2015年2月12日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软件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1	景区打折门票微信版 V1.0.0	途游有限	2014SR076905	2012 年 11 月	全部权利
2	景区打折门票 iOS 版 V1.0.1	途游有限	2014SR076902	2013 年 02 月	全部权利
3	景区打折门票管理软件（安卓版）V2.3.0	途游有限	2013SR026428	2013 年 05 月	全部权利
4	基于 AR 虚拟实景技术的智慧旅游平台 V2.0	途游有限	2014SR037414	2013 年 08 月	全部权利
5	导游助手-崑山安卓版 V1.1.2	途游有限	2014SR076898	2013 年 11 月	全部权利
6	景区小蜜安卓版 V1.0.0	途游有限	2014SR076903	2013 年 11 月	全部权利

3、公司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名称	域名所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yikuaiqu.com	一块去旅行社广州分公司	2010年8月22日	2016年8月22日
2	yikuaiqu.net	一块去旅行社广州分公司	2012年5月14日	2016年5月14日
3	dujiayun.com	一块去旅行社广州分公司	2015年1月19日	2017年1月19日
4	upengyou.com	一块去旅行社广州分公司	2011年3月16日	2016年3月16日
5	yikuaiqu.cn	途游有限	2012年5月14日	2016年5月14日
6	ljialun.com	上海加仑	2015年5月26日	-

（三）业务许可、资质、认证及其它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质和认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持有人	证书编号	批准机关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途游有限	GR201432001905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4年10月31日 至2017年10月31日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途游有限	苏 B1-20140024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14年3月11日 至2019年3月10日
3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一块去旅行社	L-JS04147	江苏省旅游局	2014年6月6日 至永久
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朋游科技	粤 B2-20110383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11年6月28日 至2016年6月28日

公司及子公司具备从事经营业务的全部资质、许可，并履行了相关审批、备案程序，业务资质齐备，相关业务开展合法合规。

（四）公司使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厂房及办公场所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租赁获得现有生产经营场所的使用权，现有租赁房屋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月租金 (元)	租赁期限
1	途游有限	常州河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89号河海商务大厦	250.00	50,000.00	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2	途游有限	常州河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黄河东路89号河海商务大厦	40.00	30,000.00	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	一块去旅行社	常州河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89号	80.00	54,720.00	2014年5月15日至2017年5月15日
4	一块去旅行社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155、157、159号24楼全层	962.19	免租金	2015年8月12日至2015年9月11日
					91,408.05	2015年9月12日至2016年9月11日
					95,978.45	2016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1日
5	一块去旅行社	马建军	广州市天河区大观中路9号五楼5C42房	10.00	3,600.00	2015年7月22日至2016年7月2日
6	一块去旅行社	上海盛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442号406室	235.23	192,000.00	2015年11月10日至2017年11月9日
7	常州自由者	常州河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89号河海商务大厦	20.00	4,800.00	2015年8月20日至2016年8月19日
8	常州自由者	吴丹、孙璐	劳动西路21号2幢1303室	25.00	6,000.00	2013年5月25日至2023年5月24日
9	上海加仑	上海旗忠森林体育城经济园区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5500号第1幢5189室	8.00	10,000.00	2010年12月20日至2020年12月19日

2、办公设备

公司现有办公设备136项，主要以电脑及服务器为主。现有办公设备原值为660,209.20元，净值为370,546.88元，成新率为56.13%。

3、其他固定资产

公司现有电子设备30台，主要以电脑和移动设备为主。现有电子设备原值为196,688.90元，净值为123,271.74元，成新率为62.67%。其他设备77台，账面原值为128,061.50元，净值为95,181.46元，成新率为74.32%。

（六）公司员工基本结构

1、母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5年8月31日，母公司（含分公司）共有员工81人，具体分布如下：

（1）按教育程度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	1	1.23%
本科	59	72.84%
大专	19	23.46%
高中、中专及以下	2	2.47%
合计	81	100.00%

（2）按专业结构划分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市场类	11	13.58%
后勤类	5	6.17%
研发类	54	66.67%
运营类	11	13.58%
合计	81	100.00%

（3）按年龄划分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岁（含）以下	40	49.38%

26至30(含)岁	28	34.57%
31至40(含)岁	10	12.35%
41(含)岁以上	3	3.70%
合计	81	100.00%

2、子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5年8月31日，子公司共有员工143人，具体分布如下：

(1) 按教育程度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	3	2.10%
本科	66	46.15%
大专	69	48.25%
高中、中专及以下	5	3.50%
合计	143	100.00%

(2) 按专业结构划分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采购销售类	56	39.16%
市场类	8	5.59%
管理类	4	2.80%
运营类	75	52.45%
合计	143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岁(含)以下	85	59.44%
26至30(含)岁	46	32.17%
31至40(含)岁	10	6.99%
41(含)岁以上	2	1.40%
合计	143	100.00%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梁剑坤，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尹少华，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继鸿，个人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韩晓龙，男，出生于1984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苏州科技学院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任常州武进三河口中学教师；2010年9月至2011年7月，任常州武进焦溪中学教师；2011年8月至2013年6月，任常州淹城春秋乐园景区营销员；2013年6月至2014年3月，任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经理。韩晓龙未持有公司股份。韩晓龙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杨耀森，男，出生于1987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1年8月至2012年9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装备软件工程师；2013年2月至今，任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杨耀森未持有公司股份。杨耀森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林燕隆，男，出生于1991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6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软件学院，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大学期间在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习，2015年7月毕业至今，任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PHP研发工程师。林燕隆未持有公司股份；林燕隆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人员梁剑坤**审查期间增资前**持有公司13.3353%股份，**审查期间增资后**12.5281%。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公司将随着业务发展继续吸纳优秀的技术人才，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

4、员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照国家及所在地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统一向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缴纳了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医疗等保险费用，并向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中心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报告期末及期后，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费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1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8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社会 保险	213	97.71%	201	92.63%	139	62.05%	57	83.82%	19	63.33%
住房 公积金	201	92.20%	199	91.71%	138	61.61%	3	4.41%	6	20.00%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未给部分员工购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存在一定的瑕疵。报告期后，公司已采取规范措施，逐步完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218名，社会保险缴纳人数213名，未缴纳人数5名，缴费比例为97.71%；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201名，未缴纳人数17名，缴费比例为92.20%。部分未购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人员主要系2016年1月份新入职员工，相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已出具《规范社保、公积金缴纳的承诺函》，承诺：1、如果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在本次申请挂牌前未及时足额为所聘用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公司按照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足额补缴相应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2、若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给公司造成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5年10月10日，常州市新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2013年1月至今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而受到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2015年10月9日，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确认公司2015年7月已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未有因违反有关

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业绩构成

(一) 报告期内的收入、成本构成情况

1、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可分为景区门票收入、度假酒店收入、周边游套餐收入、代理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等，其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景区门票	116,953,305.52	82.38	8,801,705.07	59.90	381,286.94	41.65
周边游套餐	14,798,248.63	10.42	5,182,818.08	35.27	372.82	0.04
度假酒店	10,051,979.56	7.08	14,024.14	0.10	-	-
代理收入	119,113.18	0.08	65,421.73	0.45	98,222.07	10.73
技术服务	53,398.06	0.04	630,276.54	4.28	435,533.98	47.58
合计	141,976,044.95	100.00	14,694,245.56	100.00	915,415.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以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销售收入为主，还有少量的技术服务及代理收入。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周边游市场，拓展景区、酒店数量，拓宽销售、宣传渠道，推出丰富多样的套餐产品，使公司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收入均实现较大幅的增长。目前与公司签约的景区、酒店数量众多，包括四川峨眉山、长隆欢乐世界、安徽黄山、惠州巽寮湾、深圳东部华侨城等知名旅游景区，受到广大旅客的热烈欢迎。

2、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可分为景区门票成本、度假酒店成本、周边游套餐成本、技术服务成本等，其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景区门票	114,222,789.48	83.09	8,367,526.94	60.71	377,085.58	52.72
周边游套餐	13,594,938.18	9.89	4,883,701.70	35.43	354	0.05
度假酒店	9,602,706.69	6.99	13,191.35	0.10	-	-
技术服务	42,955.00	0.03	518,142.72	3.76	337,795.80	47.23
代理	-	-	-	-	-	-
合计	137,463,389.35	100.00	13,782,562.71	100.00	715,235.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系因销售产品而向供应商支付的景区门票、酒店客房的采购成本。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是旅游产品的需求者，主要包括旅游者、分销商等。

2、公司前五大客户

公司 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 141,976,044.95 元，前五名客户的收入来源均为旅游产品的分销，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7,308,240.50	26.28%
2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077,553.28	4.28%
3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4,133,988.40	2.92%
4	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61,678.65	1.80%
5	杭州乐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04,943.00	1.62%
	合计	52,386,403.83	36.90%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14,694,245.56 元，前五名客户的收入来源均为旅游产品的分销，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8,974,272.42	61.07%

2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22,746.00	4.24%
3	杭州乐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2,891.55	3.01%
4	上海汉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78,248.60	1.21%
5	北京糯米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124.00	0.23%
合计		10,251,282.57	69.76%

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915,415.81 元, 前三名客户的收入来源均为旅游产品的分销, 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1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56,710.50	38.97%
2	同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1,524.26	7.81%
3	中山市掌门人商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9,937.18	3.27%
合计		458,171.94	50.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享有权益。

(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供应

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产品主要包括景区门票、酒店客房等旅游产品。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 2015 年 1-8 月的采购额为 137,463,389.35 元, 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主要内容
1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3,449,045.34	53.43%	旅游产品
2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11,751,212.46	8.55%	门票
3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119,187.80	5.91%	旅游产品
4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275,560.76	2.38%	旅游产品
5	肇庆星湖大酒店	1,231,151.00	0.90%	客房
合计		97,826,157.36	71.17%	—

公司 2014 年采购额为 13,782,562.71 元，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主要内容
1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44,160.40	9.03%	旅游产品
2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55,968.80	9.11%	旅游产品
3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914,919.00	6.64%	门票
4	肇庆星湖大酒店	419,000.00	3.04%	客房
5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6,334.00	0.77%	旅游产品
合计		3,940,382.20	28.59%	—

公司 2013 年采购额为 715,235.38 元，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主要内容
1	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	87,308.00	12.21%	门票
2	北京远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900.00	10.89%	旅游产品
3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5,075.84	10.50%	旅游产品
4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32,465.00	4.54%	门票
5	北京易游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17,339.00	2.42%	旅游产品
合计		290,087.84	40.5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1、销售合同

公司与分销商订立战略合作协议，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协议履行情况正常。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的订立、履行情况如下（标准：200 万元以上）：

单位：元

序号	销售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2013 年含税销售额	2014 年含税销售额	2015.1-8 月含税销售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旅游度假产品	-	8,974,272.42	37,308,240.50	2013/12/2	正在履行
2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酒店订房服务协议	-	622,746.00	6,077,553.28	2014/9/19	正在履行
3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乐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旅游度假产品	-	442,891.55	2,304,943.00	2014/5/12	正在履行
4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旅游度假产品	-	-	4,133,988.40	2014/10/22	正在履行
5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旅游度假产品团购	-	-	2,561,678.65	2014/8/31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的采购主要为景区门票和酒店客房的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协议履行情况正常。公司报告期内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的履行情况如下（标准：100万元以上）：

单位：元

序号	采购主体	合同方	合同内容	2013年含税采购额	2014年含税采购额	2015.1-8月含税采购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景区门票合作协议	75,075.84	1,255,968.80	3,275,560.76	2013/7/5	正在履行
2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门票产品	32,465.00	914,919.00	11,751,212.46	2015/2/2	正在履行
3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景区门票合作协议	-	1,244,160.40	73,449,045.34	2013/9/30	正在履行
4	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星湖大酒店	订房中心及旅行社散客协议	-	419,000.00	1,231,151.00	2014/3/6	正在履行

3、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及期后，为补充流动资金借款、经营采购借款等提供担保之目的，关联自然人与借款人签订了担保合同。其中的重大担保合同的订立、履行情况如下（标准：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为 100 万元以上）：

单位：元

序号	担保人 (保证人)	债权人	债务人	被担保的最高额 (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担保物权存续期间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陈作智 梁剑坤 郑荣锋	常州高新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途游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 共同保证担保	—	债务人实际用款期间及 相应贷款到期后两年	2013/5/23	履行完毕
2	陈作智 梁剑坤 常州自由者	江苏江南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常州一块去网 络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	主合同(注)签订之日起 至该债务履行期间届满 之日后两年止	2016/1/13	正在履行

注：“主合同”即新增借款合同中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江苏农村商业银行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另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智与梁剑坤对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亦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已依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中予以审议通过，相关董事已执行回避表决程序。

4、借款/授信合同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借款人签订的主要借款/授信合同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 被授信人	贷款人/授信人	委托人	签订日期	借款期限 (授信额度有限期限)	授信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途游有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区支行	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3/6/27	1年	1,000,000.00	履行完毕
2	一块去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三板1号、创东方三板2号)	—	2015/11/30	3个月, 延期3个月	5,000,000.00	正在履行
3	一块去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13	2016/1/11至 2018/1/11	5,000,000.00	正在履行
4	一块去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创东方三板1号、创东方三板2号)	-	2016/1/26	借款实际支付之日起3个月	5,000,000.00	正在履行

（五）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处于在线旅游行业，目前专注于周边游领域，主要向游客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景区+酒店”打包套餐等旅游产品，未来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及增长潜力。主要分析如下：

1、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物质条件日益丰富以及精神需求日益增加，对旅游的需求也急剧增长，旅游业成为当今发展最快、前景最广的新兴产业之一。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我国智能手机的迅速普及等，在线旅游业作为“互联网+旅游”这两大成长性消费市场的融合，具有方便快捷、信息获取成本低、旅游产品价格实惠等优势，发展十分迅速。在线周边游汇集周边游和在线旅游的优点于一身，发展势头良好。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在 2009 年至 2014 年间，在线周边游市场交易规模快速扩大，从 2009 年的 5.93 亿元增加到 2014 年的 66.52 亿元，年增长率均高于 50%，年复合增长率为 62.16%，均远高于同时期旅游业及在线旅游业的增长速度，成为拉动在线旅游业发展的快速增长点。与此同时，在线周边游市场规模占在线旅游度假市场规模的比重也快速上升，从 2009 年的 13.30% 上升到 2014 年的 20.00%，增加了 6.70 个百分点。随着居民度假旅游需求的高速增长，我国将进入休闲旅游阶段，旅游消费将成为常态化、高频次消费。在线周边游也将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保持高速发展，市场份额持续扩大。

2、公司深耕周边游市场多年，在周边游细分领域已经形成自己的竞争优势。在业务模式上，与其他传统 OTA 倾向于重点做平台或重点控资源有所不同，公司既建设运营销售平台，也掌控景区、酒店等旅游资源，通过建设智慧旅游运营平台，降低运营成本、树立自有品牌、培养忠实用户、实现规模效应。公司目前搭建的“eBooking”、“度假云”等平台，能够实现与酒店供应商、分销商自动对接；搭建的“一块去旅行网核心系统”集数据管理、订单管理、运营管理、商务管理、财务管理于一体，按照日处理千万量级订单负载设计，能够容纳千万旅游产品上架运营与销售。公司通过大批量采购或独家包票的方式，以优于其他买家的价格取得景区门票、酒店客房资源，能够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目前公司签约景区 4,722 家、酒店 1,253 家，同时设计策划千余款热卖“景区+酒店”打包产品，拥有数量庞大、丰富多样的旅游产品资源，并在不断积累。公司还是全国领先的

景区电子地图服务提供商，拥有 1,032 家景区的导游导览数据和服务能力，增加了景区对公司的粘性。公司对旅游资源的掌控以及运营平台的建设，为后续旅游资源的整合、打包套餐产品的设计等提供了强大的支持。

3、公司自成立以来，周边游业务成长快速。目前公司拥有自有渠道天猫旗舰店、手机客户端、HTML5 网站、微信公众号、PC 网站五个主要平台。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平台有效订单重复销售率为 35.97%，拥有月活跃用户 80.1 万，其中 APP 激活用户 42.8 万，公众号注册用户 40.2 万，PC/HTML5 月均独立访客 44.1 万；与 2014 年相比，PC 网页端、微信公众平台端以及 HTML5 手机网站端用户增长率分别为 16.21%、38.86%、2,197.16%，得到用户的广泛认可，其用户数量仍在不断持续积累，2015 年服务游客 155.6 万人次，其中 127 万成为注册用户。根据劲旅网 2015 年 9 月的统计数据，公司在“主要旅游网站可在线预定门票景区数量”检测中，排名仅次于同程、携程、驴妈妈，名列全国第四。与此同时，公司与众多分销商合作，将众多的旅游产品放在其他平台进行销售，扩大了品牌知名度，目前分销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增长迅速，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1,505.20%，2015 年 1-8 月实现收入达 2014 年全年收入的 966.20%。随着旅游产品的增加，未来公司收入仍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

4、未来公司仍将深耕周边游细分市场，抢占优质景区、酒店资源，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品牌知名度，积极研发创新，坚持智慧旅游平台运营，拓展公司的产品线，推出更多旅游产品，实现“做中国最优秀的移动旅游服务提供商”的愿景，打造成为中国最大的休闲旅游产品预订平台。

5、为提升盈利能力及实现业务快速增长，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1) 提升收入

①拓展高毛利业务，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首先，公司将拓展景区以及度假酒店的业务覆盖范围，尤其将酒店预定服务从东南沿海优势地区延伸至全国，推出更多的旅游产品，以实现规模效应；其次，因周边游度假套餐产品系公司高毛利的品类之一，公司未来将推出更多的周边游套餐产品，争取 2-3 年内将毛利率提升至 10% 以上，销售占比将提升至 50% 以上；再次，因旅游类产品的利润与价格基本成正比，公司将把业务从国内周边游延伸至周边国家游，提升毛利率水平和利润规模。

②丰富产品类型，提升产品单价和毛利

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套餐中的内容，加入目的地特色餐饮、目的地特色旅游购物、目的地交通等元素，覆盖吃、住、行、游、购、娱及游完过程服务的周边游整体服务，以提升产品单价和收入规模。

（2）成本控制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后台系统整合后的度假云系统将实现供应商和分销商的无缝对接，大大提高自动化对接效率，以实现大幅度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及人力成本的目的。

（3）拓宽投融资渠道

2016年1月，公司与镇江红创投、鼎锋明道万年青、杨东等数名投资者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定向发行773,168股股票，每股29.16元，募集资金总额22,545,668元。

此外，公司目前已与数家基金、企业等机构达成战略投资共识，正在协商后续的增资扩股，为公司融资奠定了基石。未来公司亦将综合利用新三板挂牌优势面向上下游优秀合作伙伴定向增发完成融资，以整合上下游资源。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银行信用贷款、应收款抵押、合同授信、担保授信等多种金融工具来完成综合成本更低的融资。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内有供应资源优势或客户资源优势、并与公司互补的团队或企业，通过战略投资或控股并购的方式进行扩张，加强对供应链和客户渠道的控制，快速做大企业规模。

综上所述，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目前主要经营战略在于开拓及抢占市场，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处于亏损状态，符合互联网行业及高成长性公司的特点，公司不存在重大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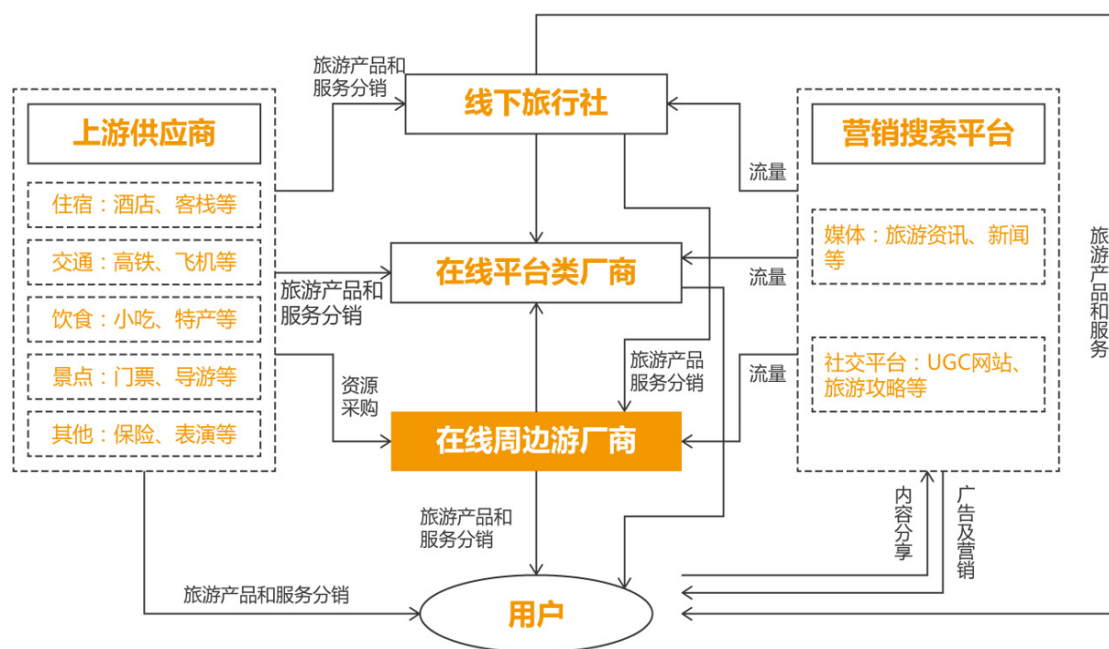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全国性的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立足于智慧旅游的平台运营，目前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为自驾、城际交通出行的白领和中高端家庭用户提供高品质的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以及周边游打包产品。公司签约的旅游产品超过一万个，直签景区上千家，拥有80多家分销合作伙伴，与去哪儿、携程、驴妈妈以及同程旅游等众多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各类销售平台向终端游客、分销商等销售旅游产品，赚取产品的差价利润。

公司采用“采购+商务+设计+研发+运营”的商业模式。首先，营销部门获取市场信息之后，相关采购人员与直签景区、酒店或者代理 OTA 商进行谈判，达成初步的采购/合作意向。随后，商务人员进行商务对接并签订协议，沟通产品的结算价与订单的对接方式等内容。确定对接方式之后，技术部门与直签供应商/OTA 进行接口或者平台对接。实地彩拍酒店/景区后，编辑组进行产品的图文、产品匹配编辑工作，并同时进行“景区+酒店”的打包匹配。最后，由产品上架组负责在自有渠道以及其他渠道（OTA、旅行社以及其他第三方）上架产品，游客通过在线预付或者到付的方式确认订单，享受周边游服务。

此外，部分大型 OTA（如携程）同时作为公司的分销商和供应商，目前可通过公司的自主供应商平台（eBooking）和分销商平台（度假云）实现对接。OTA 分销渠道的特点是用户预定产品行为在分销 OTA 上完成，分销商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度假云平台，同时将生成的订单传给供应商，分销商赚取差价作为手续费/佣金后，结算款项付给公司。反之，公司作为供应商 OTA 的分销商时，可通过 eBooking 与供应商对接以完成订单，从而通过销售旅游产品赚取差价。

公司根据旅游季节、景区特色、市场需求等为用户提供质优价廉、特色鲜明、服务贴心的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以及周边游打包产品，而用户可根据自身需求预订相关的周边游产品，享受比传统旅游更低价、更优质的服务。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内容为景区门票和度假酒店，采购方式以直签为主、OTA 合作为辅。公司根据过往的销售数据以及未来的销售预测，向供应方采购相应的项目，保证产品的供应和质量，同时控制产品成本。

1、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流程大致如下：

（1）采购人员与供应商沟通谈判，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2）商务人员跟进，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同时对合作内容进行细化，沟通产品与订单的对接方式；

（3）实现产品及订单的对接。产品及订单的对接方式有三种：

①eBooking 对接

公司为供应商开通帐号，供应商直接在 eBooking 录入产品，一块去订单会自动同步到 eBooking，供应商可在 eBooking 查看、维护订单；

②系统对接

供应商提供产品抓取接口，由公司定期调用此接口，将产品信息进行同步，然后由产品编辑匹配、上架。用户在公司的一块去平台下单后，公司直接调用供应商下单接口进行下单；

③手工对接

公司在块去平台创建与供应商对应的产品，当有用户预订时，客服人员手工在供应商后台下单，或通过约定的方式向供应商下单。整个过程不需要技术部门参与。

2、采购原则

公司的采购分为直签采购和代理商采购。公司多以直签为主，代理商合作为辅。直签采购是指直接与景区或者酒店签署采购合作协议，代理商采购通常是指与第三方旅行社或者较大的 OTA 订票平台签署采购合作协议。

（1）直签采购

公司多选择 5A、4A 以及销量高的景区和附近高档度假酒店进行直签，采购按景区区域、所在省市进行划分，不同省份由专门的采购人员负责。负责人按照各自负责省市管理相关供应商，加强沟通和联系，并及时在供应商管理后台完善

供应商信息。

(2) 代理商采购

公司多选择有 5 个以上直签景区数量并覆盖公司所需要景区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并优先与有可对接 API 接口的代理商展开战略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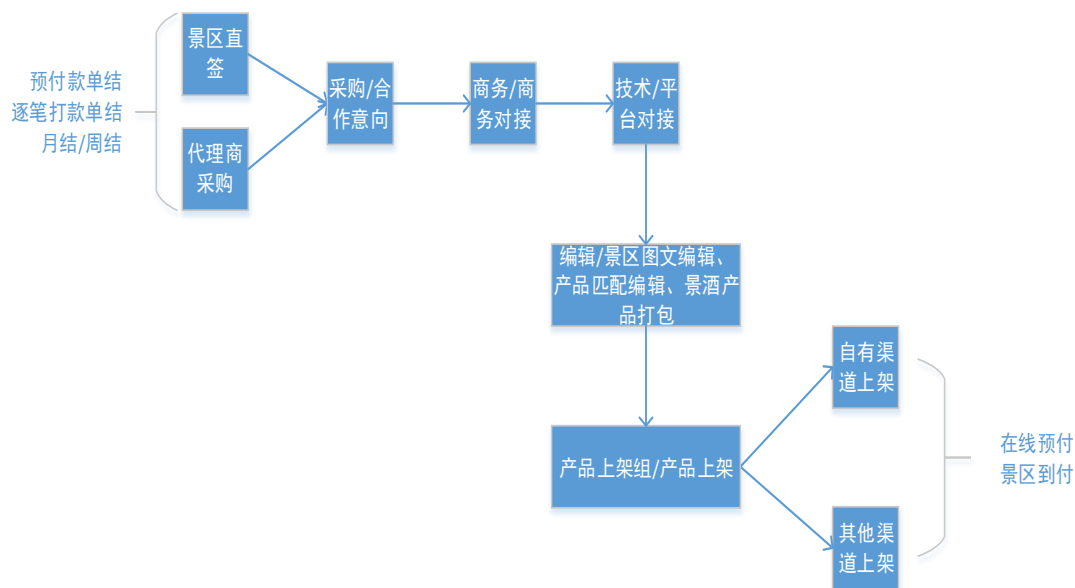
(二) 产品上架模式

公司与供应商进行产品对接后，就可抓取供应商的产品，而产品编辑则根据抓取的产品做产品匹配。景区门票产品要与景区关联，度假酒店产品要与度假酒店关联，而周边游打包产品要与景区、度假酒店关联。产品匹配时，如果产品编辑发现匹配的相关图文不存在，景区地面部会定期给数据部发送需要上线的产品列表，以便数据部获取相关的图片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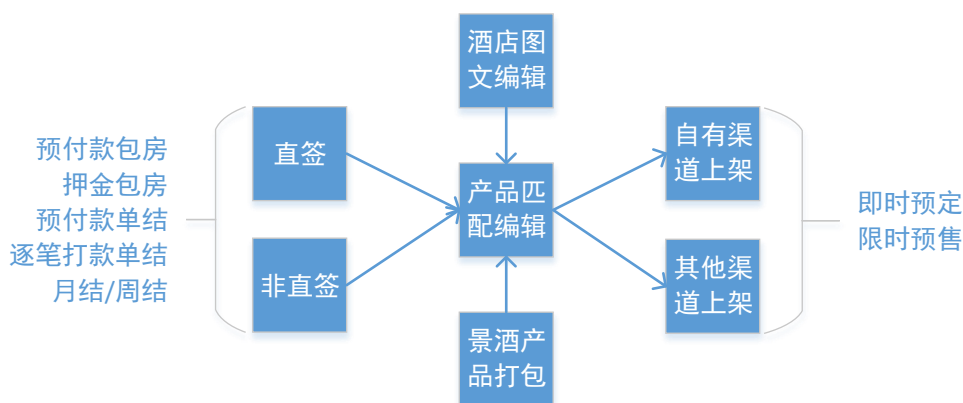
产品的上架流程大致如下：

- 1、与供应商签约后，商务人员向产品经理提出景区产品对接需求；
- 2、相关商务人员在供应商管理后台（eBooking）创建供应商帐号，供应商的产品及订单会关联到此供应商账号；
- 3、产品经理安排开发人员进行接口开发，接口上线后，由产品经理通知供应商、采购、商务及产品编辑；
- 4、公司对景区、酒店进行实地采拍，并配合独家航拍、无人机摄影方式，深度采集产品实景图。之后，编辑组进行图文编辑以及产品匹配；
- 5、产品编辑完成并匹配成功后经审核通过，产品即可在相应的展示页面上展示；产品经理再通知供应商、采购人员及景区对接人员产品对接成功。同时，公司与供应商保持联系以保证游客成功入园/入住等一系列售后服务顺利进行。

景区门票上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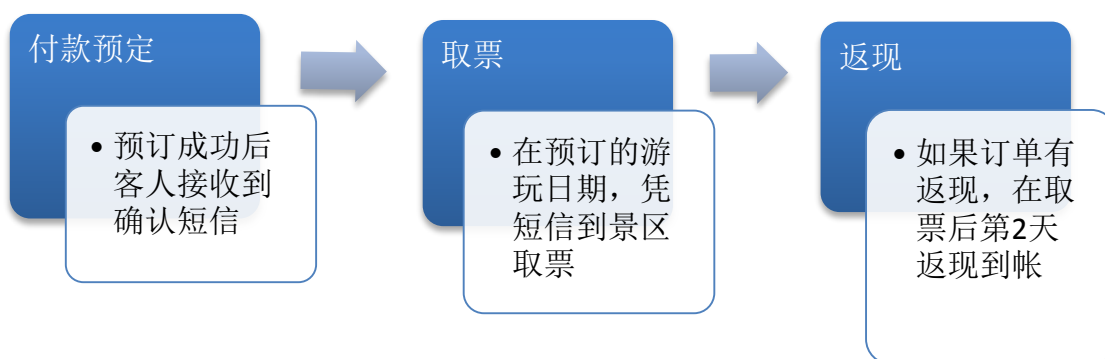
“景区+酒店”上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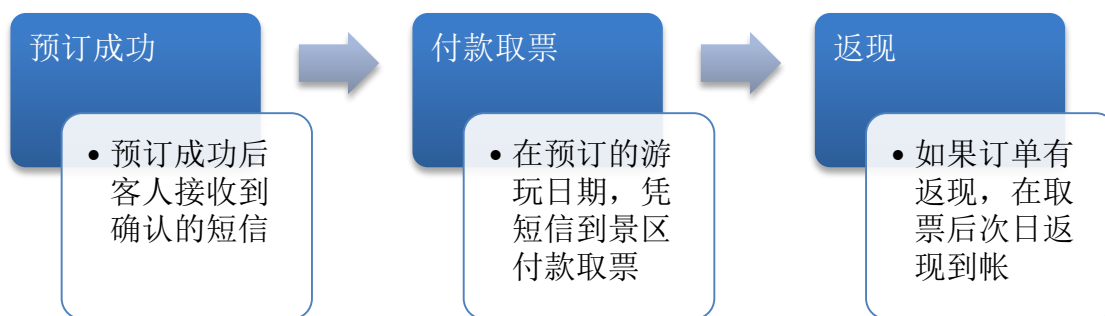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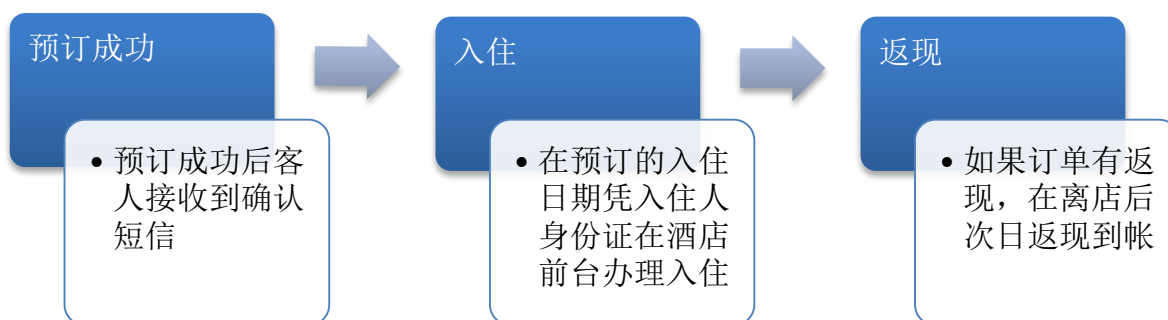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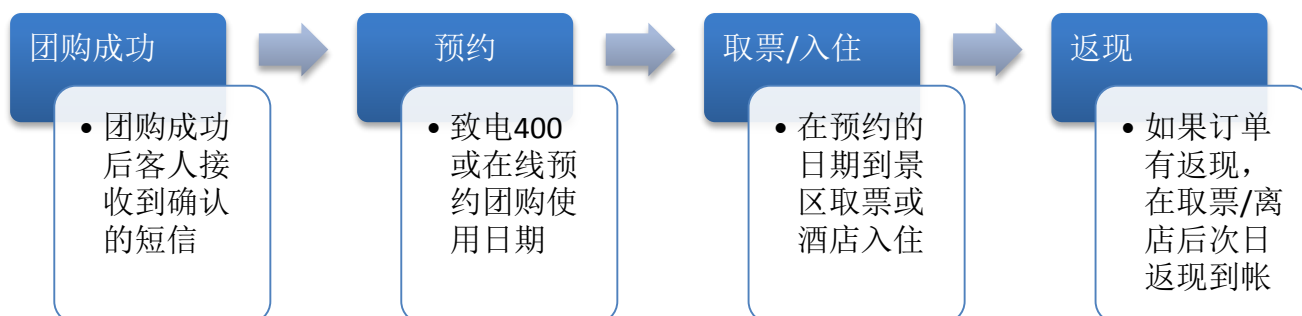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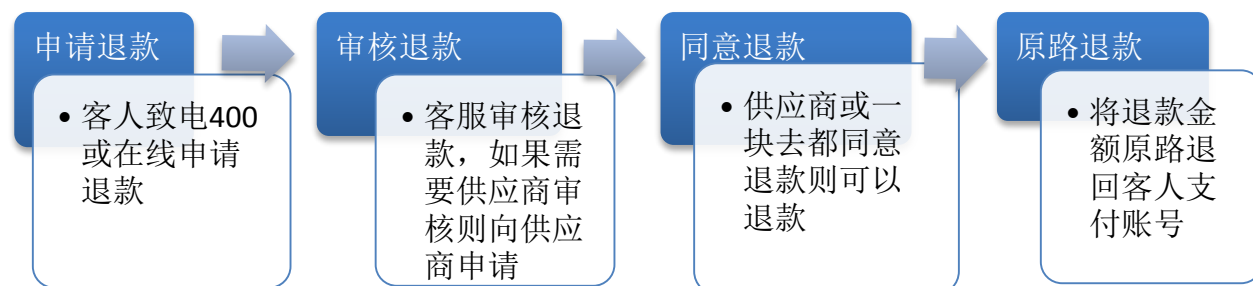


(三) 销售模式

1、终端用户使用模式

(1) 预付门票流程



(2) 到付门票流程**(3) 即时预订酒店流程****(4) 门票、酒店团购流程****(5) 申请退款流程****2、销售渠道**

公司以自有渠道为主、其他渠道为辅向游客销售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以及周边游打包产品。公司会先与供应商沟通确认是否可以分销其产品，如果不能，公

司只在自有渠道销售其产品而不会分销到任何其他渠道。

公司的自有渠道包括官网、天猫店、HTML5 页面、微信公众号和手机 APP；其他渠道包括旅行社等线下渠道和 OTA 和团购等线上分销渠道。自有渠道与其他渠道的主要区别在于利润分成、结算方面，自有渠道的毛利高于分销渠道的毛利，具体流程方面无太大区别。

公司与供应商在合作协议中约定结算价。由于公司品牌优势，且直接连通直签供应商的产品与终端游客，自有渠道的结算价一般较其他渠道更低。自有渠道销售价与结算价差额为产品收益。而其他渠道借以原本的客户优势，在其平台销售公司产品，分销商与公司共同商定结算价格及市场销售价格，市场销售价格与结算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分销商的利润。

线上渠道分销商分为即时预订分销渠道（OTA 分销渠道）和限时预售分销渠道（团购分销渠道）。两种分销渠道的对接方式、定价以及结算之特点如下：

（1）主要即时预订分销渠道

分销商	对接方式	定价	订单	结算
携程	人工上架	公司报价给携程，携程自行向游客定价	用户下单时，订单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后台	底价结算，月结
去哪儿	API 对接	公司直接在去哪儿面向游客定价	用户下单时，订单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后台	佣金，月结，对账后打款，扣除佣金
艺龙	人工上架	公司报价给艺龙，艺龙自行向游客定价	收到短信通知后到艺龙 eBooking 后台提取订单，再人工补单到公司后台	底价结算，周结
同程	API 对接	公司报底价给同程，由同程自行向游客定价	用户下单时，订单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后台	底价结算，月结

（2）主要限时预售分销渠道

分销商	对接方式	定价	订单	结算
美团	API 对接	公司自行向游客定价	用户下单时，订单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后台	佣金，月结，对帐后打款，扣除佣金
大众点评	手工上架	公司自行向游客定价	到大众点评后台提取订单，再人工补单到公司后台	佣金，月结，对帐后打款，扣除佣金
淘在路上	手工上架	公司自行向游客定价	用户下单时，订单通过接口即时同步到公司后台	底价结算，月结
拉手	手工上架	公司自行向游客定价	到拉手后台提取订单，再人工补单到公司后台	底价结算，月结

（四）研发模式

公司从采集景区地理信息数据开始起步，通过研发“基础旅游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及管理系统”形成“基础旅游信息数据库”，覆盖景区、酒店、餐饮、娱乐、购物点、交通站场等周边游目的地等相关基础旅游信息。利用这些基础旅游信息，公司开发了一系列导游导览 APP、HTML5 应用。

在此基础上，公司开发了“基础旅游产品管理后台系统”，该系统目前覆盖门票和度假酒店预定服务，具有旅游产品录入、编辑、价格日历管理的功能。公司后续可能延伸开发餐饮、交通、购物等更多基础旅游产品管理子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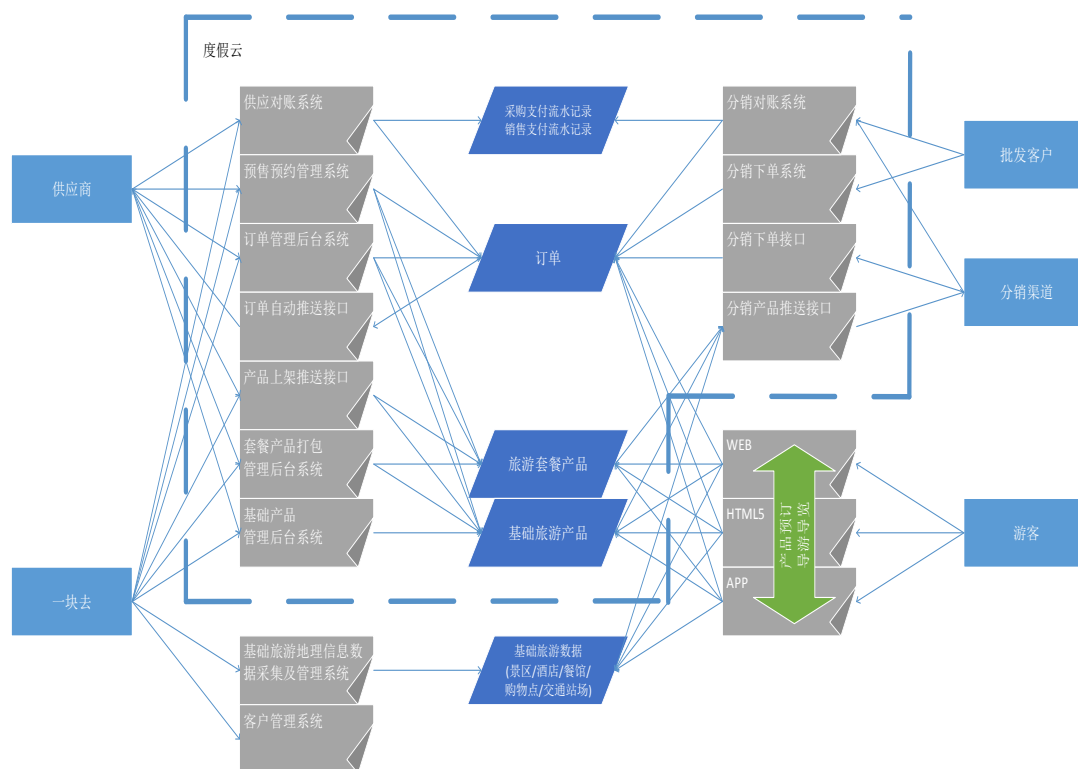
基于“基础旅游产品”，公司开发了“套餐产品打包管理后台系统”，该系统能实现把若干基础旅游产品组合打包形成周边游套餐产品。某些旅游产品供应商没有 IT 系统对接能力，将直接使用“基础旅游产品管理后台系统”录入并上架旅游产品。另外一些有 IT 系统开发能力的供应商，则通过“产品上架推送接口”实现自动上架旅游产品。自动上架的旅游产品，需要先在“基础旅游产品管理后台系统”审核通过后才会被推送到前台被游客访问到。

游客可以通过公司开发的 WEB、HTML5、APP 等应用浏览、搜索各类基础旅游产品和套餐旅游产品，并下单购买。订单进入核心交易系统之后，系统会根据产品的类型自动进行分拣，也会对套餐打包产品进行自动拆包处理。分拣之后的订单将会被派发给与被购买产品对应的供应商进行处理。如果供应商具备 IT 系统对接能力，公司将会通过“订单自动推送接口”把订单推送给供应商处理；否则公司提供“订单管理后台系统”让供应商自行登录到云后台系统来管理并处理自己的订单。对于预售类产品，还有专门的“预售预约管理系统”来完成预售类订单的预约请求。

游客除了可以在公司自有渠道下单购买公司的产品以外，还可以在公司的各大分销渠道（例如 OTA、团购网站等）下单购买公司供应的旅游产品。这些主要的分销渠道通常拥有自己的 IT 系统，因此可以通过“分销产品推送接口”实现旅游产品在分销渠道的自动上架，并通过“分销下单接口”实现订单的自动对接。另外一些小规模的批发分销客户则没有 IT 研发能力，无法实现系统对接，但可以用人工下单的方式，在公司提供的“分销下单系统”人工下单支付完成购买。所有经过一块去旅行网后台系统处理的与订单相关的游客信息，会被系统自动记录

到客户数据库中，“客户管理系统”会对所有游客的消费、旅游信息进行大数据处理分析，并更好地针对性推送恰当的旅游产品和服务。另外，供应商和分销商与一块去旅行网之间的银行往来交易流水会被导入到后台系统中，自动完成与订单流水的智能匹配，实现自动对账及清结算。

除了“基础旅游地理信息采集及管理系统”、“客户管理系统”、“自有渠道应用系统(WEB/HTML5/APP等)”外，公司开发的其他子系统功能完整向供应、分销合作伙伴开放，形成“度假云”。合作伙伴可以自行在“度假云”平台处上架产品，进行价格和库存管理。此外，合作方可在平台上自由打包各家供应商的产品以形成各种个性化套餐，并自行分销各种旅游产品以获取佣金。“度假云”可智能实现产品管理、交易流程及结算对账的全程自动化，推广后可提高上下游的运作效率。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

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机构

1、政府部门

公司的业务活动涉及到电子商务、软件开发业务及旅游业。

电子商务行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负责具体相关工作,其主要职能是: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订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电子商务行业标准、规则;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等。

软件开发业务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工信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互联网行业管理(含移动互联网);协调电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的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建共享;组织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安全评估,加强信息通信业准入管理,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电信和互联网相关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拟定电信网、互联网及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加强电信网、互联网及工业控制系统网络安全审查;拟订电信网、互联网数据安全政策、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网络安全防护、应急管理和处置等。

旅游业的相关监管部门为国家及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旅游局。国家旅游局是我国旅游行业的国家监督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旅游局(委)是地方旅游行业的主管部门。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对旅行社进行监督和管理。作为国务院主管旅游工作的直属机构,国家旅游局的主要职能是:统筹协调旅游业发展,制定发展政策、规划和标准,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并监督实施,指导地方旅游工作;制定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规划,指导旅游培训工作等。

2、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子商务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旅游协会、中国旅行社协会。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是由信息产业部申请，经国务院批准，国家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的全国性社团组织，其业务活动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和民政部的监督管理，其宗旨为在政府管理部门和从事电子商务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促进我国电子商务事业的发展。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是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出版、销售、培训，从事信息化系统研究开发，开展信息服务，以及为软件产业提供咨询、市场调研、投融资服务和其他中介服务等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经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也是民政部首批授予的 AAA 级行业组织。其宗旨为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

中国旅游协会是由中国旅游行业的有关社团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经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的全国综合性旅游行业协会，具有独立的社团法人资格。它是经国务院批准正式宣布成立的第一个旅游全行业组织，接受国家旅游局的领导、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它代表和维护全行业的共同利益和会员的合法权益，开展活动，为会员、行业、政府服务，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促进我国旅游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中国旅行社协会是由中国境内的旅行社、各地区性旅行社协会等单位，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结成的全国旅行社行业的专业性协会，是在国家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全国性社团组织。它具有独立的社团法人资格，代表和维护旅行社行业的共同利益和会员的合法权益，努力为会员服务，为行业服务，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为中国旅行社行业的健康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主要的法规政策

1、行业法规

互联网和旅游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产业，在线旅游作为“互联网+旅游”的结合体，更是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目前，在线旅游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国务院	制定电信市场规则，维护电信用户和电信业务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电信网络和信息的安全，促进电信业的健康发展。	2000.09.25
2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国务院	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2000.09.25
3	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	信息产业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国家税务总局	确定了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认证、登记办法，建立了双软认定机制。	2000.10.16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	国家发改委	鼓励发展电子商务和增值电信业务。	2005.12.02
5	关于促进农村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旅游局	提出发展农村旅游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以及工作重点。	2006.08.22
6	关于大力发展旅游业促进就业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旅游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财政部、人民银行	提出加快发展旅游业，以旅游业的快速发展推动就业增长。	2008.03.01
7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制定软件产品登记、生产、销售的规则。	2009.04.10
8	旅行社条例	国务院	加强对旅行社的管理，保障旅游者和旅行社的合法权益，维护旅游市场秩序，促进旅游业的健康发展。	2009.05.01
9	关于促进文化与旅游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文化部、国家旅游局	提出推进文化与旅游结合发展的主要措施。	2009.08.31
10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国务院	指出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的宏伟目标。	2009.12.01
1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改委	鼓励发展电子商务和增值电信业务。	2011.06.01
12	关于金融支持旅游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	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旅游局、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	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改进和提升金融对旅游业的服务水平，支持和促进旅游业加快发展。	2012.02.07

		外汇局		
13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旅游业的实施意见	国家旅游局	坚持旅游业向民间资本全方位开放、鼓励民间资本投资旅游业。	2012.06.05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全国人大	保障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规范旅游市场秩序,保护和合理利用旅游资源,促进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3.10.01
15	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提出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4.08.09
16	关于促进智慧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旅游局	构建完善的智慧旅游管理体系,加快创新融合发展、建立完善的旅游信息基础数据平台、推动智慧旅游产业发展。	2015.01.10
17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国务院	减少束缚电子商务发展的机制体制障碍,进一步发挥电子商务在培育经济新动力,打造“双引擎”、实现“双目标”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2015.05.04
18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把“互联网+”电子商务等十一个项目列为重点行动。	2015.07.01
1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提出四个提升计划,优化休假安排,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来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	2015.08.04

2、产业政策

在线旅游业依托互联网,为旅游消费者提供信息查询、产品预订等服务,是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一种新兴产业,受到了国家众多产业政策的支持。

其相关的产业政策主要如下:

时间	文件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2006.0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务院	提出发展信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是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关键。
2006.03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国务院	提出了推进国民经济信息化、推进电子政务等九大发展战略。
2010.10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明确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
2011.01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为促进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制定了财税、投融资等七个政策。

2011.06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明确将电子商务服务、基于宽带网络的信息增值服务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
2012.0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把发展电子商务服务等作为“十二五”期间的发展重点。
2012.05	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了互联网行业的发展任务和目标，并制定了相应的保障措施。
2013.02	国民旅游休闲纲要	国务院	促进旅游休闲产业健康发展，推进具有中国特色的国民旅游休闲体系建设。
2015.09	关于实施“旅游+互联网”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家旅游局	提出在线旅游的发展目标，制定了相应的重点行动和保障措施。

（四）法律政策的影响

近年来，政府逐渐完善了“互联网+”产业和旅游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许多促进其发展的产业政策。国家法律政策在这两个方向的高度倾斜也有利于在线旅游业的快速发展，为其带来良好的发展前景。

2009年12月，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提出要放宽旅游市场准入，鼓励社会资本和各种所有制企业公平参与，将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该意见的出台，大大推动我国旅游市场的开放和发展，为旅游行业的相关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2010年10月，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该决定明确提出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未来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2011年6月，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颁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明确将电子商务服务、基于宽带网络的信息增值服务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2012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相继颁布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和《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把发展电子商务服务等作为“十二五”期间的发展重点。这些政策的出台极大地促进了软件开发及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推动相关企业发展壮大。

2014年8月1日，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部署进一步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提出到2020年，境内旅游总消费额达到5.50万亿元，城乡居民年人均出游4.50次，旅游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5%。并面对旅游市场新形势，制订出台针对性强、更细更实的政策措施，对进一步激发市场推动旅游业发展的活力和潜力、促进旅游业健康持续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五）主要标准文件

公司所在行业生产标准一览表如下：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发布部门
1	GB/T26360-2010	旅游电子商务网站建设技术规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2	GB/T30225-2013	旅游景区数字化应用规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3	GB/T26358-2010	旅游度假区等级划分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4	GB/T16766-2010	旅游业基础术语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5	GB/T26354-2010	旅游信息咨询中心设置与服务规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6	DB44/T1417-2014	旅游安全管理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7	DB44/T789-2010	温泉旅游度假区服务管理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	LB/T023-2013	旅游企业标准体系指南	国家旅游局
9	LB/T027-2013	旅游企业标准实施评价指南	国家旅游局
10	SB/T10519-2009	网络交易服务规范	商务部
11	SB/T10518-2009	电子商务模式规范	商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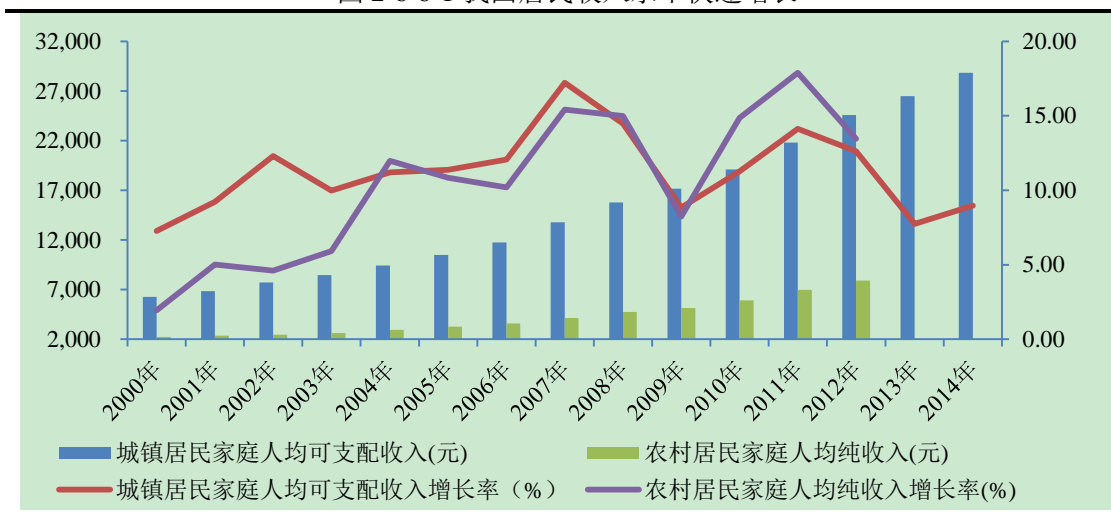
（六）行业目前的发展状况

1、旅游行业总体发展现状及前景

旅游业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性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快速发展对增加就业和居民收入，提升生活品质具有重要意义。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的收入水平也迅速增长，现在已达到中等偏上的水平，其生活方式也随之发生改变。人们除了购买满足生活必需消费品外，更加追求，也有能力追求生活品质的改善，这为旅游业的快速发展

创造了条件。人民物质条件日益丰富以及精神需求日益增加，对旅游的需求也急剧增长，旅游业成为当今发展最快、前景最广的新兴产业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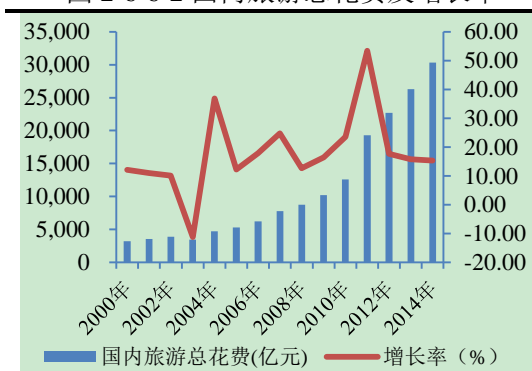
图 2-6-6-1 我国居民收入水平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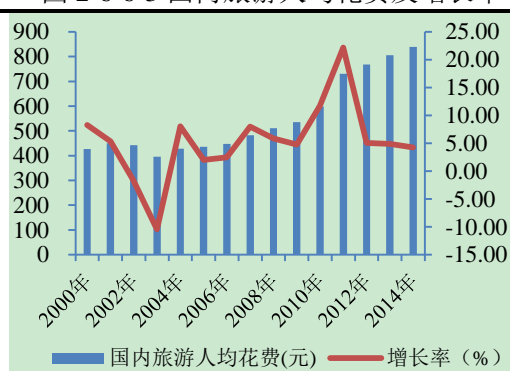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0年至2014年，国内旅游总花费总体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从2000年的0.32万亿元上升到2014年的3.03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7.49%；国内旅游人均花费年增长率虽有波动，但总体也呈现上升趋势，人均花费从2000年的402.60元增长到2014年的839.70元，年复合增长率4.96%。同时，2014年国内旅游总花费占GDP比重达到4.78%。

图 2-6-6-2 国内旅游总花费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 2-6-6-3 国内旅游人均花费及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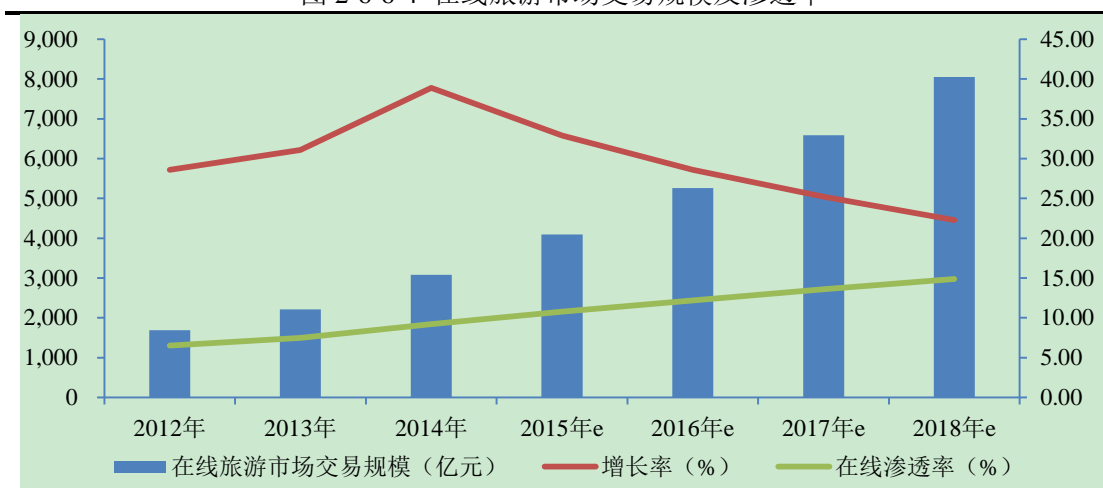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在线旅游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旅游业和互联网是当今世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两大新兴力量。与传统旅游业相比，在线旅游业作为“互联网+旅游”这两大成长性消费市场的融合，具有方便快捷、信息获取成本低、旅游产品价格实惠等优势，发展十分迅速。根据艾瑞监测数据，2012年中国在线旅游市场交易规模为1,689.50亿元，在随后的两年

内一直保持着 30% 以上的速度高速增长；至 2014 年，中国在线旅游市场交易规模达 3,077.90 亿元，占旅游业总收入的比重为 9.20%，比 2013 年提升 1.70 个百分点。预计在未来的几年内，中国在线旅游市场交易规模将以 20% 多的速度持续快速增长，到 2018 年，在线旅游市场交易规模和渗透率将分别达到 8,053.00 亿元和 1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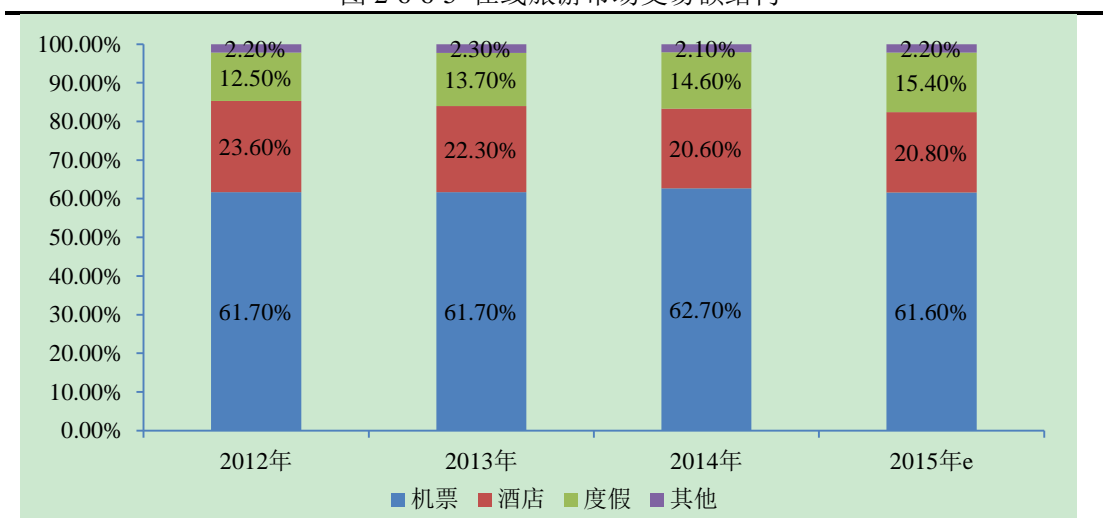
图 2-6-6-4 在线旅游市场交易规模及渗透率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从在线旅游的交易结构来看，各部分的占比总体比较稳定。根据艾瑞监测数据，在线机票市场占比最大，2014 年其数值达 62.70%，比 2013 年增长 1 个百分点。酒店占比次之且逐渐下降。度假占比相对较小，但呈现稳步小幅增长的态势，预计 2015 年将达到 15.40%。

图 2-6-6-5 在线旅游市场交易额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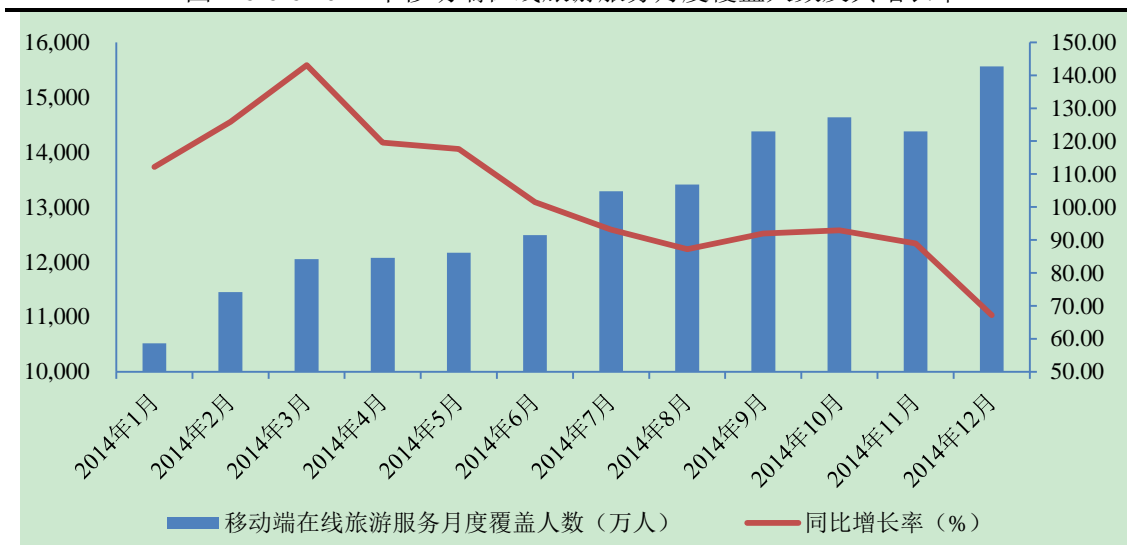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与 PC 端网络相比，移动互联网更具有便捷性，更能随时随地地满足用户的

需求，因而能快速获得用户的接受及认可。随着智能手机在中国的迅速普及，在线旅游频次有向移动端转移的趋势。根据艾瑞咨询监测数据，2014年上半年中国移动在线旅游服务月度覆盖人数增速均在100.00%以上，从用户访次数据来看，近两年在线旅游用户逐步由PC端迁移至移动端；2014年中国移动在线旅游平均月度访次占比已达72.00%，而2013年这一比重为59.80%。移动互联网与在线旅游产品和服务的契合，将为在线旅游提供新的发展契机，促使其保持高速发展。

图 2-6-6-6 2014 年移动端在线旅游服务月度覆盖人数及其增长率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3、在线周边游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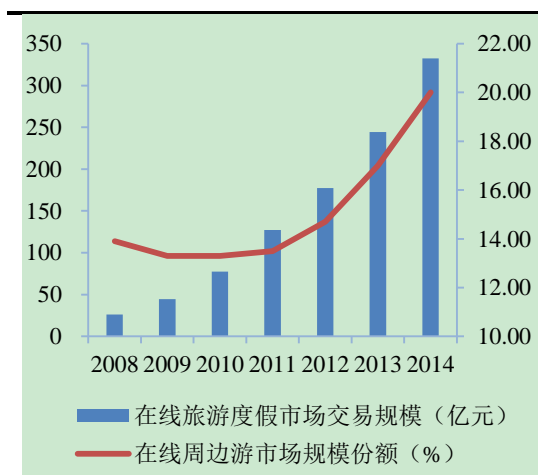
国内旅游市场按旅游行程的远近大致可分为出境游、国内游和周边游。与出境游和国内游相比，周边游具有行程短、花费低、频次高的特点，它的交通距离一般在3小时行程范围内，时长一般为1-3天，因而旅游者可以利用周末或节假日等相对较零碎的时间通过自驾、骑行、城际交通等方式来满足旅游的需求。这些特点使得周边游比较符合现代消费者对时间利用效率的追求，因而广受欢迎，尤其受到那些适合选择假期周边游和周末游的上班族的欢迎。此外，大城市周边景区开发模式的资源整合能力相对较强，周边产品丰富，呈现主题多元化，不再单纯依靠传统的景区，而倾向于依靠细分而多元化的主题和项目吸引旅游者。以华东地区为例，不随季节变化的周边旅游主题有古镇村落、山水景观、海滨岛屿、主题乐园等；随季节更替的周边旅游主题有赏花采摘游、漂流海岛游、温泉养生度假等。

由于我国居民休闲时间较为零碎，以双休日和短假为主，因而周边游成了大

多数旅游者旅游时的首要选择。2015年8月4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意见》提出了关于落实职工带薪休假制度，鼓励错峰休假，以及鼓励弹性作息等优化休假安排、激发旅游消费需求的政策，其中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优化调整夏季作息安排，为职工周五下午与周末结合外出休闲度假创造有利条件。“两天半”休假政策对于周边游景区以及相关旅游企业将带来直接利好。此外，伴随着私家车的快速普及、城际交通及高铁的快速发展，周边自驾游、高铁旅游圈等在我国迅速崛起。如此种种，周边游正加速的融入人们的生活，逐渐成为旅游业中不可忽视的板块。

在线周边游汇集周边游和在线旅游的优点于一身，发展势头迅猛。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在2009年至2014年间，在线周边游市场交易规模快速扩大，从2009年的5.93亿元增加到2014年的66.52亿元，年增长率均高于50%，年复合增长率为62.16%，均远高于同时期旅游业及在线旅游业的增长速度，成为拉动在线旅游业发展的快速增长点。与此同时，在线周边游市场规模占在线旅游度假市场规模的比重也快速上升，从2009年的13.30%上升到2014年的20.00%，增加了6.70个百分点。随着居民度假旅游需求的高速增长，我国将进入休闲旅游阶段，旅游消费成为常态化、高频次消费。在线周边游也将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保持高速发展，市场份额持续扩大。

图 2-6-6-7 在线周边游市场规模份额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图 2-6-6-8 在线周边游市场交易规模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4、智慧旅游发展现状及前景

智慧旅游是一种面向未来的全新旅游形态，它以物联网、云计算、下一代通信网络、高性能信息处理、智能数据挖掘等技术在旅游体验、产业发展、行政管

理等方面的应用，使旅游物理资源和信息资源得到高度系统化整合和深度开发激活，从而实现旅游服务、旅游管理、旅游营销、旅游体验的智能化，促进旅游业态向综合性和融合型转型提升，是游客市场需求与现代信息技术驱动旅游业创新发展的新动力和新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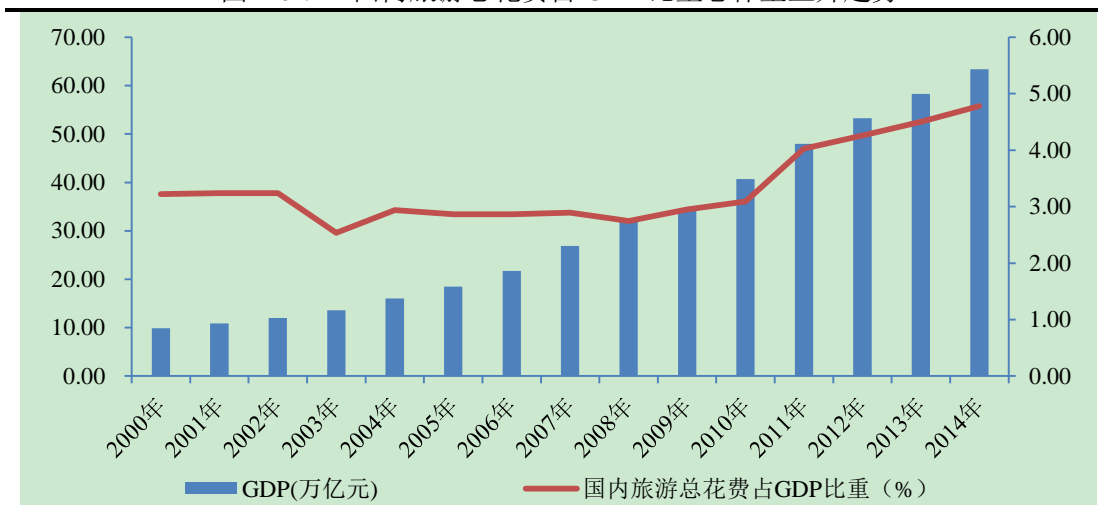
作为提升旅游业发展水平、促进旅游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智慧旅游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家旅游局把 2014 年中国旅游主题年宣传主题定为“美丽中国之旅——2014 智慧旅游年”；2015 年 1 月 10 日，国家旅游局为推进智慧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智慧旅游持续健康发展颁布了《关于促进智慧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意见提出：到 2016 年，建设一批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和智慧旅游城市，建成国家智慧旅游公共服务网络 and 平台（12301.cn）；到 2020 年，培育若干实力雄厚的以智慧旅游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形成系统化的智慧旅游价值链网络。在此背景下，智慧旅游发展迅速，旅游城市和旅游景区加速旅游信息化、智能化进程，北京等旅游城市和九寨沟等景区相继被评为国家智慧旅游试点城市和国家智慧旅游试点景区；在线旅游企业和创业资本也积极关注智慧旅游，携程智慧旅游等智慧旅游企业应运而生且企业数量快速增长。智慧旅游正处于快速上升时期。

（七）市场容量

我国经济经过 30 多年的快速发展，对社会造成了深刻的影响。它不仅使人们的收入快速增长，提高了人们的消费水平，更加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理念。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4 年我国 GDP 达 63.60 万亿元，年增长率为 7.40%，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6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10.10%，收入水平的提高带来了一定的财富效应，也使得人们在满足物质需求后更多的追求生活品质。国民消费能力的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对整个旅游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从国内旅游总花费与 GDP 的比值可以看出，随着经济的增长和收入水平的提高，人们在旅游项目的支出的增长速度总体高于其收入的增长速度。

在新常态下，我国经济仍将以中高速持续增长。可以预见，人们的收入水平及对旅游的消费需求也将随之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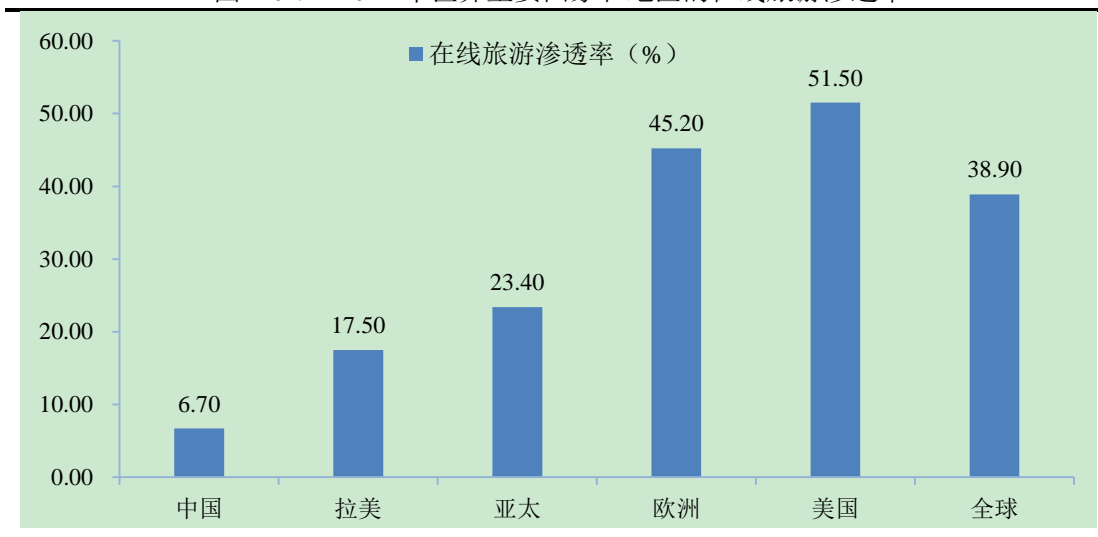
图 2-6-7-1 国内旅游总花费占 GDP 比重总体呈上升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以互联网为代表的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深刻改变着世界经济发展和人们的生产生活，为全球旅游业发展带来了全新变革，旅游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发展已经成为不可阻挡的时代潮流。与世界主要的地区和国家相比，我国在线旅游发展程度相对较低；在线旅游渗透率不仅远低于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而且远不如拉美、亚太地区。如此低的在线旅游渗透率说明我国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空间十分广阔。

图 2-6-7-2 2012 年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在线旅游渗透率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5 年 9 月 18 日，国家旅游局发布了《关于实施“旅游+互联网”行动计划的通知》，《通知》在发展目标中还提到：到 2018 年，我国旅游业各个领域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互联网成为我国旅游产品创新和业态创新的重要动力，成为我

国旅游公共服务和行业监管的重要平台；在线旅游投资占全国旅游直接投资的10%，在线旅游消费支出占国民旅游消费支出的15%。到2020年，旅游业各领域与互联网达到全面融合，互联网成为我国旅游业创新发展的主要动力和重要支撑，网络化、智能化、协同化国家智慧旅游公共服务平台基本形成；在线旅游投资占全国旅游直接投资的15%，在线旅游消费支出占国民旅游消费支出的20%。而2014年我国在线旅游渗透率仅为9.20%，离发展目标还有一定距离。政府为实现预期目标必然会出台相应的鼓励政策措施并加大对在线旅游行业的投资，促进在线旅游行业快速发展。这意味着，在线旅游行业具有良好地发展前景。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支持为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作为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旅游业是国民经济的综合性产业，也是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国务院等政府部门制定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政策，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进而促进现代服务业的发展。

“互联网+”把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在线旅游就是“互联网+旅游”的深度融合形成的新兴业态，受到政府和各界人士的格外重视。国务院和国家旅游局等部门相继发布了《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和《国家旅游局关于实施“旅游+互联网”行动计划的通知》等鼓励政策，为在线旅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带来了机遇。

2、经济的持续增长促进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

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给社会带来了积极变化。一方面，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并达到了世界中等偏上的水平，消费理念也随之改变，为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经过多年的大规模投资，我国的公路建设、铁路建设和城市建设都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交通和环境的改善使得人们在旅游过程中能够更加方便和舒适，进而提高了其旅游热情，增加旅游需求。目前，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仍将以中高速持续增长，继续推动旅游业的发展。旅游业的发展反过来又会增加就业和居民收入，促进经济增长，由此形成良性循环。

3、信息技术的发展为在线旅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条件

近年来，我国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产业、应用和跨界融合等方面都取得了积极地进展。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进步在线旅游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和先进的设备，让在线旅游企业更加高效的为旅游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另一方面，科技进步以及良好的网络环境为在线旅游的渗透创造了外部环境。国内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移动互联网的快速覆盖，为在线旅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平台。工信部在《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出，到2015年，我国电信业务收入将超过1.50万亿，城市住宅光纤入户率达60%以上。从互联网普及率来看，2014年我国已达到47.90%；同时，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5.57亿，较2013年增加5,672万人。如此庞大的互联网和手机网络的用户为在线旅游的发展提高了广阔的空间。

（九）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在线旅游行业无序竞争

在线旅游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较高的同质性，即主要为旅游者提供在线查询和预订旅游产品服务。目前，行业内公司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各公司为争夺客户资源不断投入大量资金，甚至竞相用抄底价推出旅游产品。然而，价格战的背后是旅游产品质量的下降，这将影响旅游者的旅游体验，不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2、行业专业人才缺乏

在线旅游行业是“互联网+旅游”的高度融合体，其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对相关人才具有较高的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具备较高的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知识，同时还应具备旅游专业知识、市场营销及管理等方面的知识。而现实中，由于在线旅游行业发展较晚，致使同时具备电子商务、旅游等专业知识的人才相对缺乏，阻碍了在线旅游行业发展壮大。

3、外部事件因素

旅游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在线旅游业同样不能例外，这是由行业自身特点所决定的。地震、台风、海啸、水灾、暴雪等自然灾害；“非典”、“甲流”、“禽流感”等流行性疾病；金融危机等经济因素；地区动乱、恐怖活动等政治、社会因素都会导致旅游需求下降，给在线旅游业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十）行业的主要壁垒

1、品牌壁垒

在线旅游业竞争日趋激烈，旅游者的旅游消费也日趋理性。在这种环境下，在线旅游公司间的竞争由简单的价格战逐步转向产品、渠道与品牌的综合竞争。良好的品牌形象不仅有利于在线旅游公司与上游资源供应商洽谈合作，吸引高端人才；而且有助于在线旅游公司吸引新客户，留住老客户，是其开展经营业务的重要基础。然而，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需要经过长期的市场实践，这对行业新进入者来说是一个短期内难于解决的障碍。

2、技术壁垒

随着在线旅游的快速的发展，在线旅游公司业务量剧增，这对其网络平台及后台服务系统的的要求也不断提高。此外，在线旅游公司网络平台的便捷、美观、优化程度等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影响到旅游者的消费需求。网络平台及后台服务系统的建立需要运用软件开发、互联网等信息技术进行长期的研究开发，而且建立后还需要进行不断的优化，这要求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是新公司进入该行业的一个壁垒。

3、上游资源壁垒

掌握充分的旅游景区、酒店、旅游运输等上游资源，与上游供应商建立良好地合作关系不仅有助于在线旅游公司规模经营，提供性价比高的产品；而且有利于在线旅游公司整合资源，进行旅游产品组合设计，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避免陷入单一旅游产品的价格战之中，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取胜。行业新进入者在短时间内难于获得足够的上游资源，因而上游资源壁垒是新公司进入行业的障碍。

（十一）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主要依托于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信息技术的进步及互联网的普及。目前，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将继续平稳增长，旅游行业和“互联网+”产业都是国家大力发展的产业，预计在线旅游将继续保持快速稳定增长态势，周期性变化不明显。

2、行业的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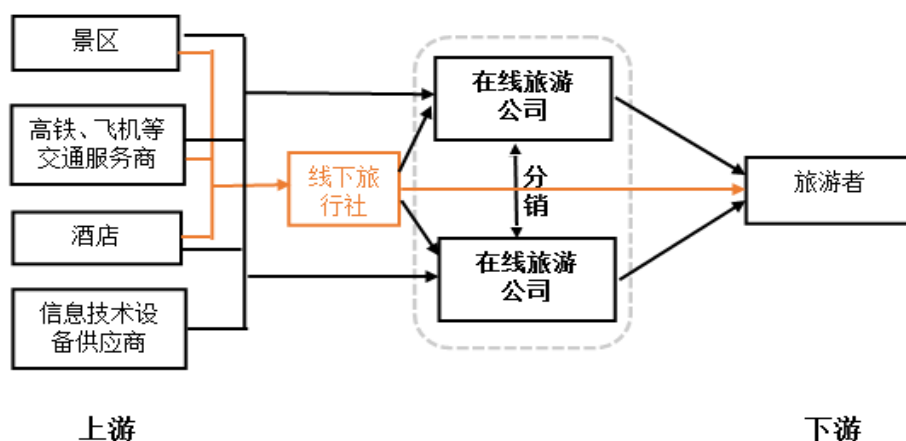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水平都不同，因而对旅游的需求也有差异。我国东部地区经济较为发达，人们比较富裕；西部地区经济相对落后，居民收入也相对较低。因此，旅游客源主要在东部经济发达地区，如以上海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地区，以北京、天津为中心的环渤海经济区，以广州、深圳为中心的珠江三角洲地区。其次，周边游的特点决定了其最主要的客源集中在大城市，特别是经济发达地区或周边具有丰富旅游资源的大城市，其次是经济发达地区或周边具有旅游资源的中小城市。

3、行业的季节性

旅游行业受国家法定假日和学校放假安排的影响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特征。周边游由于行程较短，周末可以进行，受国家法定假日的影响相对其他旅游业来说较小，但同样也受到旅游景区、气候等季节性变化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一般来说，每年的4月至10月是在线旅游的旺季，而每年的11月至次年的3月是在线旅游的淡季。

（十二）上下游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在线旅游服务，其上游行业主要为景区、酒店、电脑等信息技术设备供应商和航空公司等交通服务商，下游为直接购买旅游商品（服务）的旅游者。在线旅游行业上下游关联性见下图：



（十三）行业主要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宏观经济是在线旅游业发展的基础，我国经济发展的情况直接影响到我国居

民的收入水平，进而间接影响人们对在线旅游的需求。我国已经保持了近三十年的经济高速增长，在新常态下，我国经济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维持中高速持续增长，但不能保证该增长期和增长率会得以长期持续。若遇到政治、经济、自然等因素造成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将会对在线旅游业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我国在线旅游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与此同时，经营在线旅游业务的企业数量众多，且不断增加。此外，在线旅游企业的酒店预订、机票预订、门票预订等主要服务同质化较为严重，容易造成行业内的恶性价格竞争。国务院、旅游局等政府部门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等促进旅游业发展的政策，大大推动我国在线旅游业的开放和发展。然而，在为在线旅游行业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的同时，这也将会促使更多的企业和资本进入在线旅游行业，加剧在线旅游行业的竞争。

3、政策变动风险

在线旅游业作为新兴产业，目前其发展正受到国家的大力支持，国务院、旅游局等政府部门制定了许多鼓励支持其发展的政策。目前，在线旅游业的快速发展正是得益于国家一系列的鼓励政策。随着旅游行业的竞争加剧，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非正常竞争现象，并可能导致国家调整产业政策、加强市场监管，以及控制、限制一些业务的开展。如此将会对行业的发展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4、不可抗拒因素风险

旅游行业受到自然、社会等不可抗拒因素的影响较大，在线旅游行业同样不能例外。地震、水灾、暴雪、飓风等自然灾害，都将会影响旅游者的外出旅游需求，从而对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此外，目的地政局不稳、社会治安恶化、恐怖活动等社会政治因素均会对旅游者的旅游选择造成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在线旅游行业的发展。

（十四）行业的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进入大众旅游时代和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旅游消费行为有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转移的趋势；2014年，在线旅游市场规模已达3,000多亿元，且

行业总体上仍处于市场快速扩张的阶段。由于市场前景广阔，不仅引起携程、艺龙等在线旅游公司的激烈争夺，百度、阿里、腾讯等互联网巨头也通过投资收购进入市场，各类创业公司也纷纷瞄准这一领域，行业竞争激烈。同程的“一元门票”、携程和百城的签证办理“0 服务费”及出境游等价格战先后兴起。为了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携程等在线旅游巨头开始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笼络资源，巩固市场地位，减少行业内耗。2014 上半年携程投资途牛、同程两家 OTA 企业，后入股出境游批发商华远国旅；2015 年 10 月，携程通过与百度换股达成与去哪儿的合并，进一步巩固了其市场地位。可以预见，并购将成为行业内的发展趋势，这也将减少价格战，促进在线旅游公司间的良性竞争，有利于行业的长远发展。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在全国 7 个省及直辖市（江苏、广东、四川、海南、广西、北京、上海）7 个城市（广州、上海、北京、常州、成都、三亚、桂林）设立了一块去站点，已经具备快速异地扩张的能力。

公司作为一家专注于在线周边游细分市场的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得到客户的认可，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公司还取得了多项荣誉：包括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的多项科技扶持资金。2012 年，公司获得由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颁发的“2012 高德地图杯中国位置应用大赛特等奖”；同年，公司获得“2012 浦发硅谷银行优质投资项目亚军”；2013 年，公司被 GWC 评为“G-Startup Selected TOP20”；2013 年，公司获得由中国电子学会颁发的“2013 ‘中泽嘉盟’首届全国移动互联网应用大赛移动应用类三等奖”。

（1）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从事在线旅游/在线周边游的主要竞争对手和基本情况如下：

所在版块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纳斯达克	CTRP	携程	携程整合了高科技产业与传统旅行业，向会员提供集无线应用、酒店预订、机票预订、旅游度假及旅游资讯在内的旅行服务，是一家综合性旅行服务公司。
纳斯达克	TOUR	途牛	途牛旅游网创立于 2006 年 10 月，为旅游者提供由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城市出发的旅游产品预订服务，并提供相应的后续服务和保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835188	景域文化	景域文化子公司经营的驴妈妈旅游网是一家B2C旅游电子商务网站。驴妈妈成立初定位于自助游市场，现已形成了以打折门票、自由行、度假酒店为主体，同时兼顾跟团游、出境游等业务的旅游服务体系。
-	-	同程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休闲旅游在线服务商，公司目前在中国景点门票预订市场和邮轮领域具有一定竞争力，并积极布局周边游等业务板块。
-	-	要出发	要出发周边游主要提供周边游套餐服务，即以大城市或省会城市为中心，覆盖其周边及邻近省份城市的旅游市场，行程以1-3天为主的旅游套餐。套餐内涵盖了度假酒店、餐饮、景区门票等旅游必需产品。
-	-	度周末	“度周末”是一款适应于周末短途游的产品，同时针对无线领域（APP）的拓展，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O2O模式，提供拼周末服务，通过用户的兴趣组合出用户最为需要的产品。
-	-	周末去哪玩	“周末去哪玩”的模式是“新型的O2O模式”：即在O2O的两端中，产品采购、策划和订单处理交给Offline的传统旅行社（由部分已经积累资源的传统旅行社经理人或旅游商户自己的销售部门）。

(2)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竞争对手的对比分析

① 财务数据对比情况

2013年、2014年公司同行业可比竞争对手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对比情况如下：

所在版块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总资产（万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纳斯达克	CTRP	携程	734,691.84	538,674.55	24,273.98	99,831.97	3,129,091.70	2,081,847.45
纳斯达克	TOUR	途牛	353,493.92	194,968.74	-44,785.79	-7,963.21	264,501.73	107,537.28
股转系统	835188	景域文化	139,649.92	70,431.97	-16,213.62	-6,973.75	46,987.64	20,591.12

股 转 系 统	-	一 块 去	1,469.42	91.54	-506.06	-336.49	1,403.57	56.29
------------------	---	-------------	----------	-------	---------	---------	----------	-------

由上图分析可知，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等财务数据方面与携程、途牛、景域文化等同行业公司均有一定差距，原因在于同行业公司之间业务范围及商业模式的差异所致。携程提供集酒店预订、机票预订、度假预订、商旅管理及旅游资讯在内的全方位旅行服务。途牛则涵盖跟团、自助、自驾、邮轮、酒店、签证、景区门票以及公司旅游等，业务包括国内游、出境游、周边游、自助游和团体奖励游等一站式服务。景域文化核心经营“驴妈妈旅游网”，定位于以自助游为核心的 B2C 旅游电子商务企业，形成包括门票、目的地游、国内游、出境游及商旅综合在内的完整产品体系。

一块去则深耕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形成丰富的以“景区+酒店”为基础的周边游产品。公司在报告期内，业务收入增长迅速，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1505.20%，2015 年 1-8 月实现收入达 141,976,044.95 元，占 2014 年全年收入的 966.20%。目前公司仍处于高速发展期，未来公司的收入规模、旅游资源等将会持续增长。

②数据流量访问对比情况

根据 Alexa (<http://www.alexa.cn/>) 相关统计数据显示，同行业公司的平均访问流量如下：

网址	日均 IP [周平均]	日均 PV [周平均] 名称	日均 IP [月平均]	日均 PV [月平均]	日均 IP [三月平均]	日均 PV [三月平均]
www.ctrip.com	2190000	15330000	2130000	14910000	2118000	14826000
www.tuniu.com	297000	891000	567000	2268000	666000	2664000
www.lvmama.com	900000	9000000	1029000	10290000	1029000	10290000
www.yaochufa.com	42000	252000	39000	234000	48000	336000
www.yikuaiqu.com	12000	48000	15000	45000	30000	9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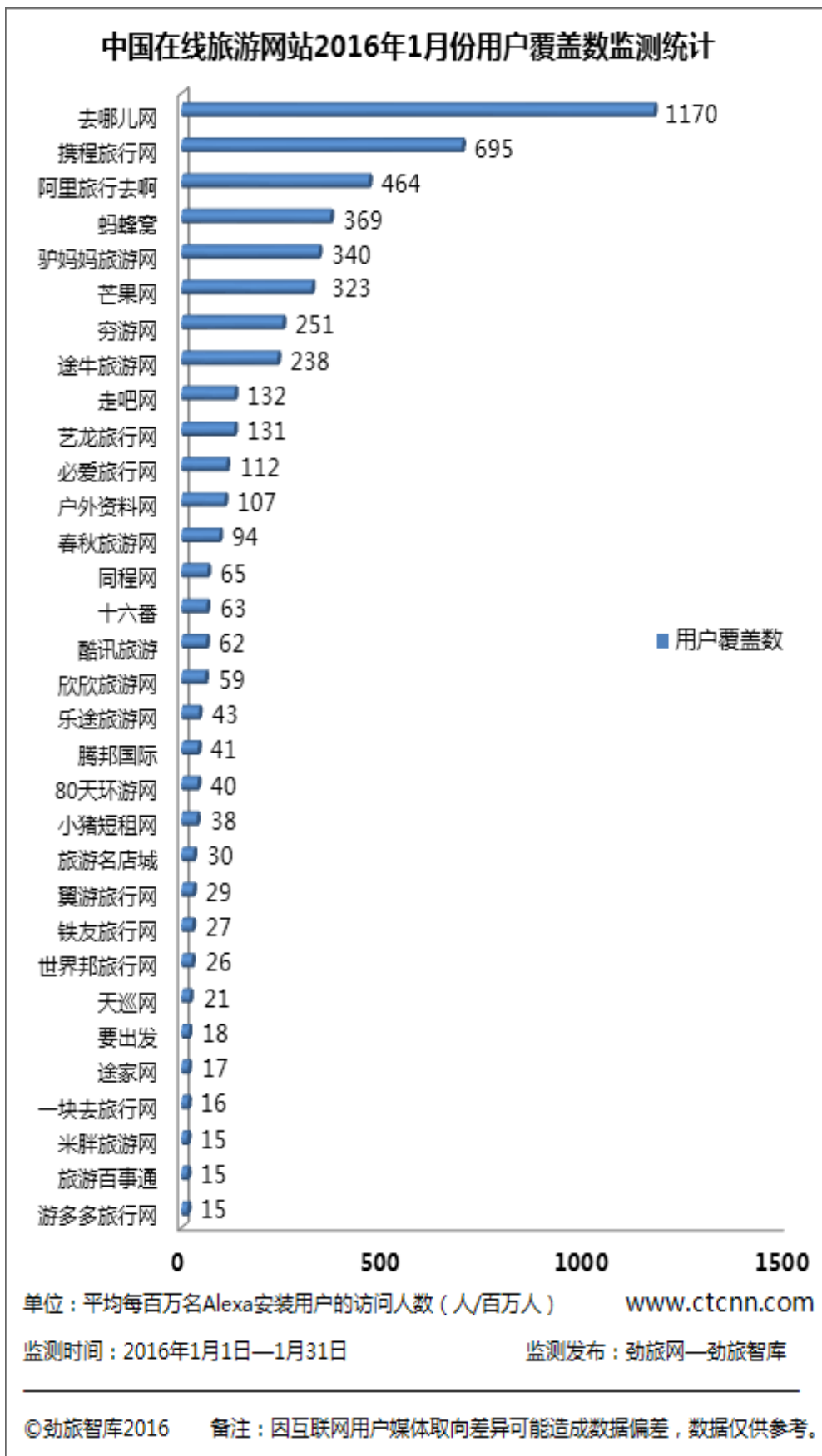
③用户覆盖数对比情况

随着旅游行业格局的逐步稳定，细分市场不断被开拓，涉及境外中文包车、亲子游、定制游、邮轮游、老年游、度假短租等，在这些创业企业崛起之际，经

过多年轮番竞争，主流旅游市场已经被大型企业占据，而细分市场有许多商机，存在用互联网改造的机会，因为细分领域正是早期的互联网旅游公司不太看重的地方，随着市场经济和用户需求的改变而越来越被用户所需要。

国内领先的旅游市场研究机构劲旅咨询-劲旅智库最新发布了《2016年1月份中国在线旅游网站用户覆盖 TOP30 排名》报告，按 Alexa 相关统计数据显示，2016年1月中国在线旅游网站用户覆盖数排名前10位的依次是：去哪儿网、携程旅行网、阿里旅行去啊、蚂蜂窝、驴妈妈旅游网、芒果网、穷游网、途牛旅游网、走吧网、艺龙旅行网。

与公司相似的，同属周边游细分领域的，仅有“要出发”榜上有名，且和一块去用户覆盖数较为接近。从下图中可见，1月份用户覆盖数排名前30位的在线旅游网站中，一块去的用户覆盖数环比增长6.7%，是排名前30位的在线旅游网站中用户覆盖数出现增长的仅有的5家之一。



图：1月份中国在线旅游网站用户覆盖数 TOP30

中国在线旅游网站 2016 年 1 月份覆盖数统计排名				
排名	网站	2016.1	2015.12	环比变化
1	去哪儿网	1170	1595	↓26.6%
2	携程旅行网	695	770	↓9.7%
3	阿里旅行去啊	464	564	↓17.7%
4	蚂蜂窝	369	454	↓18.7%
5	驴妈妈旅游网	340	369	↓7.9%
6	芒果网	323	377	↓14.3%
7	穷游网	251	312	↓19.6%
8	途牛旅游网	238	251	↓5.2%
9	走吧网	132	na.	-
10	艺龙旅行网	131	169	↓22.5%
11	必爱旅行网	112	96	↑16.7%
12	户外资料网	107	114	↓6.1%
13	春秋旅游网	94	94	-
14	同程网	65	82	↓20.7%
15	十六番	63	66	↓4.5%
16	酷讯旅游	62	60	↑3.3%
17	欣欣旅游网	59	63	↓6.3%
18	乐途旅游网	43	8	↑437.5%
19	腾邦国际	41	104	↓60.6%
20	80 天环游网	40	8	↑400.0%
21	小猪短租网	38	53	↓28.3%
22	旅游名店城	30	37	↓18.9%
23	翼游旅行网	29	33	↓12.1%
24	铁友旅行网	27	30	↓10.0%
25	世界邦旅行网	26	30	↓13.3%
26	天巡网	21	29	↓27.6%
27	要出发	18	24	↓25.0%
28	途家网	17	17	-
29	一块去旅行网	16	15	↑6.7%
30	游多多旅行网	15	19	↓21.1%
30	旅游百事通	15	17	↓11.8%
30	米胖旅游网	15	1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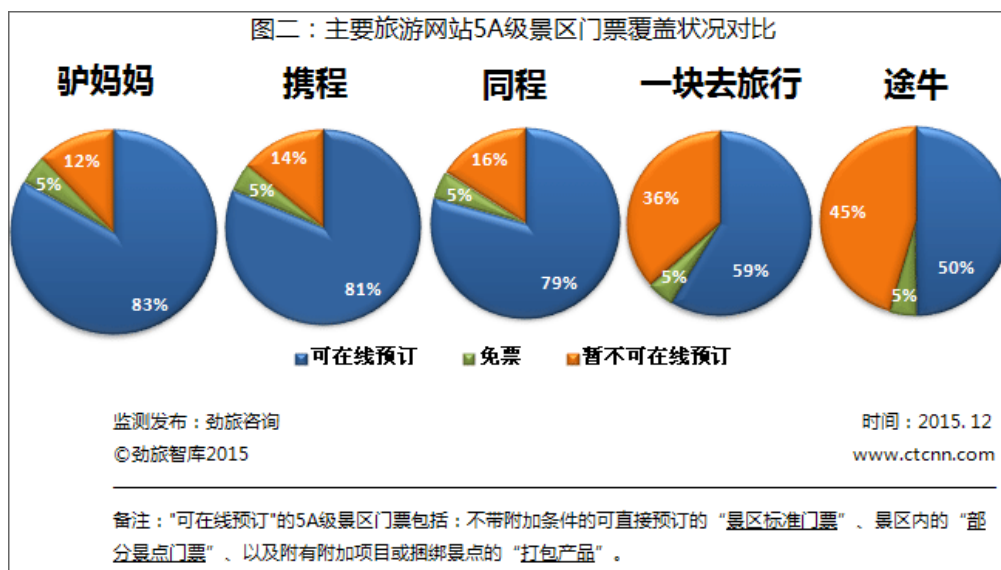
注 1：用户覆盖数=平均每一百万名 Alexa 安装用户中的访问人数（人/百万人）
注 2：网站排名顺序基于用户覆盖数大小
注 3：监测发布：劲旅咨询—劲旅智库
注 4：本次监测时间范围：2016 年 1 月 1 日—1 月 31 日

www.ctcnn.com

图：1 月份中国在线旅游网站用户覆盖数及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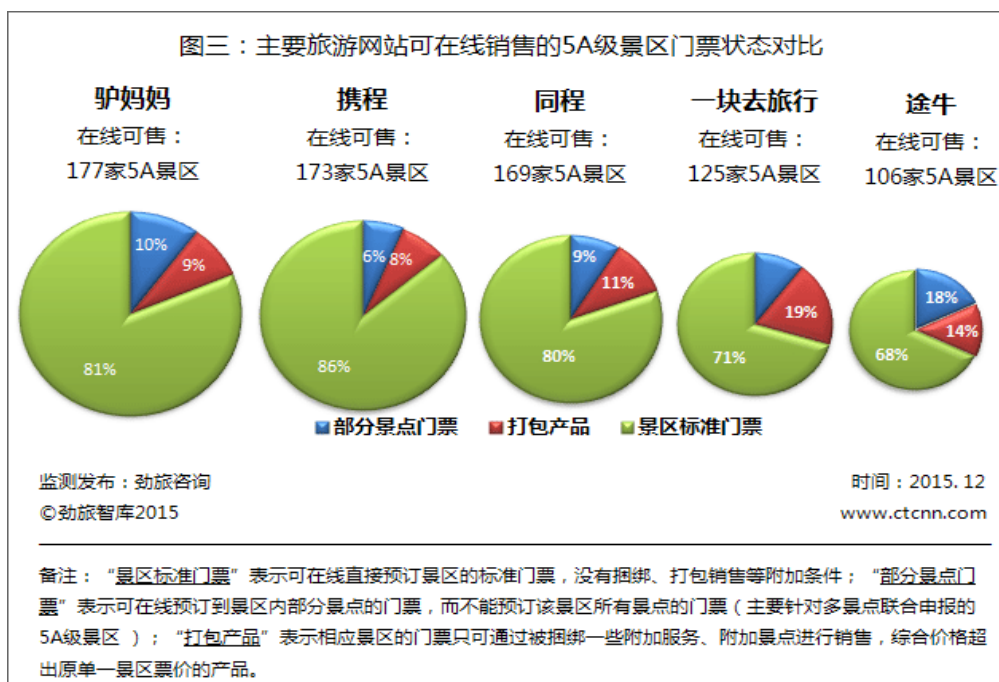
④重要业务的覆盖率对比情况

劲旅智库最新发布的《2015 年 12 月份主要在线旅游网站可预订门票景区数量监测报告》显示，截至目前中国有 213 家 5A 级景区，12 月 5A 级景区覆盖率如下图所示：



易观智库发布的《中国“互联网+景区”专题研究报告 2015》曾指出，中国旅游产业发展迅速，复合增长率超过 GDP；在线旅游持续发展，产业链渗透率潜力巨大；景区将成为重要的互联网流量入口和主题场景；互联网+景区制造了更有效的渠道、研发和营销模式。景区是高频消费的产品，能够带动交叉收入，周边游也受益于此。

此次劲旅智库发布数据显示，截至目前中国有 213 家 5A 级景区，12 月 5A 级景区覆盖率，驴妈妈为 83%，携程 81%，同程 79%，一块去旅行 59%，途牛则为 50%。同时从图中可以看出，一块去的打包产品从产品占比量上远超出其他 OTA，业务领域将不断偏重于打包产品业务。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营收增长快速，后劲十足

目前，公司专注的周边游产品是消费频率高、关注度高的品种，容易建立品牌但尚无领导性品牌。公司从 2013 年切入周边游市场，2 年多的时间内，订单交易额从单月几十万增长至数千万的交易规模，每年增长速度超过 10 倍，公司发展后劲十足。

(2) 周边游全方位服务模式，创造智慧旅游新格局

公司在为游客提供景区、酒店预订服务的同时，个性化定制基于“景区+酒店”的“吃、喝、玩、乐”高品质周边游产品。不仅如此，公司致力于智慧旅游平台的运营，作为全国领先的景区电子地图服务提供商，拥有 1,032 家景区的导游导览数据和相关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即时周边游产品信息以及语音导游、AR 实景导览、导游导览等一站式旅游服务。公司后续将延伸至餐饮、交通、购物等更多基础旅游单品，使得游客在游玩过程中享受到更加全方位的立体服务模式。

(3) 资源直接控制，整合方式多样化

采购模式体现公司对供应链的掌控能力。目前，公司已签约 4,722 家景区，1,253 家酒店，并通过“直接采购+本地供应商”加强对景区门票资源和度假酒店资源的控制，有利于公司向平台级 O2O 企业发展；公司有一套完整的打包周边游产品系统，为游客打包个性化产品。此外，公司开发独有的供应链管理系统—eBooking 实现与供应商信息流、产品流、资金流的无缝对接，简化采购流程，降低采购成本。

(4) 研发能力突出，新平台引领新潮流

自创办以来，一块去一直专注于在线旅游、智慧旅游平台的技术研发、数据开发。一块去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于公司拥有较为强大的技术基础及研究人员队伍。公司现已自主研发产品技术 10 余种（其中 6 项已获得软件著作权），拥有旅行网核心系统、eBooking 酒店供应商管理系统等资源平台。其次，未来公司的核心交易系统将会平台化，对外开放为“度假云”系统平台，合作方可在平台上自由打包各家供应商的产品以形成各种个性化套餐，并自行分销平台上的各种旅游产品以获取佣金。“度假云”智能实现产品管理、交易流程及结算对账的全程自动化，推广后可大大提高上下游的运作效率。

(5) 图文制作优势

公司在图文内容制作方面已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方法。公司所主推景区和度假酒店均实地采拍，配合无人机摄影航拍技术，并辅以精美的图文介绍，一部分变成游记的形式，最终呈现在终端用户眼前。这些措施既降低内容制作团队学习和积累的时间成本，又消除用户对所消费产品的信息差，帮助用户快速完成购买决策。

第三章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情况

报告期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仅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一名监事，未设立监事会，公司在具体运作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曾存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201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召开程序作进一步细化。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都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三会的召开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及子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和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原来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制定了较为规范、完善的《公司章程》，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作了明确规定，以保证监事会有效发挥监督作用。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内容做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进一步对公司的投资者纠纷解决、担保、关联交易、投资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子公司按《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股利分配政策。子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年度财务预算经公司审批后提交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子公司的重大经营行为由公司审批后提交子公司股东会审议后方可实施。公司统一子公司的会计区间、会计政策和会计报表。同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收支情况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

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治理机制及相关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虽然仍存在一些不足，但整体而言目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基本健全，可以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建立的治理机制基本有效并得到了执行，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

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的发展，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会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全面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守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经营管理，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安全生产等部门处罚的情况，没有收到相关投诉或发生纠纷。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违规及其他受处罚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而承担行政或刑事法律责任的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而尚无定论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

（一）公司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股 5% 以上	4,451,830	37.0986%	4,451,830	34.8530%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2	梁剑坤	实际控制人/董事/持股 5% 以上	1,600,238	13.3353%	1,600,238	12.5281%
3	郑荣锋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持股 5% 以上	1,068,011	8.9001%	1,068,011	8.3614%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常州高新投	持股 5% 以上	1,205,729	10.0477%	1,205,729	9.4395%
2	创东方富创	持股 5% 以上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3	创东方富星	持股 5% 以上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4	深圳创新投	持股 5% 以上	605,506	5.0459%	605,506	4.7405%

3、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徐敏	董事/市场总监
2	肖珂	董事
3	王大鹏	董事
4	金鑫	董事
5	尹少华	副总经理
6	杨爱明	副总经理
7	张啸澄	业务总监
8	李继鸿	技术总监
9	肖佃华	财务总监
10	陈旭	监事会主席
11	陈小玲	监事
12	刘鹏	监事

4、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剑坤能对以下企业施以控制或重大影响：

(1)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梁剑坤持有常盈网络 79.36% 的股权，是常盈网络的实际控制人。常盈网络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6000016811
注册资本	5,33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梁剑坤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22A-B房
经营范围	广告业；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增值电信服务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12日
股权比例	梁剑坤(79.36%)，广东南方电视新媒体有限公司(10.00%)，钟建华(5.66%)，韦国霞(4.98%)

注：审查期间增资后，常盈网络成为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 0.2685% 股份。

(2) 广州恩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梁剑坤持有恩恩网络 51% 的股权，是恩恩网络的实际控制人。恩恩网络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恩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6001239422
注册资本	352,941.00 元
法定代表人	郭震颖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22C房
经营范围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广告业；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9日
股权比例	梁剑坤(51.00%)，温州温青梦工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5.00%)，郭震颖(14.45%)，彭志晖(11.05%)，潘光浩(8.50%)

5、公司的子公司

一块去现投资有 3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 1 家控股子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一块去旅行社（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407000259605
注册资本	3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陈作智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 89 号
经营范围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凭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票务代理；代订客房；旅游信息咨询；会务服务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5 日
主要人员信息	陈作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郑荣锋（监事）

一块去旅行社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2014 年 3 月 31 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2014 年 6 月 25 日，一块去旅行社完成公司设立工商登记申请。

一块去旅行社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途游有限	3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一块去旅行社没有发生新的股权变动情形。

（2）朋游科技（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6000396909
注册资本	2,56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陈作智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40-148号1006A房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 日
主要人员信息	陈作智（执行董事/总经理），吕韶清（监事）

朋游科技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①2011年4月：朋游科技设立

2011年2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名预核内字[2011]第06201102280224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2011年3月24日，广州同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穗同验字[2011]第0113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1年3月23日止，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560,000.00元，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1年4月1日，广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了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申请。

朋游科技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216,000.00	47.50%
2	吕韶清	1,088,000.00	42.50%
3	古苑钦	256,000.00	10.00%
合计		2,560,000.00	100.00%

②2011年10月：股权转让

2011年9月28日，朋游科技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作智、吕韶清各自将其持有的占朋游科技注册资本1%的出资转让给杨力伟；同意启用新章程。

同日，杨力伟与陈作智、吕韶清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陈作智将其持有的占朋游科技注册资本1%共25,600.00元的出资平价转让给杨力伟，吕韶清将其持有的占朋游科技注册资本1%共25,600.00元的出资平价转让给杨力伟。

朋游科技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朋游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1,190,400.00	46.50%
2	吕韶清	1,062,400.00	41.50%
3	古苑钦	256,000.00	10.00%

4	杨力伟	51,200.00	2.00%
合计		2,560,000.00	100.00%

③2012年12月：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21日，朋游科技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吕韶清、古苑钦、杨力伟分别将各自持有的朋游科技的出资全部转让给陈作智；同意启用新章程。

同日，陈作智与吕韶清、古苑钦、杨力伟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吕韶清、古苑钦、杨力伟分别将原出资 1,062,400.00 元、256,000.00 元、51,200.00 元全部转让给陈作智，转让金额分别为 406,550.00 元、93,450.00 元、51,200.00 元。

朋游科技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朋游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作智	2,560,000.00	100.00%
合计		2,560,000.00	100.00%

④2014年5月：股权转让

2014年5月20日，陈作智与途游有限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陈作智将其持有的朋游科技的出资 2,560,000.00 元（占朋游科技注册资本的 100%）全部转让给途游有限，转让金额为 1 元。

2014年5月26日，朋游科技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作智将占公司注册资本的全部出资转让给途游有限；同意启用新章程。

朋游科技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朋游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途游有限	2,560,000.00	100.00%
合计		2,56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朋游科技没有发生新的股权变动情形。

（3）常州自由者（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06951339X5
注册资本	2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韩晓龙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东路河海商务大厦 7 楼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的研发及技术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及销售, 电脑图文设计, 商务信息咨询, 票务服务, 汽车租赁, 电子产品、户外用品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9 日
主要人员信息	韩晓龙 (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啸澄 (监事)

自由者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①2013 年 5 月: 常州自由者设立

2013 年 5 月 24 日, 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同意“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2013 年 5 月 27 日, 常州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方会验(2013)第 332 号”《验资报告》, 审验: 截至 2013 年 5 月 27 日止,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00,000.00 元, 其中以货币出资 200,000.00 元。

2013 年 5 月 29 日, 常州自由者完成公司设立工商登记申请。

常州自由者成立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张啸澄	150,000.00	75.00%
2	吴文斌	50,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②2014 年 2 月: 股权转让

2014 年 2 月 10 日, 常州自由者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吴文斌将其持有的占常州自由者注册资本 25% 的出资转让给新股东韩晓龙; 同意启用新章程。

同日, 吴文斌与韩晓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吴文斌将其在常州自由者的出资额 50,000.00 元平价转让给韩晓龙。

2014 年 2 月 11 日, 常州自由者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常州自由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张啸澄	150,000.00	75.00%
2	韩晓龙	50,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③2015年7月：股权转让

2015年7月1日，常州自由者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张啸澄、韩晓龙将各自持有的占常州自由者注册资本75%、25%的出资转让给新股东途游有限；同意启用新章程。

同日，张啸澄、韩晓龙分别与途游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啸澄、韩晓龙将各自持有的占常州自由者注册资本75%、25%的出资无偿转让给途游有限。

2015年7月28日，常州自由者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常州自由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途游有限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常州自由者没有发生新的股权变动情形。

（4）上海加仑（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0112001035426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杨爱明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5500号第1幢5189室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商务咨询、投资咨询、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咨询类项目除经纪），摄影服务（除彩扩），婚庆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除展销），会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室内外装潢及设计，舞台灯光设计，企业形象策划，电器安装及维修（除专控），市场营销策划，投资管理，电子元器件、电子数码产品的销售，票务代理，物业管理，软件开发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4日
主要人员信息	杨爱明（执行董事），朱崑（监事）

上海加仑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①2011年1月：上海加仑设立

2010年12月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2010年12月24日，上海申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申为会验字(2010)第SW056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0年12月20日止，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0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1月4日，上海加仑完成公司设立工商登记申请。

上海加仑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杨爱明	50,000.00	50.00%
2	孟繁栋	50,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②2012年7月：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6月12日，上海加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引进新股东朱崑；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00元增加至150,000.00元，其中原股东杨爱明增加出资17,500.00元，原股东孟繁栋增加出资17,500.00元，新股东朱崑出资15,000.00元；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2年6月25日，上海宏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创会验（2012）06-0527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6月18日止，上海加仑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0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7月12日，上海加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后，上海加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杨爱明	67,500.00	45.00%

2	孟繁栋	67,500.00	45.00%
3	朱葳	15,000.00	1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

③2012年12月：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10月22日，上海加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引进新股东金宏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00.00元增加至1,000,000.00元，其中原股东杨爱明增加出资360,000.00元，原股东孟繁栋增加出资360,000.00元，原股东朱葳增加出资80,000.00元，新股东金宏坚出资50,000.00元；同意启用新章程。

2012年11月22日，上海宏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创会验（2012）11-0482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11月7日止，上海加仑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850,0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12月5日，上海加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后，上海加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杨爱明	427,500.00	42.75%
2	孟繁栋	427,500.00	42.75%
3	朱葳	95,000.00	9.50%
4	金宏坚	50,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④2014年6月：股权转让

2014年5月26日，上海加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金宏坚受让杨爱明持有的上海加仑2.25%的股权、孟繁栋持有的上海加仑2.25%的股权、朱葳持有的上海加仑9.50%的股权；同意启用新章程。

同日，金宏坚与杨爱明、孟繁栋、朱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爱明、孟繁栋、朱葳将各自分别持有的占上海加仑注册资本2.25%、2.25%、9.50%的出资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宏坚。

上海加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上海加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杨爱明	405,000.00	40.50%
2	孟繁栋	405,000.00	40.50%
3	金宏坚	190,000.00	19.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⑤2014年8月：股权转让

2014年7月27日，上海加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杨爱明受让金宏坚持有的上海加仑3.00%的股权；同意启用新章程。

上海加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上海加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杨爱明	435,000.00	43.50%
2	孟繁栋	405,000.00	40.50%
3	金宏坚	160,000.00	16.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⑥2015年：股权转让

2015年，上海加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途游有限受让杨爱明持有的上海加仑43.50%的股权、孟繁栋持有的上海加仑40.50%的股权；同意启用新章程。

途游有限与杨爱明、孟繁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爱明、孟繁栋将各自分别持有的占上海加仑注册资本43.50%、40.50%的出资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途游有限。

上海加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上海加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途游有限	840,000.00	84.00%
2	金宏坚	160,000.00	16.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加仑没有发生新的股权变动情形。

各子公司的设立、历次股权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等法定程序，受让方已向转让方足额支付出资转让款，股权转让过程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并依法进行了验资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有效。

6、其他关联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荣锋之父郑协章持有深圳市樱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樱桃电子商务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樱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1892173
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郑协章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沙咀路金沙花园9栋101房B
经营范围	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的技术开发；网页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网上销售葡萄酒；酒类预包装食品及其它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和零售（非实物方式），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23日
股权比例	郑协章（100.00%）

（二）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和资产独立性

1、人员独立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业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2、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

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3、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具有独立的管理制度，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4、业务独立

公司一直专注于向移动用户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以及基于此的周边游打包产品，以及景区与目的地导游服务、目的地旅游资讯等附加服务等项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研发及销售部门，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具备独立核算和决策的能力，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

5、资产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的股东出资已足额到位，相关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股份公司对自身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截至目前，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剑坤除投资公司外，还持有对常盈网络、恩恩网络的控制权。常盈网络、恩恩网络的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常盈网络	广告业；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增值电信服务
2	恩恩网络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广告业；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注：审查期间增资后，常盈网络成为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 0.2685% 股份。

由上表可知，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与一块去在经营范围上有不同程度的重合，主要为计算机软件、网络、信息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销售等。但常盈网络、恩恩网络所涉足的实际业务领域与公司存在巨大差异，并不会与公司形成实质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1、经营的产品或业务存在显著差异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所处行业为软件开发业。常盈网络、恩恩网络均主要经营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或者设备中嵌入的软件，或者在系统集成、应用服务等技术服务时提供软件的开发和经营活动。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常盈网络签订的合同主要为：邮箱管理后台开发协议，客户端应用开发应用协议，供应链管理平台开发协议等。恩恩网络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定位为“种子轮创业项目股权投资”，成立以来签订的合同主要为技术投资协议。

而一块去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服务业，公司立足于智慧旅游的平台运营，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公司利用基础旅游信息，开发了一系列导游导览 APP、HTML5 应用，向自驾、城际交通出行的用户提供周边游打包产品以及景区与目的地导游服务、目的地旅游资讯等附加服务。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与一块去经营的产品、业务存在显著差异。

2、经营模式明显不同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作为计算机软件提供商，主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软件解决方案及服务。该两家公司采用自主研发模式，项目主要由公司技术人员独立完成。项目的解决方案和服务的价格一般系根据客户项目需求，结合技术估算所需成本形成报价，最终获得收益。

而一块去系一家全国性的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目标终端客户为游客。公司

采用以直签为主、OTA 合作为辅的采购方式，主要采购景点门票、预定度假酒店。同时，公司以自有渠道为主、外部渠道为辅向游客销售景点门票、导游服务、旅游资讯等旅游产品和服务。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与一块去的经营模式明显不同。

3、技术储备、人员配置情况相异

自创办以来，一块去一直专注于在线旅游、智慧旅游平台的技术研发、数据开发。一块去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于公司拥有较为强大的技术基础及研究人员队伍。公司现已自主研发产品技术 10 余种（其中 6 项已获得软件著作权），拥有旅行网核心系统、eBooking 酒店供应商管理系统、度假云周边游资源分销平台。通过上述系统平台，分销商与供应商形成了一个自动处理订单的交易闭环。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的技术储备、人力资源配置与在线旅游、智慧旅游开发的需求不相匹配，难以与一块去形成潜在的同业竞争。

4、未来的发展定位不同

在未来的发展定位方面，常盈网络计划在现有的业务基础上，继续从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恩恩网络则计划依托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究开发服务，进行种子轮创业项目股权投资。

公司计划，在未来五年内继续深耕周边游细分市场，坚持智慧旅游平台运营，将公司的核心交易系统平台化，对外开放为“度假云”系统平台，吸引行业上下游合作伙伴在平台上完成旅游预订交易。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利用度假云平台上的优势资源产品，全力研发自有周边游应用。

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与一块去的未来发展定位不同。

综上，常盈网络、恩恩网络与公司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承诺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于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4、本人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

5、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7、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上述人员已作出有效承诺以避免同业竞争，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一）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有一定金额的资金往来情形，具体参见“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披露。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报告期后公司未再发生非经

营性应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形，并根据股份公司相关规定完善了资金管理以及关联方交易制度。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

2、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重大投资行为。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委托理财行为。

4、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披露。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发生，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中明确，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相关制度文件对防止关联方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作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关联交易和关联方的界定、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关联交易的披露等。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股 5% 以上	4,451,830	37.0986%	4,451,830	34.8530%
2	梁剑坤	实际控制人/董事/持股 5% 以上	1,600,238	13.3353%	1,600,238	12.5281%
3	郑荣锋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5% 以上	1,068,011	8.9001%	1,068,011	8.3614%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章“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在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制企业、非公司制企业如合伙、个人独资企业，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营利性组织，以下均简称‘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声明和承诺》，承诺：“1、本人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承诺今后也不会发生上述情形；2、本人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且承诺今后也不会发生上述情形。”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

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任职务
梁剑坤	董事	常盈网络总经理
肖珂	董事	创东方投资副总裁
王大鹏	董事	镇江红创投副总经理
金鑫	董事	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旭	监事	深圳高新投投资经理
陈小玲	监事	常州高新投风控经理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

报告期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有董事会。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会成员，

聘任陈作智为董事长，任期三年；聘任梁剑坤、郑荣锋、徐敏、肖珂、王大鹏、金鑫为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的变化

报告期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仅设监事一人。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选举产生监事会，聘任陈旭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聘任陈小玲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聘任刘鹏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报告期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陈作智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一职。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聘任陈作智为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郑荣锋、尹少华、杨爱明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张啸澄为业务总监、李继鸿为技术总监、徐敏为市场总监、肖佃华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九、公司诉讼、仲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诉讼、仲裁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未决的诉讼、仲裁情形。

第四章公司财务

本章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会计报表；非经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117,768.52	10,646,831.56	66,462.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657,080.59	1,076,663.79	140,512.95
预付款项	4,475,601.63	551,873.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5,481.14	1,037,820.76	105,571.7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185,931.88	13,313,190.08	312,547.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9,000.08	565,344.28	205,867.4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3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992.27	61,877.78	25,4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400.11	95,324.72	15,65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392.46	722,546.78	250,344.32
资产总计	50,003,324.34	14,035,736.86	562,891.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630,486.01	166,247.60	146,740.00
预收款项	2,286,459.60	342,005.80	33,134.98
应付职工薪酬	1,187,781.12	615,443.56	334,671.17
应交税费	591,165.93	410,166.10	24,826.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2,756.24	162,831.67	103,87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268,648.90	1,696,694.73	1,643,243.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37,848,648.90	2,276,694.73	1,743,243.47
股东权益：			
股本	3,370,748.57	3,081,828.57	2,247,200.00
资本公积	35,189,251.43	20,478,171.43	3,312,8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6,405,855.29	-11,800,957.87	-6,740,351.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54,144.71	11,759,042.13	-1,180,351.90
少数股东权益	530.73		
股东权益合计	12,154,675.44	11,759,042.13	-1,180,351.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003,324.34	14,035,736.86	562,891.57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减：营业成本	137,463,389.35	13,782,562.71	715,235.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1,085.82	70,908.92	3,311.64
销售费用	10,620,681.83	2,735,122.36	666,820.37

管理费用	7,207,019.01	5,327,980.82	2,901,306.02
财务费用	72,528.69	51,613.10	33,168.07
资产减值损失	1,142,702.25	28,953.12	4,34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01,362.00	-7,302,895.47	-3,408,771.43
加：营业外收入	162,752.75	2,202,000.00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344.84	119.96	3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42,954.09	-5,101,015.43	-3,378,802.91
减：所得税费用	-31,083.54	-40,409.46	-13,903.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11,870.55	-5,060,605.97	-3,364,899.7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4,80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04,897.42	-5,060,605.97	-3,364,899.77
少数股东损益	-6,973.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11,870.55	-5,060,605.97	-3,364,899.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04,897.42	-5,060,605.97	-3,364,899.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73.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70	-2.00	-2.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70	-2.00	-2.2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 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714,100.74	13,902,421.10	835,287.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7,071.73	2,722,988.12	131,61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391,172.47	16,625,409.22	966,90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770,719.60	13,650,046.36	377,439.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5,279.77	4,605,832.94	1,550,12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835.79	46,803.74	16,221.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3,554.35	4,188,432.89	2,072,86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91,389.51	22,491,115.93	4,016,64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782.96	-5,865,706.71	-3,049,742.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43,050.00	528,924.30	55,7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5,79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846.00	528,924.30	55,7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846.00	-528,924.30	-55,74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8,000,000.00	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8,090,000.00	2,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	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0.00	29,50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15,000.00	219,5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16,975,000.00	2,380,4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70,936.96	10,580,368.99	-724,98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6,831.56	66,462.57	791,45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17,768.52	10,646,831.56	66,462.57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8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81,828.57	20,478,171.43					-11,800,957.87		11,759,04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503.86	7,503.8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81,828.57	20,478,171.43					-11,800,957.87	7,503.86	11,766,545.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920.00	14,711,080.00					-14,604,897.42	-6,973.13	388,12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04,897.42	-6,973.13	-14,611,870.55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920.00	14,711,080.00							15,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88,920.00	14,711,080.00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0,748.57	35,189,251.43					-26,405,855.29		530.73	12,154,675.44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7,200.00	3,312,800.00					-6,740,351.90			-1,180,35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47,200.00	3,312,800.00					-6,740,351.90			-1,180,351.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4,628.57	17,165,371.43					-5,060,605.97			12,939,39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0,605.97			-5,060,605.97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4,628.57	17,165,371.43								18,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834,628.57	17,165,371.43								1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81,828.57	20,478,171.43					-11,800,957.87			11,759,042.13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7,200.00	752,800.00					-781,610.19			618,38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560,000.00					-2,593,841.94			-33,841.94
二、本年年初余额	647,200.00	3,312,800.00					-3,375,452.13			584,547.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						-3,364,899.77			-1,764,89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4,899.77			-3,364,899.77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47,200.00	3,312,800.00					-6,740,351.90			-1,180,351.9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33,902.02	9,962,253.07	66,45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512.95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28,888.32	5,454,086.89	105,571.7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162,790.34	15,416,339.96	312,544.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3,252.52	273,552.02	142,493.4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158.94	61,877.78	25,4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869.40	87,000.00	15,65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280.86	722,429.80	183,636.97
资产总计	26,739,071.20	16,138,769.76	496,181.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	-	146,740.00
预收款项			33,134.98
应付职工薪酬	426,822.71	615,443.56	334,671.17
应交税费	311,990.54	331,971.76	24,146.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98.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8,813.25	947,415.32	1,542,69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318,813.25	1,527,415.32	1,642,691.49
股东权益：			
股本	3,370,748.57	3,081,828.57	2,247,200.00
资本公积	32,629,251.43	17,918,171.43	752,8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579,742.05	-6,388,645.56	-4,146,509.96
股东权益合计	25,420,257.95	14,611,354.44	-1,146,509.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739,071.20	16,138,769.76	496,181.53

2、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7,611.82	9,351,723.52	915,415.81
减：营业成本	269,017.51	8,769,230.16	715,235.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5.85	34,531.28	3,311.64
销售费用		1,099,020.76	666,820.37
管理费用	3,367,168.26	3,921,915.77	2,901,306.02
财务费用	-6,649.91	46,735.09	33,168.07
资产减值损失	1,185,796.00	-4,345.76	4,34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8,815.89	-4,515,363.78	-3,408,771.43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2,202,000.00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	119.96	3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8,965.89	-2,313,483.74	-3,378,802.91
减：所得税费用	-177,869.40	-71,348.14	-13,903.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1,096.49	-2,242,135.60	-3,364,899.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91,096.49	-2,242,135.60	-3,364,899.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641.68	9,673,311.61	835,287.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235.57	2,691,305.68	131,61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877.25	12,364,617.29	966,90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062.51	8,251,087.44	377,439.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5,083.15	3,002,504.96	1,550,12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67.32	42,605.65	16,221.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4,246.62	7,591,619.45	2,072,86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8,359.60	18,887,817.50	4,016,64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3,482.35	-6,523,200.21	-3,049,74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9,072.70	256,006.60	55,7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5,796.00	3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868.70	556,006.60	55,7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868.70	-556,006.60	-55,74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8,000,000.00	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8,090,000.00	2,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	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0.00	29,5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15,000.00	219,5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16,975,000.00	2,380,4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71,648.95	9,895,793.19	-724,991.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2,253.07	66,459.88	791,45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33,902.02	9,962,253.07	66,459.88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81,828.57	17,918,171.43					-6,388,645.56		14,611,35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81,828.57	17,918,171.43					-6,388,645.56		14,611,354.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920.00	14,711,080.00					-4,191,096.49		10,808,90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1,096.49		-4,191,096.49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920.00	14,711,080.00							15,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88,920.00	14,711,080.00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0,748.57	32,629,251.43					-10,579,742.05		25,420,257.95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7,200.00	752,800.00					-4,146,509.96		-1,146,50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47,200.00	752,800.00					-4,146,509.96		-1,146,509.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4,628.57	17,165,371.43					-2,242,135.60		15,757,864.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42,135.60		-2,242,135.60
(二)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4,628.57	17,165,371.43							18,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834,628.57	17,165,371.43							1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81,828.57	17,918,171.43					-6,388,645.56		14,611,354.44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7,200.00	752,800.00					-781,610.19		618,38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47,200.00	752,800.00					-781,610.19		618,389.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						-3,364,899.77		-1,764,89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4,899.77		-3,364,899.77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47,200.00	752,800.00					-4,146,509.96		-1,146,509.9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公司在财务、经营以及其他方面不存在某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单独或连同其他事项或情况对持续经营假设未产生重大疑虑。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4家,具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控制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常州	陈作智	旅游、票务代理、代订客房	30万元	30224879X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取得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广州	陈作智	技术研发	256万元	572174583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取得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常州	韩晓龙	票务服务	20万元	06951339X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购买取得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闵行	杨爱明	票务代理	100万元	56800160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票务代理；代订客房等	100%	100%	是	30	-	-	-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及储存服务等	100%	100%	是	256	-	-	-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的研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及销售；票务服务	100%	100%	是	20	-	-	-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商务咨询；旅游咨询；票务代理等	84%	84%	是	100	-	0.05	15.95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5%)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	公司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控制的公司	2014.6.1	取得控制权	-	-24,805.31	-	-68,136.3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7.1	0.00	100.00	并购	2015.7.1	取得控制权	-	-8,162.03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5.2.1	885,796	84.00	并购	2015.2.1	取得控制权	-	-43,582.07

三、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6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

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

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应收账款单个客户 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单个客户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支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其他方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类型	方法说明
其他组合	除了有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不计提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九）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

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

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

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

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

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照 3 年摊销。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1）景区门票：

到付模式：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电子游玩信息，凭信息至景区支付款项并游玩，景区供应商以认证的短信确认本公司应收取的佣

金。

预付模式：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票款，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电子票务信息，凭信息至景区确认并游玩，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游玩时点确认收入。

(2)度假酒店：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酒店预订款项，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酒店预订信息，凭信息至酒店确认并入住，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入住时点确认收入。

(3)周边游套餐：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套餐款项，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套餐游玩信息，凭信息至酒店及景区确认，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入住及游玩时点确认收入。

(4)技术服务收入：与客户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根据客户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技术服务内容，按进度确认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公司取得的各种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如按照实际销量或储备量与单位补贴定额计算的补助等，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

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

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对前期财务报表未发生任何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比较分析

（一）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景区门票：

到付模式：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电子游玩信息，凭信息至景区支付款项并游玩，景区供应商以认证的短信确认本公司应收取的佣金。

预付模式：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票款，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电子票务信息，凭信息至景区确认并游玩，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游玩时点确认收入。

（2）度假酒店：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酒店预订款项，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酒店预订信息，凭信息至酒店确认并入住，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入住时点确认收入。

（3）周边游套餐：终端客户在各销售平台下单并通过网络支付套餐款项，获取由本公司发送的套餐游玩信息，凭信息至酒店及景区确认，本公司以终端客户经验证的实际入住及游玩时点确认收入。

（4）技术服务收入：与客户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根据客户要求在规定期

限内完成技术服务内容，按进度确认收入。

2、收入分析

本公司是一家在线旅游互联网企业，目前专注于周边游垂直细分领域，其创立的“一块去旅行网”致力于为广大游客提供丰富多样的周边游度假产品，包括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及以“景区+门票”为基础的组合周边游产品。公司自成立以来，发展迅速，目前已签约景区达 4,722 家，签约酒店达 1,253 家。拥有 PC 端网站、天猫店、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手机 HTML5 网站等多种销售渠道，并与携程、去哪儿、驴妈妈、同程等众多 OTA 巨头达成了战略合作协议。

(1) 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15,415.81 元、14,694,245.56 元、141,976,044.95 元。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景区门票销售收入、度假酒店销售收入、周边游套餐产品销售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代理收入等，其中：收入来源主要集中于景区门票、度假酒店及周边游套餐产品三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增长迅速，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1505.20%，2015 年 1-8 月实现收入达 2014 年全年收入的 966.20%。公司的快速发展，既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以及信息技术的发展，也跟公司近两年大力拓展景区酒店资源、积极扩展销售渠道及平台和推出新的套餐产品有关。

(2) 按产品服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可分为景区门票收入、度假酒店收入、周边游套餐收入、代理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等，其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景区门票	116,953,305.52	82.38	8,801,705.07	59.90	381,286.94	41.65
周边游套餐	14,798,248.63	10.42	5,182,818.08	35.27	372.82	0.04
度假酒店	10,051,979.56	7.08	14,024.14	0.10	0.00	0.00
代理收入	119,113.18	0.08	65,421.73	0.45	98,222.07	10.73

技术服务	53,398.06	0.04	630,276.54	4.28	435,533.98	47.58
合计	141,976,044.95	100.00	14,694,245.56	100.00	915,415.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以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销售收入为主，还有少量的技术服务及代理收入。景区门票收入、周边游套餐收入、度假酒店收入是指公司通过自有渠道、分销渠道等平台向游客销售的各类景区门票、酒店客房、各类打包旅游产品，收取资金，公司向景区、酒店等供应商采购门票、客房等；代理收入是指游客仅使用公司的平台进行预约，游客实际游玩时向景区、酒店支付费用，公司确认平台使用的代理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公司向景区提供景区导游导览制作收取的服务费。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周边游市场，拓展景区、酒店数量，拓宽销售、宣传渠道，推出丰富多样的套餐产品，使公司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收入均实现较大幅的增长。目前与公司签约的景区、酒店数量众多，分布全国各地，包括四川峨眉山、长隆欢乐世界、安徽黄山、惠州巽寮湾、深圳东部华侨城等知名旅游景区，受到广大旅客的热烈欢迎。

(3) 按销售渠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销售渠道分布的构成及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销	76,429,158.67	53.83	3,656,584.86	24.88	577,727.31	63.11
分销	65,546,886.28	46.17	11,037,660.70	75.12	337,688.50	36.89
合计	141,976,044.95	100.00	14,694,245.56	100.00	915,415.81	100.00

公司的自销渠道，是公司自建的销售渠道，包括PC端网站、天猫店、手机APP、微信公众号、手机HTML5网站等。近年来，公司投入人力物力，构建自己销售渠道，打造自有品牌。报告期内，自销收入增长迅速，且所占比例不断上升，2015年1-8月期间，成为公司第一收入来源，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加。

分销渠道是指公司与携程、驴妈妈、去哪儿、同程等OTA巨头进行战略合作，由其销售公司的产品。通过分销，能够有效抢夺其他渠道的客户，扩大公司的收入来源，同时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各网络平台销售情况见下表：

渠道	网络平台	2015年1-8月 (元)	收入 占比	2014年 (元)	收入 占比	2013年 (元)	收入 占比
天猫渠道	天猫店铺	71,805,562.55	50.58%	931,576.50	6.34%	-	-
自有渠道	公司官网及自行开发 APPS	3,410,052.06	2.40%	2,094,731.82	14.26%	142,193.33	15.53%
分销渠道	第三方平台	65,546,886.28	46.17%	11,037,660.70	75.12%	337,688.50	36.89%
合计		140,762,500.89	99.15%	14,063,969.02	95.72%	479,881.83	52.42%

公司网络销售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并根据税法规定按照各公司需缴纳的流转税及相关附加税进行计缴，各主体公司均已取得税务机关开具的纳税守法证明。

公司在网络电子商务平台开立的账户主要为支付宝账户，均以对应公司唯一名义设立，相关收付行为现已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相关款项收付与设立公司账户直接对应，具备唯一性，相关资金转入银行对公账户频次为每周两次。

(4) 按地区分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的构成及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东地区	76,563,947.74	53.93	3,654,843.36	24.87	105,709.34	11.55
华南地区	39,179,904.40	27.60	8,779,249.44	59.75	181,354.61	19.81
西南地区	19,349,647.83	13.63	536,421.48	3.65	25,683.59	2.81

其他地区	6,882,544.98	4.85	1,723,731.28	11.73	602,668.27	65.84
合计	141,976,044.95	100.00	14,694,245.56	100.00	915,415.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西南地区，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收入分别为312,747.54元、12,970,514.28元、135,093,499.9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17%、88.27%、95.16%，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区域。华东、华南地区属于经济发达地区，市场开拓时间较早，收入比重大；而西南地区则旅游资源丰富，随着交通的完善，受到大家的追捧，其游客逐步增加。

公司的其他地区主要包括华北、东北、华中、西北等地区，随着公司业务线扩展，包括景区酒店的签约、办事处的设立等，该地区的收入也将呈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并强化原有地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在其他地区的业务拓展，从而提升公司在业内的地位。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 1-8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5年1-8 月较2014年 变动	2014年较 2013年变 动
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	3.18%	6.20%	21.87%	-3.02%	-15.67%
其中：					
景区门票	2.33%	4.93%	1.10%	-2.60%	3.83%
周边游套餐	8.13%	5.77%	5.05%	2.36%	0.72%
度假酒店	4.47%	5.94%	-	-1.47%	5.94%
代理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技术服务	19.56%	17.79%	22.44%	1.77%	-4.65%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1.87%、6.20%、3.18%，2014年较2013年减少了15.67%，2015年1-8月较2014年减少了3.02%，报告期内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1) 收入构成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包括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代理及技术服务收入五类，毛利率及收入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景区门票	2.33%	82.38%	4.93%	59.90%	1.10%	41.65%
周边游套餐	8.13%	10.42%	5.77%	35.27%	5.05%	0.04%
度假酒店	4.47%	7.08%	5.94%	0.10%	-	-
代理	100.00%	0.08%	100.00%	0.45%	100.00%	10.73%
技术服务	19.56%	0.04%	17.79%	4.28%	22.44%	47.58%

报告期内，景区门票、周边游套餐、度假酒店收入均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其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三类产品收入中，因景区门票定价较低，竞争激烈，利润空间低，其毛利率最低；度假酒店的价格较高，其毛利率较高；而周边游套餐是以“景区+酒店”为基础，涵盖餐饮、交通等一体化服务的产品组合，公司拥有定价自主权，毛利率最高。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低的景区门票收入所占比重逐步上升，尤其是2015年1-8月，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具有较大的影响。

代理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的毛利率较高，但在报告期内，其收入所占比例逐步降低，所以导致2014年的毛利率相对2013年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

（2）产品价格调整

在线旅游是一个竞争激烈的行业，业内公司数量众多，产品具有高度的同质性。各大在线旅游企业为了保住或者争夺更大的市场份额，竞相用低价，甚至牺牲短期的利润。1元旅游产品、返现、大额资金投入、各大在线旅游企业之间的竞争与合作等，价格战一直持续不断。公司专注于周边游产品的提供，也受到行业价格竞争的影响。目前公司仍处于开拓市场、赢取客户、提高品牌知名度的阶段，为应对价格竞争，2015年公司销售的部分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产品，与2014年相比有一定程度的降价。不过，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的周边游套餐产品，种类增多，毛利率上升，其收入规模亦不断扩大。随着更多周边游套餐产品的推出、市场份额的提高，公司的毛利率有望将得到巩固并进一步提高。

4、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营业成本	137,463,389.35	13,782,562.71	715,235.38
毛利	4,512,655.60	911,682.85	200,180.43
期间费用	17,900,229.53	8,114,716.28	3,601,294.46
营业利润	-14,801,362.00	-7,302,895.47	-3,408,771.43
利润总额	-14,642,954.09	-5,101,015.43	-3,378,802.91
净利润	-14,611,870.55	-5,060,605.97	-3,364,899.77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4,604,897.42	-5,060,605.97	-3,364,899.77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及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旅游的需求也急剧增长，旅游业成为当今发展最快、前景最广的新兴产业之一。周边游作为旅游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私家车的普及、城际交通及高铁的快速发展等，周边游以其自身的特点、优势受到了上班族或选择短期旅行游客的追捧。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互联网+旅游”的融合，在线旅游发展迅速，并呈现向移动端转移的趋势。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为游客提供景区门票、度假酒店以及周边游打包产品，经过多年的深耕发展，其创立的“一块去旅行网”已成为国内领先的周边游预定平台，签约目的地旅游产品超过一万个，2015年1-8月平均交易量已超过1,800万元人民币，最高峰超过5,4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速较快，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收入分别为915,415.81元、14,694,245.56元、141,976,044.95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1,505.20%，2015年1-8月实现收入达2014年全年的966.20%，成长快速，发展空间巨大。

在线旅游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内公司数量众多，低价竞争以保住或抢夺市场份额，行业整体毛利率不高。随着公司各类产品线交易量的增加，以及为应对市场的激烈竞争而采取积极主动的措施，公司的毛利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同时受产品结构比例变动的影 响，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21.87%、6.20%、3.18%，对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市场的开拓，不断优化公司管理体系，为适应公司发展要求不断增添新的管理人员、业务人员，以及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

入等，公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均呈快速增长趋势，但总体与公司业务相协调。由于人员的增加、推广费及佣金的增加、租金增加、研发投入的增加等，从而导致报告期期间费用增长较快，2014年较2013年增长125.33%，2015年1-8月发生的费用已达2014年全年的220.59%。公司在报告期内除正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损益外，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2014年收到的政府补贴金额216.2万元，对公司经营成果具有一定影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交易量快速增加，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发展空间大。但由于行业竞争激烈，整体毛利率不高，公司市场份额仍存在较大增长空间，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364,899.77元、-5,060,605.97元、-14,611,870.55元。虽然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但报告期内的销售净利率得到较大程度的提升，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销售净利率分别为-367.58%、-34.44%、-10.29%。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市场份额的提高，毛利率较高的周边游套餐产品的收入占比提高等，规模效应将得到实现，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巩固与提高。

（二）报告期内各期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销售费用	10,620,681.83	2,735,122.36	666,820.37
管理费用	7,207,019.01	5,327,980.82	2,901,306.02
财务费用	72,528.69	51,613.10	33,168.07
期间费用合计	17,900,229.53	8,114,716.28	3,601,294.4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7.48%	18.61%	72.84%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5.08%	36.26%	316.94%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5%	0.35%	3.6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2.61%	55.22%	393.41%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期间费用分别为3,601,294.46元、8,114,716.28元、17,900,229.53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125.33%，2015年1-8

月发生的期间费用已达 2014 年全年的 220.59%，但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393.41% 逐步降低至 2015 年 1-8 月的 12.61%。期间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所致。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推广费、佣金、办公费、差旅费等出现较大程度的增长，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857,785.98	36.32%	1,478,202.45	54.05%	585,407.26	87.79%
销售佣金	3,796,736.17	35.75%	399,370.97	14.60%	1,269.39	0.19%
推广费	2,338,248.62	22.02%	707,101.44	25.85%	11,600.00	1.74%
差旅费	256,445.20	2.41%	59,074.90	2.16%	9,080.00	1.36%
其他	371,465.86	3.50%	91,372.60	3.34%	59,463.72	8.92%
销售费用合计	10,620,681.83	100.00%	2,735,122.36	100.00%	666,820.37	100.00%
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占营业收入比重	7.48%		18.61%		72.8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销售佣金、推广费以及其他营业活动中必要的费用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666,820.37 元、2,735,122.36 元、10,620,681.83 元，2014 年的增长率为 310.17%，2015 年 1-8 月发生额达 2014 年全年的 388.31%。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保持较快增长速度，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扩展，交易量的增加，导致公司人员、销售佣金、推广费的快速增长，从总体看，公司销售费用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匹配。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787,927.98	24.81%	1,351,658.67	25.37%	399,943.83	13.78%
研发费用	2,463,093.01	34.18%	2,150,204.70	40.36%	1,909,951.40	65.83%
租金	784,496.76	10.89%	451,796.30	8.48%	278,706.26	9.61%
差旅费	505,842.56	7.02%	218,856.64	4.11%	12,051.02	0.42%
办公费	443,832.55	6.16%	141,369.07	2.65%	58,520.42	2.02%
业务招待费	375,869.48	5.22%	478,073.75	8.97%	89,986.50	3.10%
折旧摊销	200,520.46	2.78%	136,394.70	2.56%	49,126.27	1.69%
物业及水电费	131,788.20	1.83%	193,289.72	3.63%	9,045.65	0.31%
通讯费	142,071.53	1.97%	97,744.76	1.83%	5,058.64	0.17%
税费	160,682.57	2.23%	20,693.88	0.39%	2,035.82	0.07%
其他	210,893.91	2.93%	87,898.63	1.65%	86,880.21	2.99%
管理费用合计	7,207,019.01	100.00%	5,327,980.82	100.00%	2,901,306.02	100.00%
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占营业收入比重	5.08%		36.26%		316.94%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租金、折旧摊销、差旅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以及其他管理活动中的必要费用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2,901,306.02元、5,327,980.82元、7,207,019.01元，2014年发生额增长率为83.64%，2015年1-8月发生额占2014年全年的135.27%。

随着公司不断优化公司管理体系，为适应公司发展要求不断增添新的管理人员及业务、技术人员，迁入新的办公地址，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等，公司管理费用呈快速增长趋势。其中，职工薪酬增长较快，主要是人员的增加所致；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发生额较大，主要是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重视技术创新，维持较高的技术投入所致，且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展，对技术的研发投入有所增加；报告期内租金上涨较快，主要是成立新的分公司，支付的租金增加。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支出	-	25,000.00	29,500.01
减：利息收入	17,442.18	9,976.85	1,612.62
加：其他	89,970.87	36,589.95	5,280.68
合计	72,528.69	51,613.10	33,168.07
营业收入	141,976,044.95	14,694,245.56	915,415.81
占营业收入比重	0.05%	0.35%	3.62%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为33,168.07元、51,613.10元、72,528.69元，2014年增长55.61%，2015年1-8月财务费用占2014年的140.52%。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发生额较小，对公司损益影响不大，2013年、2014年的利息支出为接受委托借款100万元所产生的资金成本。

（三）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的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2,162,0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805.31	
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07.91	39,880.04	29,968.52
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8,407.91	2,177,074.73	29,968.52
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2,229.72	330,300.00	7,500.00

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178.19	1,846,774.73	22,468.52
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178.19	1,846,774.73	22,468.52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2,468.52 元、1,846,774.73 元、136,178.19 元，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等。除上述外，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其他营业外收支，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造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如下：

序号	补贴时间	补贴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补贴依据
1	2014 年	常州市新北区会计中心	智慧旅游平台	1,162,000.00	关于拨付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业资金、创业场所和住所租金补贴的意见（常人才办拨（2014）37 号）
2	2014 年	常州市财政局	智慧旅游平台	1,000,000.00	
3	2015 年	常州市新北区	龙城英才补贴	150,000.00	关于下达 2013 年度江苏省省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常开人才办（2014）5 号、常新财企（2014）26 号）

3、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4年，途游有限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31日颁发编号为GR20143200190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2016年途游有限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优惠税率。

（四）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5,127.32	5,127.32
银行存款	22,993,085.54	10,509,765.21	40,058.05
其他货币资金	9,124,682.98	131,939.03	21,277.20
合计	32,117,768.52	10,646,831.56	66,462.57

公司2015年8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124,682.98元，为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宝）的资金。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目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86,681.02	100.00	329,600.43	3.00	10,657,080.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986,681.02	100.00	329,600.43	3.00	10,657,080.59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目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9,962.67	100.00	33,298.88	3.00	1,076,663.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09,962.67	100.00	33,298.88	3.00	1,076,663.79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目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58.71	100.00	4,345.76	3.00	140,512.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4,858.71	100.00	4,345.76	3.00	140,512.95
----	------------	--------	----------	------	------------

(2)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986,681.02	100.00	329,600.43	10,657,080.59
合计	10,986,681.02	100.00	329,600.43	10,657,080.59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09,962.67	100.00	33,298.88	1,076,663.79
合计	1,109,962.67	100.00	33,298.88	1,076,663.79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4,858.71	100.00	4,345.76	140,512.95
合计	144,858.71	100.00	4,345.76	140,512.95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应收账款期后均已全部收回,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速较快,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收入分别为915,415.81元、14,694,245.56元、141,976,044.95元,2014年较2013年增长1,505.20%,2015年1-8月实现收入达2014年全年的966.20%,成长快速,且公司通过分销商实现收入占比为46.17%,存在一定期间的信用期,因此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有较大幅增长。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96,301.55	28,953.12	4,345.76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	-	-
-----------	---	---	---

(4)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 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万程 (上海) 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343,296.32	21.33	70,298.89
上海雀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1,947,341.07	17.72	58,420.23
北京趣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1,527,001.52	13.90	45,810.05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否	405,588.39	3.69	12,167.65
艺龙网信息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否	391,269.65	3.56	11,738.09
合计		6,614,496.95	60.20	198,434.91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趣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510,942.70	46.03	15,328.28
万程 (上海) 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40,975.70	3.69	1,229.27
北京糯米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33,124.00	2.98	993.72
上海雀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1,855.51	0.17	55.67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否	552.72	0.05	16.58
合计		587,450.63	52.92	17,623.52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趣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144,858.71	100.00	4,345.76
合计		144,858.71	100.00	4,345.76

4、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内, 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75,601.63	100.00	551,873.97	100.00	-	-
合计	4,475,601.63	100.00	551,873.97	100.00	-	-

公司的预付账款均为预存供应商款项。

(2) 各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否	1,198,088.54	26.77%	预付款
珠海长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458,659.00	10.25%	预付款
苏州魅力同里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否	897,575.00	20.05%	预付款
云南民族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否	207,194.21	4.63%	预付款
惠东县易游天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否	163,794.00	3.66%	预付款
合计		2,925,310.75	65.36%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性质
上海多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06,393.40	37.40%	预付款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否	155,281.00	28.14%	预付款
广州趣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否	153,351.00	27.79%	预付款
肇庆星湖大酒店	否	4,424.00	0.80%	预付款
珠海长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4,049.00	0.73%	预付款
合计		523,498.40	94.86%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目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5,481.14	100.00	-	-	1,935,481.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935,481.14	100.00	-	-	1,935,481.14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目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7,820.76	100.00	-	-	1,037,820.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37,820.76	100.00	-	-	1,037,820.76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目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571.73	100.00	-	-	105,571.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5,571.73	100.00	-	-	105,571.73
----	------------	--------	---	---	------------

(2)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92,758.41	77.12	-	1,492,758.41
1-2年	372,722.73	19.26	-	372,722.73
2-3年	70,000.00	3.62	-	70,000.00
合计	1,935,481.14	100.00	-	1,935,481.14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66,593.03	93.14	-	966,593.03
1-2年	71,227.73	6.86	-	71,227.73
合计	1,037,820.76	100.00	-	1,037,820.76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9,571.73	94.32	-	99,571.73
1-2年	6,000.00	5.68	-	6,000.00
合计	105,571.73	100.00	-	105,571.73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它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743,739.10	826,671.00	104,344.00

员工备用金	191,742.04	211,149.76	1,227.73
合计	1,935,481.14	1,037,820.76	105,571.73

(5) 报告期各期末，大额的其他应收款项目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骏源大厦管理处	房租押金	202,468.10	10.46%	1年以内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合作保证金	100,000.00	5.17%	1年以内
上海华程西南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100,000.00	5.17%	1年以内
阳西月亮湾鸿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120,000.00	6.20%	1年以内
杭州云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100,000.00	5.17%	1年以内
合计		622,468.10	32.17%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茂名外联石化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79,002.00	7.61%	1年以内
杭州独木桥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30,000.00	2.89%	1年以内
广州南方证券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6,309.00	2.54%	1年以内
常州恐龙园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50,000.00	4.82%	1年以内
无锡灵山胜境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30,000.00	2.89%	1年以内
合计		215,311.00	20.75%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茂名外联石化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8,344.00	26.85%	1年以内
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20,000.00	18.94%	1年以内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13,000.00	12.31%	1年以内
青芒果贸易（深圳）有限	合作保证金	10,000.00	9.47%	1年以内

公司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保证金	10,000.00	9.47%	1年以内
合计		81,344.00	77.04%	

8、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57,415.90	476,172.20	121,411.00	754,999.10
2.本年增加金额	39,273.00	184,037.00	6,650.50	229,960.5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5年8月31日	196,688.90	660,209.20	128,061.50	984,959.60
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48,933.34	129,456.08	11,265.40	189,654.82
2.本年增加金额	24,483.82	160,206.24	21,614.64	206,304.7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5年8月31日	73,417.16	289,662.32	32,880.04	395,959.52
账面净值				
1.2014年12月31日	108,482.56	346,716.12	110,145.60	565,344.28
2.2015年8月31日	123,271.74	370,546.88	95,181.46	589,000.08

续上表：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129,353.00	139,049.80	17,392.00	285,794.80
2.本年增加金额	28,062.90	337,122.40	104,019.00	469,204.3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4年12月31日	157,415.90	476,172.20	121,411.00	754,999.10
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22,574.94	54,827.46	2,524.94	79,927.34
2.本年增加金额	26,358.40	74,628.62	8,740.46	109,727.48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4年12月31日	48,933.34	129,456.08	11,265.40	189,654.82
账面净值				
1.2013年12月31日	106,778.06	84,222.34	14,867.06	205,867.46
2.2014年12月31日	108,482.56	346,716.12	110,145.60	565,344.28

续上表：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2012年12月31日	90,472.00	20,216.00	9,674.00	120,362.00
2.本年增加金额	38,881.00	118,833.80	7,718.00	165,432.8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3年12月31日	129,353.00	139,049.80	17,392.00	285,794.80
累计折旧				
1.2012年12月31日	63.28	441.74	84.27	589.29
2.本年增加金额	22,511.66	54,385.72	2,440.67	79,338.05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3年12月31日	22,574.94	54,827.46	2,524.94	79,927.34
账面净值				
1.2012年12月31日	90,408.72	19,774.26	9,589.73	119,772.71
2.2013年12月31日	106,778.06	84,222.34	14,867.06	205,867.46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和机器设备，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成新率为59.80%。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受限情况发生。

10、商誉

(1) 报告期内，商誉账面原值变动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846,400.71	-	846,400.71

(2) 报告期内，商誉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846,400.71	-	846,400.71

11、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装修费	61,877.78	26,856.49	29,742.00	-	58,992.27
合计	61,877.78	26,856.49	29,742.00	-	58,992.27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25,491.67	59,720.00	23,333.89	-	61,877.78
合计	25,491.67	59,720.00	23,333.89	-	61,877.78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41,591.67	-	16,100.00	-	25,491.67
合计	41,591.67	-	16,100.00	-	25,491.67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400.11	8,324.72	651.86
递延收益	87,000.00	87,000.00	15,000.00

合计	169,400.11	95,324.72	15,651.86
----	------------	-----------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329,600.43	33,298.88	4,345.76
递延收益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合计	909,600.43	613,298.88	104,345.7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3,855,409.53	835,336.17	589,061.4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8年	-	-	1,190,519.47
2019年	-	2,627,032.99	-
2020年	13,321,573.19	-	-
合计	13,321,573.19	2,627,032.99	1,190,519.47

(五)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1,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之“(1) 关联资金拆借”。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630,486.01	100.00	166,247.60	100.00	146,740.00	100.00
合计	32,630,486.01	100.00	166,247.60	100.00	146,740.00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的关联方往来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往来余额”。

(3)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名单如下：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31,636,369.04	96.95	1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市凯翔酒店有限公司	否	394,520.00	1.21	1年以内	采购款
上海华亭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否	290,905.34	0.89	1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市海珠区生意人商务服务部	否	161,552.61	0.50	1年以内	采购款
肇庆星湖大酒店	否	105,495.00	0.32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32,588,841.99	99.87		

续上表：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59,709.60	96.07	1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市恒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6,120.00	3.68	1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维也纳酒店长隆店	否	418.00	0.25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166,247.60	100.00		

续上表：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	2013年12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	------	-------------	--------------	----	----

	方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91,140.00	62.11	1 年以内	采购款
北京长城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否	50,000.00	34.07	1 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市飞腾骏业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否	5,600.00	3.82	1 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146,740.00	100.00		

3、预收账款

(1) 各报告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账龄如下：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86,459.60	100.00	342,005.80	100.00	33,134.98	100.00
合计	2,286,459.60	100.00	342,005.80	100.00	33,134.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变动较大，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伴随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的营业收入的增长，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终端客户约 209.00 万元。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预收账款如下：

项目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终端客户	否	2,089,980.60	91.41	1 年以内
黄山网络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76,959.00	7.74	1 年以内
四川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九龙分社	否	19,520.00	0.85	1 年以内
合计		2,286,459.60	100.00	

续上表：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终端客户	否	319,459.80	93.41	1 年以内

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否	22,546.00	6.59	1年以内
合计		342,005.80	1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终端客户	否	23,134.98	69.82	1年以内
广州承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10,000.00	30.18	1年以内
合计		33,134.98	100.00	1年以内

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余额
短期薪酬	615,443.56	7,360,687.36	6,788,349.80	1,187,781.1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69,400.81	369,400.81	-
合计	615,443.56	7,730,088.17	7,157,750.61	1,187,781.12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短期薪酬	334,671.17	4,741,073.24	4,460,300.85	615,443.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6,997.19	156,997.19	-
合计	334,671.17	4,898,070.43	4,617,298.04	615,443.56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短期薪酬	-	1,819,770.65	1,485,099.48	334,671.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2,277.23	72,277.23	-

合计	-	1,892,047.88	1,557,376.71	334,671.17
-----------	----------	---------------------	---------------------	-------------------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0,403.56	6,582,803.21	6,058,774.65	1,134,432.12
职工福利费	-	252,817.49	252,817.49	-
社会保险费	-	262,023.65	262,023.65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29,863.87	229,863.87	-
工伤保险费	-	11,262.77	11,262.77	-
生育保险费	-	20,897.01	20,897.01	-
住房公积金	5,040.00	178,899.00	130,590.00	53,34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4,144.01	84,144.01	-
合计	615,443.56	7,360,687.36	6,788,349.80	1,187,781.12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135.48	4,478,864.23	4,190,596.15	610,403.56
职工福利费	-	14,608.26	14,608.26	-
社会保险费	-	121,422.75	121,422.75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106,084.47	106,084.47	-
工伤保险费	-	4,986.09	4,986.09	-
生育保险费	-	10,352.19	10,352.19	-
住房公积金	6,106.00	66,976.00	68,042.00	5,04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29.69	59,202.00	65,631.69	0.00
合计	334,671.17	4,741,073.24	4,460,300.85	615,443.56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82,265.54	1,360,130.06	322,135.48
职工福利费	-	274.03	274.03	-
社会保险费	-	47,848.54	47,848.5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1,778.40	41,778.40	-
工伤保险费	-	1,861.37	1,861.37	-
生育保险费	-	4,208.77	4,208.77	-
住房公积金	-	59,239.00	53,133.00	6,10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0,143.54	23,713.85	6,429.69
合计	-	1,819,770.65	1,485,099.48	334,671.1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346,793.84	346,793.84	-
失业保险费	-	22,606.97	22,606.97	-
合计	-	369,400.81	369,400.81	-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47,633.87	147,633.87	-
失业保险费	-	9,363.32	9,363.32	-
合计	-	156,997.19	156,997.19	-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68,012.21	68,012.21	-
失业保险费	-	4,265.02	4,265.02	-

合计	-	72,277.23	72,277.23	-
----	---	-----------	-----------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税费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59,194.51	273,531.99	14,333.98
营业税	145,158.40	32,480.04	-
企业所得税	-	37,286.35	-
个人所得税	30,986.01	18,718.74	7,253.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62.31	21,421.02	1,003.57
教育费附加	20,258.79	15,300.73	716.83
其他税费	107,205.91	11,427.23	1,518.28
合计	591,165.93	410,166.10	24,826.30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员工	157,281.56	131,383.64	99,872.37
返现	415,474.68	31,448.03	3,998.65
合计	572,756.24	162,831.67	103,871.02

公司2015年8月31日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终端客户的返现。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的关联方往来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往来余额”。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如下：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872.60	77.15	62,959.30	38.67	103,871.02	100.00
1-2年	31,011.27	5.41	99,872.37	61.33	-	-

2-3 年	99,872.37	17.44	-	-	-	-
合计	572,756.24	100.00	162,831.67	100.00	103,871.02	100.00

7、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580,000.00	580,000.00	100,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项目编码	政府部门	项目期间	金额
基于 iTrip 电子导游地图生产引擎的智慧旅游平台	CC20130017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3.5.1-2016.3.31	100,000.00
基于 AR 虚拟现实技术的一站式景区自助游应用	14C26213201 165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14.7-2016.6	480,000.00

(六) 股东权益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370,748.57	3,081,828.57	2,247,200.00
资本公积	35,189,251.43	20,478,171.43	3,312,800.00
未分配利润	-26,405,855.29	-11,800,957.87	-6,740,351.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54,144.71	11,759,042.13	-1,180,351.90
少数股东权益	530.7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54,675.44	11,759,042.13	-1,180,351.90

注: 上述属于合并层面的股东权益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

项目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	股份公司时期
----	----------	--------

实收资本	3,370,748.57	12,000,000.00
资本公积	35,189,251.43	13,420,257.95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0,579,742.0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20,257.95	25,420,257.95

注：上述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情况。

陈作智、梁剑坤、郑荣锋、张原、常州高新投、创东方富创、创东方富星、深圳创新投、深圳高新投、常州高创投、深圳市创东方投资、常州红创投、镇江红创投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于2015年10月22日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由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将常州途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15年8月31日止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25,420,257.95元按1:0.4072比例折成12,000,000股，其余部分13,420,257.95计入资本公积。

该项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0月2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593号验资报告验证。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000.33	1,403.57	56.2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15.47	1,175.90	-118.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15.41	1,175.90	-118.04
每股净资产（元）	3.61	3.82	-0.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1	3.82	-0.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9	9.46	331.07
流动比率（倍）	1.32	7.85	0.19
速动比率（倍）	1.20	7.52	0.19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14,197.60	1,469.42	91.54

净利润（万元）	-1,461.19	-506.06	-336.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0.49	-506.06	-336.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4.80	-690.74	-338.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74.11	-690.74	-338.74
毛利率（%）	3.18	6.20	21.87
净资产收益率（%）	-245.19	-302.5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7.47	-412.9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70	-2.00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70	-2.00	-2.2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0	24.14	13.03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9.98	-586.57	-304.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25	-1.90	-1.36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过程说明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 $P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净损益})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0 + S1 + Si \times Mi - M0 - Sj \times Mj -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每股净资产: 期末所有者权益 ÷ 期末股本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数

资产负债率 (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期末负债总额 ÷ 期末资产总额

流动比率: 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期末速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 ÷ 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净值

存货周转率: 营业收入 ÷ 期初期末平均存货净值

公司审查期间增资, 为了连续计算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根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增资后的情况, 按增资后的总股本计算公司增资后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等主要指标, 以披露主要指标的变化。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3.82	-0.53	8.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82	-0.53	8.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6	331.07	3.95
流动比率(倍)	7.85	0.19	21.13

速动比率（倍）	7.52	0.19	20.81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5.68	-	-1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0	-2.22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0	-2.22	-1.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90	-1.36	-1.52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目前专注于以自驾和城际交通为主的为白领和中高端家庭用户提供高品质周边度假、吃喝玩乐的在线旅游互联网公司，其创立的“一块去旅行网”为用户提供景区、酒店、旅游度假产品等在线预订服务。公司成立以来，深耕周边游市场，逐步培养公司自有品牌，抢夺及提高市场份额。目前已签约目的地旅游产品超过一万个，2015 年 1-8 月平均交易量突破 1,80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8 月交易量超过 5,400 万元人民币。拥有 PC 端网站、天猫店、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手机 HTML5 网站等多种销售渠道，与携程、去哪儿、驴妈妈、同程等众多 OTA 巨头达成了战略合作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增长快速，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1,505.20%，2015 年 1-8 月实现营业收入占 2014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966.20%。由于在线旅游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内公司数量众多，低价竞争以保住或抢夺市场份额，行业本身整体毛利率不高。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各类产品线交易量的增加，以及为应对市场的激烈竞争采取积极主动的措施，同时受产品结构比例变动的影 响，公司的毛利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市场的开拓，不断优化公司管理体系，为适应公司发展要求不断增添新的管理人员、业务人员，以及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等，公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均呈快速增长趋势，但总体与公司业务相协调。

由于公司属于创业型公司，目前仍处于初创期，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投入较大。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处于亏损阶段，毛利率有所下降，但从销售净利率上看，有较 大程度的提升。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销售净利率分别为-367.58%、

-34.44%、-10.29%。

鉴于外部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自成立以来，成功向外部投资者多次融得资金。报告期内，以深创投为领投的私募基金，2014年、2015年1-8月，分别向公司投资1800万元、1500万元，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虽然持续亏损，但每股净资产增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上升的情况。2014年、2015年1-8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02.55%、-245.19%，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2.22、-2.00、-4.70。

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市场份额的提高，毛利率较高的周边游套餐产品的收入比例的提高，公司规模效也应将得到实现，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巩固及提升。

（二）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3.03、24.14、24.20，呈上升趋势。由于公司对个人用户基本上采用预收形式，其应收账款主要是与携程、去哪儿、驴妈妈等分销商结算产生的应收债权，其结算及收款周期较为稳定，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良好。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31.07%、9.46%、4.89%，流动比率分别为0.19、7.85、1.32，速动比率分别为0.19、7.52、1.20。报告期内，公司各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呈现一定的波动性。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多次融资，股东权益总额增加所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较大的波动性，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各大分销商的结算金额也逐步增加且有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增加较快。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净额	7,599,782.96	-5,865,706.71	-3,049,74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846.00	-528,924.30	-55,74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16,975,000.00	2,380,499.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70,936.96	10,580,368.99	-724,989.06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1,470,936.96 元、10,580,368.99 元、-724,989.06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49,742.05 元、-5,865,706.71 元、7,599,782.96 元，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呈现好转。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30,714,100.74 元，13,902,421.10 元，835,287.7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2.07%、94.61%、91.25%，较为稳定；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9,770,719.60 元、13,650,046.36 元、377,439.58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9.85%、99.04%、52.77%。主要是，2015 年 1-8 月，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款项结算发生变化，与驴妈妈等供应商的款项按期进行结算，使公司获得了一个信用期，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净流入，同时也导致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

2、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747.00 元、-528,924.30 元、-1,128,846.00 元。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主要是支付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其中：2015 年购买上海加仓共发生 885,796.00 元的现金净额。

3、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80,499.99 元、16,975,000.00 元、15,000,000.00 元。其中：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600,000.00 元、18,000,000.00 元、15,000,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782.96	-5,865,706.71	-3,049,742.05	-1,315,665.80

净利润	-14,604,897.42	-5,060,605.97	-3,364,899.77	-23,030,403.16
-----	----------------	---------------	---------------	----------------

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好转。如上面所述，主要是由于2015年对主要供应商款项的结算发生变化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虽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好转，但同时公司应付账款也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具有高度的关联性，如果出现应收账款的收回及应付账款的支付不同步的时候，可能使公司不能及时支付债务而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但从目前公司整体的现金流量来看，公司在筹资方面的能力较强，能够获得日常经营所需要的资金。

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陈作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股5%以上	4,451,830	37.0986%	4,451,830	34.8530%
2	梁剑坤	实际控制人/董事/持股5%以上	1,600,238	13.3353%	1,600,238	12.5281%
3	郑荣锋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持股5%以上	1,068,011	8.9001%	1,068,011	8.3614%

2、持股5%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审查期间增资前		审查期间增资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常州高新投	持股5%以上	1,205,729	10.0477%	1,205,729	9.4395%
2	创东方富创	持股5%以上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3	创东方富星	持股5%以上	685,715	5.7143%	685,715	5.3684%
4	深圳创新投	持股5%以上	605,506	5.0459%	605,506	4.7405%

3、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备注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陈作智	旅游、票务代理、代订客房	30 万元	100%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陈作智	技术研发	256 万元	100%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	韩晓龙	票务服务	20 万元	100%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杨爱明	票务代理	100 万元	84%	

4、其他关联方

名称	关联关系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剑坤控制的企业（持股 79.36%， 审查期间增资后，常盈网络成为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 0.2685% 股份 ）
广州恩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剑坤控制的企业（持股 60.00%）
深圳市樱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荣锋之父控制的企业（持股 100.00%）
徐敏	董事/市场总监
肖珂	董事
王大鹏	董事
金鑫	董事
尹少华	副总经理
杨爱明	副总经理
张啸澄	业务总监
李继鸿	技术总监
肖佃华	财务总监
陈旭	监事会主席
陈小玲	监事
刘鹏	监事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销售情况如下：

期间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占同类总额比重
2014 年度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周边游套餐	10,970.00	0.07%

（2）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占同类总额比重
2013 年度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研发服务	1,191,608.00	48.38%
2014 年度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研发服务	201,200.00	9.36%
2015 年度 1-8 月	深圳市樱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红酒采购	4,954.00	100.00%

公司在报告期前期，研发团队比较薄弱，公司将其运营所需要的系统的开发外包给常盈网络进行研发。常盈网络的主营业务是经营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为委托方提供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或者设备中嵌入的软件，或者在系统集成、应用服务等技术服务时提供软件的开发和经营活动，具有较为丰富的开发经验。双方定价公允。随着公司研发力量的加强，其系统的研发逐渐由公司自行负责，其双方的关联交易亦逐步减少，2015 年 1-8 月期间双方已无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期间	关联方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间	占同类总额比重
2013 年度	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银行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	2013.6.27 至 2014.6.26	100.00%

(2) 受让陈作智持有的广州朋游的股权

2014年6月，有限公司与陈作智签署股权转让合同，陈作智将其持有的广州朋游100%的股权按1元名义价格（转让时广州朋游净资产为-58,647.25元）转让给有限公司，广州朋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州朋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广州市常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	91,140.00
陈作智	其他应付款	130,883.64	130,883.64	99,872.37

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为往来款，公司已在2015年11月支付。截止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非经营性的应收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规范行为。为规范上述资金往来行为，完善资金管理以及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 收回或归还仍旧尚未结清的关联方往来余额。

②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重要管理文件中明确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相关处理和表决程序，作为公司完善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管理的根本制度。

③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认定、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审批权限、关联回避表决等进行了详细规定，作为公司完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管理的最重要制度。

④严格管理公司资金收付，杜绝非经营性资金收支行为，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资金往来。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中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维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并作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关联交易、关联人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等。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1月，公司与镇江红创投、鼎锋明道万年青、杨东等数名投资者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定向发行773,168股股票，每股29.16元，募集资金总额22,545,668元。

除此之外，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情况。

（三）诉讼或仲裁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诉讼或仲裁。

（四）对外担保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对外担保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其他重要事项。

九、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0月21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由其出具了中联羊城评字[2015]第XHMPB0387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2,542.03万元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2,543.12万元，评估增值1.09万元，增值率0.04%。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八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

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根据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子公司章程的规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股东按出资比例分配红利。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十一、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主要业务、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备注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30 万元	旅游、票务代理、代订房客	一块去网络持有 100%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元	票务服务	一块去网络持有 100%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 万元	票务代理	一块去网络持有 84%，金宏坚持持有 16%	
广州朋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6 万元	软件开发 网络技术研发	一块去网络持有 100%	

（二）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子公司名称	项目	2015 年 1-8 月或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度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或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	总资产	30,832,371.40	2,714,327.89	-
	净资产	-12,969,121.46	-2,450,334.01	-
	营业收入	142,015,621.53	5,662,933.34	-

	净利润	-10,518,787.45	-2,750,334.01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518,787.45	-2,750,334.01	-
常州自由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资产	3,490.64	-	-
	净资产	3,490.64	-	-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8,162.03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162.03	-	-
上海加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总资产	9,410.22	-	-
	净资产	3,317.09	-	-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43,582.07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3,582.07	-	-
广州朋游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总资产	5,484.26	28,905.34	66,710.04
	净资产	-125,399.38	-101,978.30	-33,841.94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23,421.08	-68,136.36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3,421.08	-68,136.36	-

(三) 主要子公司两年一期财务简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常州一块去旅行社有限公司，通过经营“一块去旅行网”，承担着公司 Web、HTML5、微信、Android、iOS 端所有旅游产品的采购、运营、销售以及售后服务等工作，2015 年 1-8 月一块去旅行社实现的收入占合并收入的比例超过 99%，为公司的主要子公司。

①一块去旅行社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72,362.32	684,313.33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657,080.59	1,076,663.79	-

预付账款	4,475,601.63	551,873.97	-
其他应收款	1,715,226.80	130,000.00	-
存货	-	-	-
流动资产合计	30,420,271.34	2,442,851.09	-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29,699.95	263,152.08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00.11	8,324.7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100.06	271,476.8	-
资产总计	30,832,371.40	2,714,327.89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32,630,486.01	166,247.60	-
预收款项	2,286,459.60	342,005.80	-
应付职工薪酬	760,958.41	-	-
应交税费	279,175.39	78,194.34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844,413.45	4,578,214.16	-
流动负债合计	43,801,492.86	5,164,661.90	-
负债合计	43,801,492.86	5,164,661.90	-
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3,269,121.46	-2,750,334.01	-
股东权益合计	-12,969,121.46	-2,450,334.01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832,371.4	2,714,327.89	-

② 一块去旅行社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678,433.13	5,342,522.04	-

减：营业成本	137,194,371.84	5,013,332.55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9,989.97	36,377.64	-
销售费用	10,620,681.83	1,636,101.6	-
管理费用	3,766,185.32	1,340,718.27	-
财务费用	78,580.83	2,088.43	-
资产减值损失	296,301.55	33,298.8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47,678.21	-2,719,395.33	-
加：营业外收入	1,100.08	-	-
减：营业外支出	3,292.8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49,870.99	-2,719,395.33	-
减：所得税费用	-31,083.54	30,938.68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18,787.45	-2,750,334.01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18,787.45	-2,750,334.01	-

③ 一块去旅行社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333,459.06	4,229,109.4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5,198.11	4,546,937.30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88,657.17	8,776,046.79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653,861.09	5,398,958.92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60,400.18	1,603,327.98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868.47	3,518.48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3,501.14	1,113,010.38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26,630.88	8,118,815.7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2,026.29	657,231.03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977.30	272,917.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77.30	272,917.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77.30	-272,917.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88,048.99	684,313.33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313.3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72,362.32	684,313.33	-

④ 一块去旅行社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2,750,334.01		-2,450,334.01
加：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00,000.00						-2,750,334.01		-2,450,334.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18,787.45		-10,518,787.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18,787.45		-10,518,787.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13,269,121.46	-12,969,121.46

续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2,750,334.01		-2,450,334.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50,334.01		-2,750,334.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2,750,334.01		-2,450,334.01

十二、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进行自我评估

(一)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

曾存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2015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公司的快速发展以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如果不能适时制定科学的管理制度并加以执行，则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内部管理水平不适应发展需要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在线旅游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较高的同质性，即主要为旅游者提供在线查询和预订旅游产品服务。目前，行业内公司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各公司为争夺客户资源不断投入大量资金，甚至竞相用抄底价推出旅游产品。然而，价格战的背后是旅游产品质量的下降，这将影响旅游者的旅游体验，不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三）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364,899.77元、-5,060,605.97元、-14,611,870.55元，并处于持续亏损状态。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发展潜力较大，但旅游行业业内生态复杂，市场竞争激烈，若公司不能适应灵活多变、充满竞争的市场，不能推出更多更符合消费者需求的旅游产品，公司的亏损有可能进一步加大，甚至可能面临资不抵债的风险。

（四）经营活动波动导致的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49,742.05元、-5,865,706.71元、7,599,782.96元，2015年8月31日期末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32、1.20，且2015年8月31日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由于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且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展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资金大部分来自于股权融资。若公司无法及时获得业务拓展所需资金，或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之间资金不同步、不协调，资金可能出现缺口，货款可能出现无法及时支付等情况，公司将面临较

大的偿债风险。

（五）技术风险

公司创立的“一块去旅行网”为用户提供景区、酒店、旅游度假产品等在线预订服务，目前的销售渠道包括 PC 端网站、天猫店、手机 APP、微信、HTML5 端手机网站等自有渠道，也包括携程旅行网、去哪儿网、同程旅游网、驴妈妈旅游网等分销渠道。由于提供在线预订服务，需要有运行流畅的后台系统及强大的技术支持，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如无法访问、价格错误等问题，公司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

（六）公司内部资源无法支撑业务快速增长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属于快速成长阶段。业务的快速发展，将对公司的人员储备、技术支持、资源掌控、财务核算等各方面均带来较大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采取适当的措施应对这些挑战，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七）人才竞争及流失风险

在线旅游行业是“互联网+旅游”的高度融合体，其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对相关人才具有较高的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具备较扎实的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知识，同时还应具备旅游专业、市场营销及管理等方面的知识。由于在线旅游行业起步较晚，致使同时具备电子商务、旅游等专业知识的人才相对缺乏。如果公司不能够留住优秀的人才，或不能引进其他可以胜任的替代人才，人力资源将成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做大做强的瓶颈。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目标

1、公司的战略规划及愿景

公司在未来五年内，将以“解决问题而存在”为原则，通过深耕周边游细分市场，扩大市场份额，积极研发创新，坚持智慧旅游平台运营，实现“做中国最优秀的移动旅游服务提供商”之愿景，打造成为中国最大的休闲旅游产品预订平

台。

品牌推广战略：目前品牌辐射区域以华东、华南为主，涉及西南、华北，2015年服务游客达 155.6 万人次，其中 127 万成为注册用户。未来将持续深度耕耘北上广深及国内 top50 一线城市的中产阶级、白领、高端消费家庭用户，且随着旅游资源采购能力的发展，深耕华东、华南，加大力度覆盖西南、华北，从目的地着手，以目的地服务能力为吸客能力反向引流。

人力资源战略：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围绕服务公司业务目标和规划的实现为方向，通过持续加大获取研发人才，壮大研发团队和研发实力，同时，持续优化整个公司团队，沉淀和加强文化建设，提升员工的工作激情和公司的吸引力，建立和完善人才发展的机制和环境，从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盟。

经营管理战略：公司经营管理战略以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为目标，通过持续加大 IT 系统建设投入，用先进的技术、持续的创新改进优化上下游合作伙伴衔接的方式、方法，保持行业领先的经营投入产出效能。

投融资战略：公司投融资战略以服务主营业务为目标，一方面通过融资为公司持续扩大主营业务交易规模，获取领先的市场份额提供运营流动资金，另一方面通过投融资实现产业链上下游整合。

2、企业经营目标

（1）2015-2020 年中长期目标

成为国内领先的休闲旅游互联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00-500 亿人民币/年；产品覆盖休闲旅游吃住行游购娱全方位，旅游产品目的地从国内延伸到周边国家。

（2）2015-2016 年短期目标

周边游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10 亿；门票及度假酒店产品覆盖全国；周边游套餐产品销量占比大于 30%。

3、公司现状与未来战略差异分析

要素	现状	未来战略
----	----	------

人力资源	研发、业务、市场+运营+客服，大概各占 1/3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3 年后研发人员占比 50%以上，通过 IT 的力量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人均产出，实现高效规模扩张。
业务布局	以国内门票、度假酒店为重点的周边游预订业务。	覆盖吃、住、行、游、购、娱及游玩过程服务的休闲旅游整体服务，从国内周边游延伸至周边国家游。
品牌知名度	品牌辐射区域以华东、华南为主，涉及西南、华北，2015 年服务游客达 155.6 万人次，其中 127 万成为注册用户。	从城市维度出发，深度耕耘北上广深及国内 top50 一线城市的中产阶级、白领、高端消费家庭用户，且随着旅游资源采购能力的发展，深耕华东、华南，加大力度覆盖西南、华北，从目的地着手，以目的地服务能力为吸客能力反向引流。
产品质量	复购率 35.97%，订单赔付比例 0.03%	复购率持续提升至 60%以上，订单赔付比例控制在 0.02%左右。
服务	初步建立了周边游产品预订服务标准体系，对响应时长、问题解决时长、服务质量评价、质量问题赔付标准等多方面工作进行了规范和约束。	持续实践并优化提升服务标准；把服务标准延伸到预订前的产品检索用户体验、预订后的游玩过程体验、游玩后的服务评价体验等环节中，追求经营效率和服务质量的平衡。
产品种类	门票、度假酒店、周边游套餐	进一步丰富周边游产品品类，覆盖门票、度假酒店、目的地特色餐饮、目的地特产购物、目的地交通等等。
客户范围	覆盖全国但以东南沿海游客为主	覆盖全国并在全面提升的基础上实现各大客源地均匀分布。
研发技术	目前的交易系统基本满足了从游客到资源方下单及游玩入园入住所需的全流程自动化对接。利用阿里云和自有 IDC 组成双系统冷备生产环境，系统可用性达到 99.9%。	全面实现从下单流程自动化、游玩确认自动化到供应分销结算对账流程自动化。在多个公共云基础上建立跨越云计算供应商的异地多活热备生产系统，系统可用性达到 99.99%。
年营业额	2015 年收入约 2 亿人民币	未来 2-3 年，每年持续增长 300-500%。

4、公司经营目标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制定战略的流程主要分为四步：愿景阐述、信息收集、战略分析和战略选择。由董事会及外部专家组成战略决策小组，统筹公司总体战略的安排，战略小组依据公司愿景，采集相关信息，进行科学分析后拟定战略草案。草案通过评审后形成公司战略。

公司定期收集外部及内部信息，为战略分析和战略决策提供依据。公司组织各部门收集外部信息，包括政策、法律法规、国家统计局及行业协会数据统计等；由行政中心及各部门对内部信息进行收集，主要包括各部门的专项调研、绩效考核等。

公司已建立标准化的工程管理流程，企业管理规范化已具规模，建立了新型营销模式和团队以及较成熟的技术体系，具有竞争力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因此能够有效控制战略实施。

综合分析，公司的战略制定流程科学合理，可靠性较高。

（二）公司为实现规划目标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1、公司技术研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的技术研发会配合主营业务战略方向来进行安排。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在休闲旅游互联网在线交易平台战略的指导下，公司的核心交易系统将会平台化，对外开放为“度假云”系统平台，吸引行业上下游合作伙伴在平台上完成旅游预订交易，提升行业运作效率，提升行业上下游合作伙伴的生产效益。

在此基础上，利用度假云平台上的优势资源产品，全力研发公司的自有周边游应用，包括基于 HTML5 的微信公众号等各类轻应用以及手机 APP “一块去周边游”等。在研发这些自有应用产品的时候，会着重加强用户粘性功能的设计和开发，优化用户在筛选、寻找旅游产品时的用户体验，同时发力导游导览等游玩过程中的服务功能开发，保持在这一领域的持续创新和领先。

2、公司人力资源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首先配合公司发展节奏，完善和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基础制度和流程建设；重点是培养和获取优秀的研发人才和旅游互联网人才，逐步将研发人员的占比提升到 50%；与此同时，建立和完善配套的人才发展环境和管理机制，包括人才培养和人才激励等人力资源管理机制；持续优化团队和组织建设，并开展企业文化活动，促进文化建设。

3、公司市场开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品牌前期主要措施是通过旅游产品新鲜玩法、精选品质，异于常规旅游产品的图文包装，对产品采用实地采拍，再辅以精美的图文介绍，既降低内容制作团队学习和积累的时间成本，又消除用户对所消费产品的信息差，帮助用户快速完成购买决策，形成口碑传播。并持续通过广告置换、活动营销、社会化媒体的内容营销等经济有效的市场营销手段推广。

随着在线旅游激烈的市场竞争，携程、驴妈妈、同程对周边游越来越重视，

周边游也成了各大 OTA 紧抓的业务，再加上他们投入大量资金换取用户的促销策略，一块去作为这个领域有所突破的创业公司，市场开发面临极为严峻的挑战。

市场开发计划将围绕“创新”开展：

- (1) 区别于传统 OTA 模式，线上线下同时走；
- (2) 一线 O2O 市场竞争激烈，非传统意义的目的地覆盖尽快抓紧机会；
- (3) 利用公司的品牌服务，服务好当地用户；

除上述提及的三点方向外，辅以有效经营传播、保持与用户良好的沟通。

4、公司行政管理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行政管理主要是从行政上积极支持和配合公司决策管理，制定和优化行政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和工作标准，提高工作效率；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和文化；控制公司行政费用的支出，降低行政管理成本。

5、公司投融资等其他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会持续关注行业内有供应资源优势或客户资源优势、并与公司互补的团队或企业，通过战略投资或控股并购的方式进行扩张，加强对供应链和客户渠道的控制。

综合利用新三板挂牌优势面向上下游优势合作伙伴定向增发完成融资并整合上下游资源；充分利用银行信用贷款、应收款抵押、合同授信、担保授信等多种金融工具来完成综合成本更低的融资，快速做大企业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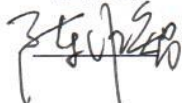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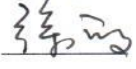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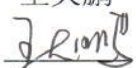

6、公司新业务的开发计划

公司未来几年会持续专注周边游业务的发展，但在旅游产品品类上会持续探索并在条件合适的时候进行快速扩展。2015-2016 年公司会尝试目的地交通、目的地餐饮预订、目的地特产电商购物等新的周边游产品品类，并着重在周边游套餐产品中向游客推广这些新的旅游电商品类。在目的地区域方面，2016 年会完成全国所有周边游热门旅游目的地的覆盖，并尝试开展周边国家旅游目的地业务。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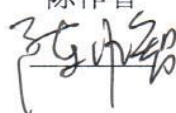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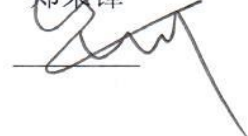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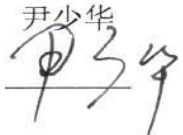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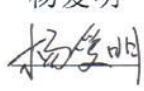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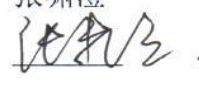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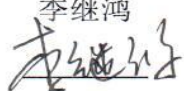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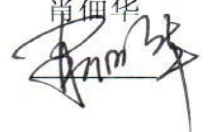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陈作智 	梁剑坤 	郑荣锋 	徐敏 	肖珂 
王大鹏 	金鑫 			

全体监事：

陈小玲 	刘鹏 	陈旭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作智 	郑荣锋 	尹少华 	杨爱明 	张啸澄 
李继鸿 	肖佃华 	徐敏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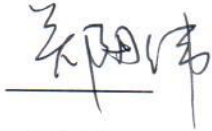
2016年 3月 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丹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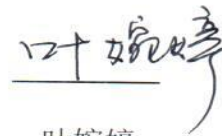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邝国红



林惠娜



叶婉婷

主办券商：常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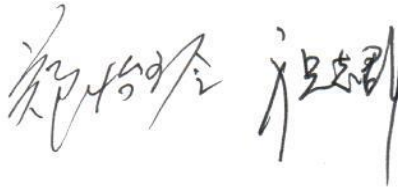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2016年3月8日

三、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经办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机构：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2016年3月8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601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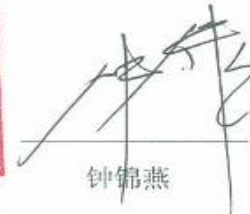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常华




钟锦燕



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

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师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经办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机构：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3月8日

第六章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